

厦门靠谱云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推荐主办券商



福建省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对前五名客户的合计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72.11%、69.74%、49.37%，其中第一大客户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各年度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6.90%、39.28%、28.38%，各报告期末公司应收前五大客户款项占公司应收账款比例分别为 69.02%、41.40%、42.48%，公司存在重大客户销售占比较大情况。公司在报告期内已持续在拓展新的客户资源，并在报告期内保持着客户量及业务额的稳定增长，但上述客户如改变与公司的合作关系或降低与公司的业务合作，将会对公司收入规模及增长趋势产生不利影响。

（二）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紧张的风险

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账面货币资金余额为 419,638.43 元，期末经营性短期流动负债为 7,696,531.21 元，期末经营性短期流动资产为 6,069,366.67 元，由于公司业务规模增长，新增客户业务合作初期回款滞后，公司短期内存在较大的现金流压力，若公司应收销售款延迟较长时间收回，供应商资源服务费以及人工费用未能及时支付，公司将因为营运资金紧张产生经营性风险。2016 年 9 月 7 日，公司已收到新股东投资款人民币 1,500,250.00 元，公司经营活动资金的紧缺得到一定缓解，但仍存在上述风险。

（三）公司总体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

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营业收入分别为 13,152,029.46 元、21,262,934.62 元、16,532,388.32 元。虽然报告期内公司保持着稳定发展态势，但公司总体规模仍然较小，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3,420,618.62 元，股东权益为 4,375,199.17 元。由于公司规模较小，抵御风险的能力较弱。若公司的销售盈利不能充分体现或出现问题，或发生法律诉讼、索赔的情况，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四）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云计算行业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从 IT 巨头到初创企业，都在关注并基于自身能力实践各自的云计算战略。国际上如亚马逊、谷歌、IBM 等大型公

司凭借自身强大的研发实力和成熟的云计算解决方案占领着行业高端市场，而国内如华为、阿里、浪潮、金山等大型公司也在不断加入云计算市场行列，同时行业内各类初创云计算企业也大量涌现。在这种市场环境下，未来行业内的竞争可能加剧。一方面，一些在市场竞争中落后的行业内企业可能会被市场淘汰；另一方面，竞争加剧还可能导致行业整体利润率下降。

（五）人才流失、短缺的风险

云计算行业对技术要求极高，一个完整的解决方案涉及云计算基础架构设计、软件设计、兼容性测试、性能测试、信息安全设计等多个环节，掌握相关技术的高端开发人才有限。而为用户提供个性化、定制化的云计算整体解决方案与产品，需要掌握客户所处行业复杂性、特殊性，同时需具备掌握云计算软件研发技术的复合型人才。由于我国云计算服务行业发展时间尚短，现阶段行业人才相对有限，存在人才流失、短缺的风险。

（六）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瑕疵，如未按规定召开“三会”、召开程序不规范，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仅由管理层口头表决，未见相关会议文件。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公司章程》及在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方面的内控制度。但是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有待进一步提升，且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治理不规范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4
释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0
一、公司基本情况	10
二、股票挂牌情况	10
三、挂牌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	12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9
五、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1
六、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3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5
一、公司业务情况	35
二、公司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9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1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56
五、公司商业模式	62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63
第三节 公司治理.....	89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及履责情况	89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及评估结果	92
三、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96
四、公司的独立性情况	98
五、同业竞争情况	99
六、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者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说明	101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111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11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18
一、报告期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意见	118
二、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	118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143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174
五、公司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82
六、主要资产情况	192
七、主要负债情况	204
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212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213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224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224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225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25
十四、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评估	226
第五节 有关声明.....	229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29
二、主办券商声明	230
三、律师声明	231
四、审计机构声明	232
五、评估机构声明	233
第六节 附件.....	234
一、备查文件	234
二、信息披露平台	234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常用词语		
股份公司、靠谱云、公司、本公司	指	厦门靠谱云股份有限公司（因本公司为整体变更设立，为表述方便，该等称谓在文中部分内容也指股份公司前身厦门市艾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艾亚网络	指	厦门市艾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前身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业协会、协会	指	中国证券业协会
股东大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股份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年修订）
《监管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85号）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股转系统公告[2013]2号）
《标准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条件适用基本标准指引（试行）》（股转系统公告[2013]18号）
章程、公司章程	指	股份公司的《公司章程》
推荐主办券商、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福建天衡联合（福州）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	指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师、评估机构	指	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转让	指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公开转让的行为
报告期、最近两年一期	指	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7 月
发起人	指	共同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二、机构名称及专业术语		
福州靠谱云	指	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亦指其前身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通瑞税务师事务所	指	福建通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艾游网络	指	福州艾游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云策咨询	指	福州市马尾区云策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推推网络	指	福州推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电信	指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联通	指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SoftLayer	指	全球最大的 IDC 公司和云计算中心之一，2005 年成立，2013 年 6 月被 IBM 收购
RackSpace	指	全球三大云计算中心之一，1998 年成立，是一家全球领先的托管服务器及云计算提供商，公司总部位于美国
云计算	指	一种按使用量付费的模式，这种模式提供可用的、便捷的、按需的网络访问，进入可配置的计算资源共享池（资源包括网络，服务器，存储，应用软件，服务），这些资源能够被快速提供，只需投入很少的管理工作，或

		与服务供应商进行很少的交互
云平台		一种专门为数据中心资源交付而设计和优化的云操作系统，集成全功能的虚拟化平台和资源池管理、丰富的云基础服务组件和工具、开放的 API 接口等，可以有效整合数据中心物理和虚拟资源
公有云	指	一种第三方提供商为用户提供的，免费或成本低廉的，可通过 Internet 直接访问的共享资源服务
私有云	指	一种为客户单独使用而构建独立云平台服务，该客户拥有基础设施，并可以对数据、安全性和服务质量进行有效控制，私有云可部署在企业数据中心的防火墙内，也可以将它们部署在一个安全的主机托管场所，私有云的核心属性是专有资源
混合云	指	一种融合了云和非云资源统一管理、多数据中心管理，多云服务商资源管理，支持公有云和私有云管理的一站式混合云解决方案
专有云	指	即托管私有云，英文为 Managed Private Cloud ，是由云服务提供商（例如 Rackspace 、 IBM SoftLayer 等）在其运营的数据中心中或客户自己的数据中心内交付完整并统一运维管理的私有云平台，拥有同公有云一致的弹性、多租户管理、交付能力与高可靠性
托管云	指	即云管理，英文为 Managed Cloud ，由云服务提供商（例如 Rackspace 、 IBM SoftLayer 等）为企业客户提供从混合云基础架构规划开始，涵盖咨询服务、架构设计、系统实施、应用迁移、系统管理、运维服务、混合云管理在内的跨越整个 IT 生命周期的端到端服务和云上运维托管解决方案
Cloud	指	云，是对云计算服务模式和技术实现的形象比喻。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亦指公司的混合云服务业务
IDC	指	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 Internet Data Center ），是伴随着互联网发展而兴起的服务器托管、租用、运维以及网络接入服务的业务。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亦指公司的云数据中心业务
CDN	指	内容分发网络（ Content Delivery Network ），其基本思路是尽可能避开互联网上有可能影响数据传输速度和稳定性的瓶颈和环节，使内容传输的更快、更稳定
云主机	指	云计算在基础设施应用上的重要组成部分，位于云计算产业链金字塔底层，产品源自云计算平台
带宽	指	在固定的时间可传输的数据容量，通常以 bps 来表示，即每秒可传输之位数
服务器	指	提供计算服务的设备。其构成包括处理器、硬盘、内存、系统总线等
服务器托管	指	客户自行采购主机服务器,并安装相应的系统软件及应用软件以实现用户独享专用高性能服务器,实现全部网络服务功能。这种业务方式可以节省

		高昂的专线及网络设备费用，同时享有数据中心充足的网络带宽资源、电信级高标准的机房设备、环境及服务，并具有独立 IP 地址
服务器租用	指	通过服务器租赁模式，使得客户无须购买服务器，而只需根据业务需求到服务提供商处选择合适的服务器和托管地点，即可开展业务运作。主机租用服务可以帮助企业降低经营风险，节约运作成本，让客户将主要精力和财力集中在企业经营与发展上，解除企业的后顾之忧
DDoS	指	Distributed Denial of Service，即分布式拒绝服务
基础电信业务	指	提供公共网络基础设施、公共数据传送和基本话音通信服务的业务
增值电信业务	指	利用公共网络基础设施提供的电信与信息服务的业务
IaaS	指	Infrastructure as a Service，即基础设施即服务
PaaS	指	Software as a Service，即软件即服务
SaaS	指	Platform as-a-Service，即平台即服务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厦门靠谱云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柳明兴

成立日期：2002年9月3日

整体变更日期：2016年8月17日

注册资本：117.65万元人民币

住所：厦门市思明区湖滨西路18号3204室

电话：0591-88315577

传真：0591-87850080

电子邮箱：IR@kaopuyun.com

董事会秘书：徐晓飞

公司网址：www.kaopuyun.com

经营范围：其他未列明电信业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网吧）；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

所属行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I64）、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_T4754-2011），I6410）、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I6410）、云计算及其他云端服务（《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17101011）。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面向中大规模的企业级客户，提供云数据中心与混合云服务，同时提供贯穿 IT 生命周期的一站式云上运维管理服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37378653752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元

股票总量：117.65万股

挂牌日期：【】年【】月【】日

股票转让方式：协议转让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进行过转让的，该股份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

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规定的股份锁定以外，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做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后可进行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挂牌时限制转让股份数量（股）	挂牌时可转让股份数量（股）
1	朱丹	600,000	51.00	600,000	0
2	柳明兴	320,000	27.20	320,000	0
3	郭幼沧	88,250	7.50	0	88,250
4	林友钦	80,000	6.80	80,000	0
5	沈玉英	58,833	5.00	0	58,833
6	陈淑金	29,417	2.50	0	29,417
合计		1,176,500	100.00	1,000,000	176,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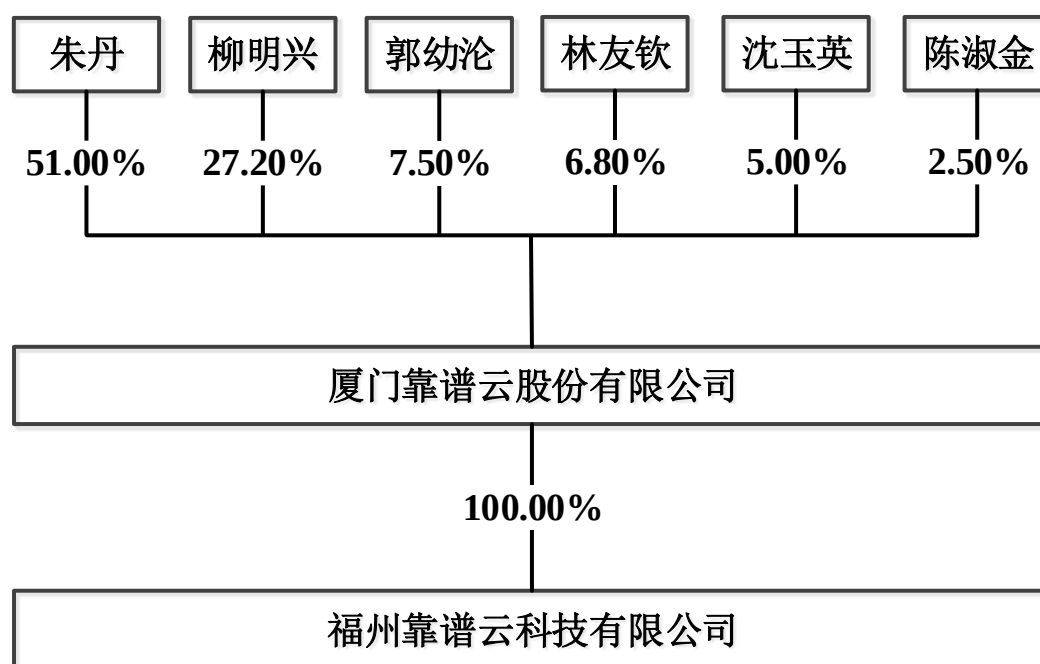
（三）挂牌后的股份转让安排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3.1.2 条规定：“股票转让可以采取协议方式、做市方式、竞价方式或其他中国证监会批准的转让方式。”

2016 年 9 月 24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三、挂牌公司股东、股权变化情况

（一）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

（1）公司控股股东认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朱丹持有公司 51.00%的股份，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0%，可以对公司日常经营、重大决策造成实质性影响。因此，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朱丹。

（2）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朱丹，女，董事长，汉族，1978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 年 7 月至 2010 年 5 月，就职于福州私立华伦中学，任计算机教师职务；2002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后更名为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并于 2010 年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行政主管、副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2016 年 7 月 29 日，被选举为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2、实际控制人

（1）实际控制人认定

公司董事长朱丹与公司董事江琳系夫妻关系，两人于 2002 年 5 月共同设立了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福州靠谱云的前身，现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朱丹及江琳夫妇自设立前述公司后，对于影响公司经营、发展的重要问题，两人通常会进行充分沟通协商从而达成一致意见，因此两人对公司的经营决策可以产生

重大影响，共同形成对前述公司的有效控制。朱丹在 2010 年 10 月成为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后，江琳仍凭借其从事互联网行业工作而积累的多年经验及资源，辅助其作为前述公司控股股东的妻子朱丹更好地开拓业务及规划公司未来的发展方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朱丹持有公司 51%股份，可以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施加重大影响。此外，其与江琳共同作为公司的董事，可以参与公司日常的经营及管理，并对公司的重大事项及发展规划共同决策予以确定。综上，上述二人可以共同对公司的经营管理施加重大影响，并起到实质性作用。

（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①朱丹，女，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1、（2）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②江琳，男，董事，汉族，1977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 年 7 月至 2001 年 6 月，就职于福建之窗信息有限公司任开发工程师职务；2001 年 7 月至 2002 年 1 月，就职于福州网友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任产品经理职务；2002 年 4 月至 2008 年 9 月，就职于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后更名为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职务；2004 年 1 月至 2010 年 1 月，就职于搜狐福州分公司（17173.com），历任技术部系统运维组主管、技术部经理、技术部高级经理职务；2010 年 2 月至 2011 年 1 月，待业；2011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福州艾游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任开发经理职务；2016 年 7 月 29 日，被选举为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2、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

1、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出资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总额(万元)	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朱丹	净资产折股	60.0000	60.0000	51.00%
2	柳明兴	净资产折股	32.0000	32.0000	27.20%
3	郭幼沧	货币	8.8250	8.8250	7.50%
4	林友钦	净资产折股	8.0000	8.0000	6.80%
5	沈玉英	货币	5.8833	5.8833	5.00%
6	陈淑金	货币	2.9417	2.9417	2.50%
	合计	-	117.6500	117.6500	100.00%

2、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基本情况

(1) 朱丹，女，董事长，详见本节之“三（二）1、（2）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2) 柳明兴，男，董事、总经理，汉族，1986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2005年7月至2005年12月，待业；2006年至今，就职于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后更名为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9年5月至2016年8月，就职于福州艾游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职务；2010年至今，就职于公司，任总经理职务。2016年7月29日，被选举为股份公司董事并被聘任为总经理，任期三年。

(3) 郭幼沦，女，回族，1983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98年7月至2008年8月，从事货运代理的个体经营商；2008年8月至今，就职于厦门远祥达船务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职务。

(4) 林友钦，男，董事兼副总经理，汉族，1984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9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IDC运维工程师，大客户经理、技术服务部经理、副总经理职务。2016年7月29日，被选举为股份公司董事并被聘任为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5) 沈玉英，女，汉族，1953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71年6月至2008年8月，就职于福州市鼓山供销社，任职员职务；2008年8月至今，退休在家。

(6) 陈淑金，女，汉族，1957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75年7月至2007年12月，就职于莆田商业集团公司，任出纳职务；2007年12月至今，退休在家。

（四）公司股份受限制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份公司发起人股东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丹需遵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将其所持有的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公司自然人股东朱丹、柳明兴及林友钦分别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需遵照《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在任

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由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整体变更设立，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整体变更设立未满一年，因此股份公司发起人股东所持股份暂不可进行转让。

除上列情形之外，公司各股东股份不存在质押等转让限制情形、也不存在股权纠纷与潜在纠纷。

（五）公司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经核查，公司股东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1、有限公司设立

2002 年 8 月 16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开元分局出具“厦工商名预字第 836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涂洪玉、涂旺先出资设立有限公司，公司名称为“厦门市华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02 年 8 月 25 日，有限公司召开首次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一、公司经营方针：信誉第一、注重效益、灵活经营、科学管理、开拓思维；二、公司不设董事会，只设 1 名执行董事。执行董事为公司法定代表人，会议选举股东涂洪玉为执行董事；三、公司设经理，由股东涂洪玉担任；四、决定公司不设监事会，只设一名监事。会议选举涂旺先为公司监事。

2002 年 8 月 30 日，厦门集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集友验字（2002）第 31033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2 年 8 月 30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为 1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0%，均以货币出资。

2002 年 9 月 3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颁发注册号为 350204207087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有限公司设立。

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名称为“厦门市华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涂洪玉；公司住所为思明区文屏大厦 6 楼 E 座；注册资本为 1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注册号为 3502042070873；营业期限为 2002 年 9 月 3 日至 2012 年 9 月 3 日；公司经营范围为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计算机技术咨询、软件开发。（法律法规规定必须办理审批许可才能从事的经营项目，

必须在取得审批许可证明后方可营业。)

有限公司设立后，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持资比例（%）
1	涂洪玉	6.00	6.00	货币	60.00
2	涂旺先	4.00	4.00	货币	40.00
	合计	10.00	10.00	-	100.00

2、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05年3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一、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00万元，其中涂洪玉由6万元出资额增资到60万元、涂旺先由4万元出资额增资到40万元；二、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不从事任何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或需经审批的项目，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三、公司向有关部门申请变更办理登记手续。同日，股东会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05年3月30日，厦门达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达会内验字[2005]第YD016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5年3月30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为9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截至2005年3月30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实收金额为100万元。

2005年4月7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颁发注册号为350204207087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有限公司此次变更。

有限公司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持资比例（%）
1	涂洪玉	60.00	60.00	货币	60.00
2	涂旺先	40.00	40.00	货币	40.00
	合计	100.00	100.00	-	100.00

3、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0年8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一、股东涂洪玉将所持有的占公司60%股权（认缴注册资本60万元，实缴注册资本60万元），以6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朱丹；股东涂旺先将所持有的占公司40%股权（认缴注册资本40万元，实缴注册资本40万元）以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柳明兴；二、免去涂洪玉的公司执行董事职务，选举柳明兴为公司执行董事；三、免去涂旺先的监事职务，聘用朱丹为公司监事；四、公司名称变更为厦门市艾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五、公司住所变更为厦门火炬高新区软件园创新大厦B区625室；六、

重新制定公司章程。

2010年8月16日，涂洪玉与朱丹签订《厦门市华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涂洪玉将所持有的占公司60%股权（认缴注册资本60万元，实缴注册资本60万元），以6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朱丹；同日，涂旺先与柳明兴签订《厦门市华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涂旺先将所持有的占公司40%股权（认缴注册资本40万元，实缴注册资本40万元）以4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柳明兴。

2010年8月25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颁发注册号为350200320011948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有限公司此次变更。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持资比例（%）
1	朱丹	60.00	60.00	货币	60.00
2	柳明兴	40.00	40.00	货币	40.00
	合计	100.00	100.00	-	100.00

备注：此次股权转让发生时厦门市华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处于亏损状态，所以公司的净资产数值低于注册资本，因此朱丹、柳明兴、涂洪玉及涂旺先在彼时厦门市华众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每股净资产数值的基础上，充分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情况及其自身业务规模、资产价值，最终四方协商确定以注册资本进行股权转让并已完成相应的工商变更手续。对于前述股权转让，前述各方已出具《确认函》，确认转让价格系双方自愿协商确定并已结清，不存在其他争议及限制性条款。

4、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5年10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一、股东柳明兴将所持有的占公司8%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8万元，实缴8万元），以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林友钦；二、免去柳明兴的公司执行董事职务，继续选举柳明兴为经理，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理为法定代表人，选举朱丹为公司执行董事；三、免去朱丹的公司监事职务，选举林友钦为公司监事；四、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5年10月26日，柳明兴与林友钦签订《厦门市艾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柳明兴将所持有的占公司8%股权（认缴注册资本8万元，实缴注册资本8万元）以8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林友钦。

2015 年 11 月 4 日，厦门市思明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有限公司颁发统一信用代码为 91350203737865375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有限公司此次变更。

此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持资比例（%）
1	朱丹	60.00	60.00	货币	60.00
2	柳明兴	32.00	32.00	货币	32.00
3	林友钦	8.00	8.00	货币	8.00
	合计	100.00	100.00	-	100.00

备注：经项目组核查，柳明兴与林友钦在 2015 年 10 月进行股权转让时，转让价格系充分考虑彼时公司的整体规模、成长性、行业、规范度情况等因素综合考虑而予以确定的。对于前述股权转让，前述各方已出具《确认函》，确认转让价格系双方自愿协商确定并已结清，不存在其他争议及限制性条款。

5、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6 年 7 月 11 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希会审字（2016）2105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止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 3,660,476.84 元。

2016 年 7 月 13 日，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闽联合中和评报字（2016）第 5016 号”《评估报告》，确认截止 2016 年 5 月 31 日，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 416.17 万元。

2016 年 7 月 14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同意有限公司以截止 2016 年 5 月 31 日经审计确认的净资产人民币 3,660,476.84 元中的 100.00 万元折成 1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净资产折后股本余额 2,660,476.84 元列为资本公积。

2016 年 7 月 14 日，朱丹、柳明兴及林友钦签订《发起人协议》。

2016 年 7 月 29 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发起人及代表共 3 人，代表股份 100 万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额的 100%。会议审议通过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相关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监事成员（不含职工代表监事）；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

2016 年 7 月 29 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希会审字（2016）0086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6 年 7 月 29 日止，公司（筹）

已收到股东各方以净资产折合的注册资本（股本）100.00 万元。

2016 年 8 月 17 日，厦门市市场监督局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2037378653752 的《营业执照》，核准股份公司设立登记。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持资比例（%）
1	朱丹	60.00	净资产折股	2016.7	60.00
2	柳明兴	32.00	净资产折股	2016.7	32.00
3	林友钦	8.00	净资产折股	2016.7	8.00
	合计	100.00	-	-	100.00

6、股份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6 年 8 月 10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增加至 117.65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 17.65 万元，由新股东郭幼沧以货币形式认缴 8.825 万元、由新股东陈淑金以货币形式认缴 2.9417 万元以及由新股东沈玉英以货币形式认缴 5.8833 万元，并决议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6 年 8 月 25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0 万元变更为 117.65 万元，实收资本由 100.00 万元变更为 117.65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分别由郭幼沧认缴 8.825 万元、陈淑金认缴 2.9417 万元、沈玉英认缴 5.8833 万元，三位股东共投入 150.025 万元，其中注册资本 17.65 万元，另 132.375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本次增资由郭幼沧、陈淑金及沈玉英出资 150.025 万元认缴 17.65 万股，认购价格为每股 8.50 元；系公司原股东及新进股东以公司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每股净资产数值为 4.38 元为基础结合公司的成长性、商业模式、行业属性予以协商确定额，此次增资价格的确定系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不存在对赌协议或其他投资安排，不存在被认定为股份支付的情形。同日，相应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6 年 9 月 8 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希会验字（2016）第 0103 号”《验资报告》，经其审验，截至 2016 年 9 月 7 日，公司已收到新股东郭幼沧、沈玉英和陈淑金缴纳的投资款合计 150.025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其中 17.65 万元计入实收资本，超出的 132.375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9 月 23 日，厦门市市场监督局颁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2037378653752 的《营业执照》，核准股份公司设立登记。

此次增资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持资比例（%）
1	朱丹	60.0000	净资产折股	2016.7	51.00
2	柳明兴	32.0000	净资产折股	2016.7	27.20
3	郭幼沧	8.8250	货币	2016.9	7.50
4	林友钦	8.0000	净资产折股	2016.7	6.80
5	沈玉英	5.8833	货币	2016.9	5.00
6	陈淑金	2.9417	货币	2016.9	2.50
	合计	117.6500	-	-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的财产尚未完全办妥权属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全体股东已承诺及时办理好相关手续，并报公司登记机关备案。因公司系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原有限公司的权利义务将由公司概括承受，上述资产权属文件尚未更名不会影响公司对于该等财产的独立、排他及完整的权利，不影响公司资产独立性，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现行业务的开展造成重大影响。

（七）公司或公司股东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及其登记备案情况

公司经营范围为“其他未列明电信业务；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不含网吧）；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软件开发”，不涉及证券投资业务。公司不存在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公司资产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情形，亦不存在担保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形。公司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办理相关私募基金备案手续。

公司共有朱丹、柳明兴、林友钦、郭幼沧、沈玉英及陈淑金等 6 名自然人股东。上述 6 名自然人股东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无需按照《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履行备案登记手续。

（八）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 1 家全资子公司（福州靠谱云），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	91350100738039550J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柳明兴			
成立日期	2002 年 5 月 8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28 号印江山商务办公区 B 楼 7 层 C 单元			
经营范围	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数据处理和储存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通信业务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公司	1,000.00	3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300.00	100.00
治理结构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柳明兴；监事：朱丹			

2、历史沿革

（1）福州靠谱云设立

2002 年 4 月 2 日，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福州市）名称预核准内字[2002]第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江琳、朱丹设立有限公司，有限公司名称为“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002 年 4 月 27 日，福州宏华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宏华验（2002）177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02 年 4 月 27 日止，公司以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 50 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02 年 5 月 8 日，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颁发注册号为 35010010015045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有限公司设立。

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名称为“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公司法定代表人为江琳；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为 5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公司住所为福州市鼓楼区洪山镇杨桥西路 6 号隆凤新村 1#楼 606 单元；公司注册号为 350100100150457；公司经营范围为“计算机网络工程安装、维护；电子产品及软件研究开发、计算机及软件批发代购代销；电子技术服务；计算机培训、计算机应用服务”。

福州靠谱云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持资比例（%）
1	江琳	40.00	40.00	货币	80.00
2	朱丹	10.00	10.00	货币	20.00

	合计	50.00	50.00	-	100.00
--	----	-------	-------	---	--------

(2) 福州靠谱云第一次增资、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8年8月27日，福州靠谱云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一、公司原股东江琳所持有公司80%股权（认缴出资额40万元，实缴出资额40万元），将其中60%股权（认缴出资额30万元，实缴出资额30万元）以30万元价格转让给股东朱丹，其余20%股权（认缴出资额10万元，实缴出资额10万元）以10万元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李国基；二、同意免去江琳原执行董事职务及法定代表人职务，免去朱丹原监事职务；公司由朱丹、李国基、肖伦玉、柳明兴、夏宏铖组成新的股东会；重新选举朱丹为公司执行董事，任期为三年；重新选举夏宏铖为公司监事，任期为三年；聘任柳明兴为公司经理并担任公司法人代表，任期为三年；三、公司的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由50万元增加至104万元，其中新股东李国基增资20万元、肖伦玉增资30万元、柳明兴增资2万元、夏宏铖增资2万元；四、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08年8月29日，江琳与李国基签订《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江琳将持有公司20%股权（认缴出资额10万元，实缴出资额10万元）以10万元价格转让给新股东李国基；同日，江琳与朱丹签订《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江琳将持有公司60%股权（认缴出资额30万元，实缴出资额30万元）以30万元价格转让给原股东朱丹。

2008年9月1日，福建闽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闽瑞会验[2008]第6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08年8月29日止，公司已收到李国基、肖伦玉、柳明兴和夏宏铖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54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104万元。

2008年9月9日，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颁发注册号为35010010015045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福州靠谱云此次变更。

此次股权变动后，福州靠谱云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持资比例（%）
1	朱丹	40.00	40.00	货币	38.46
2	李国基	30.00	30.00	货币	28.85
3	肖伦玉	30.00	30.00	货币	28.85
4	柳明兴	2.00	2.00	货币	1.92
5	夏宏铖	2.00	2.00	货币	1.92
	合计	104.00	104.00	-	100.00

备注：此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发生时福州靠谱云的业务开展状况较为一般，福州靠谱云的净资产与注册资本基本保持一致，因此在定价时经过综合考虑福州靠谱云的净资产、业务比例、公司规模等因素，最终将增资价格与转让价格均定为 1 元。前述各方已出具《确认函》，确认转让价格系双方自愿协商确定并已结清，不存在其他争议及限制性条款。

(3) 福州靠谱云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6 月 21 日，福州靠谱云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一、公司原股东李国基将所持有公司的 28.85% 股权（认缴出资额 30 万元，实缴出资额 30 万元）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彭秀珍；二、股东变更后，公司组织结构不变；三、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1 年 6 月 21 日，李国基与彭秀珍签订《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李国基将持有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8.85% 股权（认缴出资额 30 万元，实缴出资额 30 万元）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彭秀珍。

2011 年 7 月 13 日，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颁发注册号为 35010010015045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福州靠谱云此次变更。

此次股权变更后，福州靠谱云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持资比例（%）
1	朱丹	40.00	40.00	货币	38.46
2	彭秀珍	30.00	30.00	货币	28.85
3	肖伦玉	30.00	30.00	货币	28.85
4	柳明兴	2.00	2.00	货币	1.92
5	夏宏铖	2.00	2.00	货币	1.92
	合计	104.00	104.00	-	100.00

备注：此次股权转让在定价时，李国基及彭秀珍考虑到彼时福州靠谱云营业收入较 2008 年 8 月李国基入股福州靠谱云时未有较大提升，且福州靠谱云的净资产数值未超出注册资本，因此经过双方协商，最终决定还是以 1 元每股的价格予以转让。前述各方已出具《确认函》，确认转让价格系双方自愿协商确定并已结清，不存在其他争议及限制性条款。

(4) 福州靠谱云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1 月 12 日，福州靠谱云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一、公司原股东彭秀珍将所持有公司 28.85% 股权（认缴出资额 30 万元，实缴出资额 30

万元)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柳明兴;二、公司原股东朱丹将所持有公司 38.46% 股权(认缴出资额 40 万元,实缴出资额 40 万元)以 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柳明兴;三、公司原股东肖伦玉将所持有公司 28.85%股权(认缴出资额 30 万元,实缴出资额 30 万元)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柳明兴;四、免去朱丹执行董事职务,由柳明兴、夏宏铖组成新的股东会,重新选举柳明兴为公司执行董事;继续聘任柳明兴为公司经理;继续聘任夏宏铖为公司监事;五、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2 年 1 月 12 日,彭秀珍与柳明兴签订《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彭秀珍将所持有公司 28.85%股权(认缴出资额 30 万元,实缴出资额 30 万元)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柳明兴;同日,朱丹与柳明兴签订《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朱丹将所持有公司 38.46 股权(认缴出资额 40 万元,实缴出资额 40 万元)以 4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柳明兴;同日,肖伦玉与柳明兴签订《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肖伦玉将所持有公司 28.85%股权(认缴出资额 30 万元,实缴出资额 30 万元)以 3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柳明兴。

2012 年 2 月 10 日,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颁发注册号为 35010010015045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福州靠谱云此次变更。

此次股权变更后,福州靠谱云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持资比例(%)
1	柳明兴	102.00	102.00	货币	98.08
2	夏宏铖	2.00	2.00	货币	1.92
	合计	104.00	104.00	-	100.00

备注:此次股权转让在定价时,转受双方主要考虑到相对于 2011 年 10 月,福州靠谱云靠谱云在 2012 年 1 月并未有实质变化,并仍处于亏损状态。此外,李国基于 2011 年 10 月的转让价格仅为 1 元每股,因此在综合考虑福州靠谱云每股净资产、营收水平、业务规模等因素后,相关股东最终决定还是以 1 元每股的价格予以转让。

(5) 福州靠谱云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3 月 6 日,福州靠谱云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一、公司原股东柳明兴将所持有公司 83.08%股权(认缴出资额 86.4 万元,实缴出资额 86.4 万元)以 86.4 万元价格转让给朱丹;二、公司原股东夏宏铖将所持有公司 1.92%

股权（认缴出资额 2 万元，实缴出资额 2 万元）以 2 万元价格转让给朱丹；三、撤销原组织机构，选举柳明兴为公司执行董事职务，由柳明兴、朱丹组成新的股东会；继续聘任柳明兴为公司总经理，并为法定代表人；选举朱丹为公司监事；四、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4 年 3 月 6 日，柳明兴与朱丹签订《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柳明兴将所持有公司 83.08%股权（认缴出资额 86.4 万元，实缴出资额 86.4 万元）以 86.4 万元价格转让给朱丹；同日，夏宏铖与朱丹签订《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夏宏铖将所持有公司 1.92%股权（认缴出资额 2 万元，实缴出资额 2 万元）以 2 万元价格转让给朱丹。

2014 年 4 月 4 日，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颁发注册号为 35010010015045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福州靠谱云此次变更。

此次股权变更后，福州靠谱云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持资比例（%）
1	朱丹	88.40	88.40	货币	85.00
2	柳明兴	15.60	15.60	货币	15.00
	合计	104.00	104.00	-	100.00

备注：此次股权转让中，柳明兴将其所持福州靠谱云 83.08%股权转让给朱丹系基于福州靠谱云日常经营合规性及便利性考虑所实施的股权代持还原行为。相关股权代持还原已经过彼时相关股东的认可，并已做出股东会决议及完成工商变更。除此之外，夏宏铖与朱丹的股权转让价格，系夏宏铖及朱丹考虑到截至 2014 年 2 月公司仍处于亏损状态，而福州靠谱云业务规模开始拓展、市场份额开始上升、营收水平开始提高而最终予以协商确定的。综上，相关股东最终决定还是以 1 元每股的价格予以转让。

（6）福州靠谱云第二次增资

2014 年 8 月 8 日，福州靠谱云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一、公司将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0 万元，其中朱丹认缴出资额 850 万元，柳明兴认缴出资额为 150 万元；二、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2014 年 8 月 28 日，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颁发注册号为 35010010015045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核准福州靠谱云此次变更。

此次股权变更后，福州靠谱云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持资比例（%）
1	朱丹	850.00	88.40	货币	85.00
2	柳明兴	150.00	15.60	货币	15.00
	合计	1,000.00	104.00	-	100.00

（7）福州靠谱云实收资本变更

2016年1月12日，福建华永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华永CPA验字[2016]第003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6年1月11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新增实收资本196万元，均以货币出资，累计实缴注册资本300万元。

此次实收资本变更后，福州靠谱云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持资比例（%）
1	朱丹	850.00	255.00	货币	85.00
2	柳明兴	150.00	45.00	货币	15.00
	合计	1,000.00	300.00	-	100.00

（8）福州靠谱云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6年5月26日，福州靠谱云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一、同意公司原股东朱丹将所持有公司85%股权（认缴出资额为850万元人民币）以76.5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厦门市艾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同意公司原股东柳明兴将所持有公司15%股权（认缴出资额为150万元人民币）以13.5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新股东厦门市艾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二、公司因股东变更，公司由厦门市艾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单独投资设立，公司原组织机构人员不变；三、同意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四、同意就上述事项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附同意通过的公司新章程。

2016年5月26日，朱丹与厦门市艾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朱丹将其持有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85%的股权（认缴出资额为850万元人民币）以76.5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厦门市艾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同日，柳明兴与厦门市艾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柳明兴将其持有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15%股权（认缴出资额为150万元人民币）以13.5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厦门市艾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5月27日，福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有限公司颁发统一信用代码为

91350100738039550J 的《营业执照》，核准福州靠谱云此次变更。

此次股权转让后，福州靠谱云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形式	持资比例（%）
1	公司	1,000.00	3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0	300.00	-	100.00

备注：本次股权转让并未改变公司及福州靠谱云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朱丹及江琳）所控制的特定事实。故为了简化公司收购福州靠谱云的流程及减少成本，公司的三名股东朱丹、柳明兴及林友钦经协商确定此次股权转让的价格以截至 2016 年 4 月福州靠谱云的净资产数值为依据而不再进行专项评估。此次股权转让系三方基于真实意愿而实施的股权变动行为，并未损害公司及相关主体的利益。此外，朱丹及柳明兴已对此出具《承诺函》，在税务部门就前述股权转让行为要求股权出让方需补缴个人所得税时，朱丹及柳明兴将无条件缴纳相关税款。

（九）公司股东与子公司之间的关联关系

公司股东朱丹在子公司福州靠谱云担任监事职务，公司股东柳明兴在子公司福州靠谱云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职务。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其他股东与子公司福州靠谱云之间均无关联关系。

（十）子公司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及其清理情况

1、股权代持的形成

2012 年 1 月，彭秀珍及肖伦玉意欲对外转让其所持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并已与朱丹协商确定由其分别以 30 万元及 30 万元的价格予以购买。但彼时朱丹因个人原因不愿意在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的股东名单中体现自己的信息，所以朱丹与其合伙人兼好朋友柳明兴协商由柳明兴代其持有其自身拥有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股权及其从彭秀珍及肖伦玉处受让的股权，并由彭秀珍及肖伦玉将其欲转让给朱丹的股权先行交由柳明兴予以代持。

2012 年 1 月 12 日，彭秀珍与柳明兴签订《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并由朱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30 万元给彭秀珍；同日，肖伦玉与柳明兴签订《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并由朱丹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30 万元给肖伦玉；同日，朱丹与柳明兴签订《福州艾亚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但并未实际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2、股权代持的解除

2014年3月6日，柳明兴将其所持股权转让给朱丹的相关股东会决议交由当时福州靠谱云股东柳明兴、夏宏铖签署，夏宏铖同意柳明兴将股权转让给朱丹，放弃优先受让权。股东夏宏铖签署《确认函》，确认代持行为解除未对其利益造成损害。因此可以确认上述代持关系的解除未对公司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2014年4月4日，有限公司就此变更在福州市工商局办理变更登记手续，从而解除了股权代持关系。朱丹在成为工商登记注册的实际出资人后，其与柳明兴的股权代持关系清理完毕。

2016年9月14日，朱丹及柳明兴出具《确认函》，确定股权代持的原因系基于个人原因而不愿其体现在股东名册上，不存在违反法律强制性规定，以及损害公司、债权人及第三人利益的情形。后为了公司日常经营的合规性及便利性，所以决定还原股权的真实情况。

3、股权代持的合法性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若干问题的规定（三）》第25条：“有限责任公司的实际出资人与名义出资人订立合同，约定由实际出资人出资并享有投资权益，以名义出资人为名义股东，实际出资人与名义股东对该合同效力发生争议的，如无合同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情形，人民法院应当认定该合同有效。”

2016年9月14日，实际出资人朱丹与名义股东柳明兴分别出具《确认函》，对前述股权代持及还原情况的真实性做出确认，并确认双方间的代持和解除情况系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且已执行完毕，双方代持关系已解除，不因股权事项而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前述股权代持关系的形成、变动以及最终的解除，均系双方真实的意思表示，且该行为不存在合同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的欺诈、胁迫及损害国家、社会公共利益或第三人利益等情况，也不存在任何非法目的，故前述代持双方之间的代持及代持解除行为应当是合法有效的。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1、朱丹，女，董事长，详见本节之“三（二）1、（2）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2、江琳，男，董事，详见本节之“三、（二）2、（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3、柳明兴，男，董事，详见本节之“三、（二）2、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4、林友钦，男，董事，详见本节之“三、（二）2、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5、夏宏铨，男，董事、副总经理，汉族，1976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 年 7 月至 2002 年 3 月，就职于福州敖东贸易有限公司，任业务员职务。2002 年 3 月至 2003 年 4 月待业。2003 年 5 月至 2005 年 8 月就职于福州高达网络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职务。2005 年 9 月至 2007 年 5 月就职于福州胜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行业经理职务。2007 年 7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副总经理职务。2016 年 7 月 29 日，被选举为股份公司董事并被聘任为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二）监事基本情况

1、黄蕾，女，监事会主席，汉族，1977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 年 7 月至 2009 年 5 月，就职于福云会计师事务所历任审计助理、项目经理、部门经理；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12 月，就职于鑫宏基（福建）投资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职务；2012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福建通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职务。2016 年 7 月 29 日，被选举为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2、陈敏，女，监事，汉族，1976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 年 7 月至 2002 年 4 月就职于福建省地质工程勘察院，任团委书记职务；2002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福建创元律师事务所，任律师职务；2016 年 7 月 29 日，被选举为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3、倪帆，男，职工代表监事，汉族，1985 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 IDC 运维工程师、大客户经理、CDN 产品总监职务。2016 年 7 月 29 日，被选举为股份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柳明兴，男，总经理，详见本节之“三、（二）2、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2、林友钦，男，副总经理，详见本节之“三、（二）2、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基本情况”。

3、夏宏铨，男，副总经理，详见本节之“四、（一）董事基本情况”。

4、徐晓飞，男，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汉族，1983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7月至2007年3月，就职于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专员职务；2007年3月至2008年2月，就职于福州世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人力资源专员职务；2008年2月至2008年8月，待业；2008年8月至2012年12月，就职于福州天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招聘主任职务；2012年12月至2016年1月，就职于福州艾游网络技术公司，任人力资源总监职务；2016年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董事会秘书、人力资源副总经理职务。2016年7月29日，被聘任为股份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5、王巧燕，女，财务总监，汉族，1987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09年7月至2010年2月，就职于福建茗天下茶业有限公司，任会计职务；2010年2月至2012年7月，在悉尼科技大学求学；2012年7月至2014年6月，就职于福州市红旗工贸公司，任财务经理职务；2014年7月至2016年6月，就职于福州豪顺鑫税务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审计经理职务；2016年7月至今就职于公司，任财务经理职务。2016年7月29日，被聘任为股份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

五、报告期内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342.06	958.70	748.7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37.52	145.38	-31.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37.52	145.38	-31.80
每股净资产（元）	4.38	1.45	-0.3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38	1.45	-0.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6.79	80.47	89.46
流动比率（倍）	0.84	0.51	0.40
速动比率（倍）	0.72	0.39	0.30
项目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653.24	2,126.29	1,315.20
净利润（万元）	186.14	177.18	15.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	186.14	177.18	15.37

的净利润（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02.41	153.02	19.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02.41	153.02	19.34
毛利率（%）	32.39	31.05	32.50
净资产收益率（%）	63.87	312.01	-38.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1.31	255.28	-52.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6	1.77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6	1.77	0.1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86	21.51	14.58
存货周转率（次）	1,600.75	1,527.37	3,39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8.74	461.5	187.6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9	4.61	1.88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是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编制的；

3、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5、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7、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8、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9、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六、与本次挂牌相关的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联系电话：0591-38281888

传真：0591-38507766

项目小组负责人：张明取

项目小组成员：林池墨、林志弟、王慷溉、张纯

（二）律师事务所：福建天衡联合（福州）律师事务所

住所：福建省福州市广达路 108 号世茂国际中心 10 楼

负责人：林晖

联系电话：0591-83810300

传真：0591-83810301

经办律师：林晖、陈韵、刘诗颖

（三）会计师事务所：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 1 号商务中心二期五楼 511-512

负责人：吕桦

联系电话：029-88275921

传真：029-88275912

经办会计师：陈长源、陈颖洁

（四）资产评估机构：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 168 号宏利大厦写字楼 27D

法定代表人：商光太

联系电话：0591-87820347

传真：0591-87814517

经办评估师：王海生、彭雁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申请挂牌证券交易场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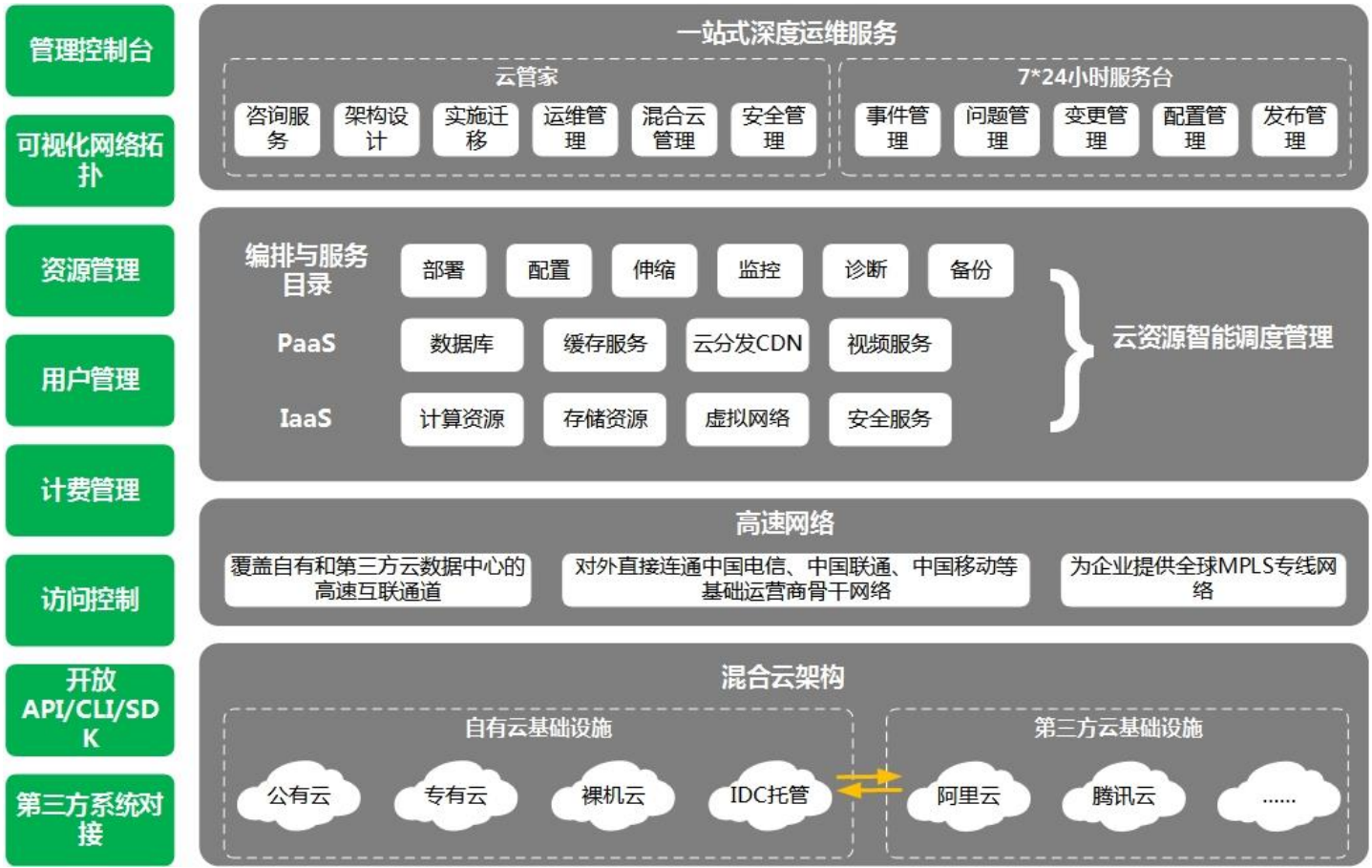
公司立足于云计算行业，主要面向中大规模的企业级客户，提供云数据中心与混合云服务，同时提供贯穿 IT 生命周期的一站式云上运维管理服务，包括咨询服务、架构设计、系统迁移、云安全、系统运维、混合云管理等。此外，根据客户的实际需求，公司亦提供设备销售、软件服务等附加业务。

公司拥有十多年的数据中心和云计算领域深度服务经验，在技术水平及服务能力方面有很好的积淀，目前已成为国内云计算市场少数能够同时提供物理裸机云、公有云和托管私有云的服务商之一。公司通过托管云（Managed Cloud）的服务模式，并结合公司自主知识产权的混合云管理平台 and 多年的数据中心托管和云计算服务经验，将云计算和传统 IDC 业务进行融合，建立了靠谱云服务平台，平台集合了物理服务器、公有云、专有云和云安全等核心产品服务能力，为企业级客户提供灵活、弹性、安全、可靠的混合云计算服务和一站式云上运维管理服务。

公司成立至今，已累计服务近千家政府及企业客户，并拥有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福建中金在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等大量持续付费的核心用户，客户范围主要覆盖游戏、电商、社交、娱乐、教育、金融等高速成长的互联网行业，并开始向传统企业和政务等互联网+领域渗透。

（二）公司主要产品和服务

1、混合云服务（Cloud）



公司混合云服务架构如上图所示。具体而言，公司混合云服务业务包括：

①智能服务器

智能服务器（Smart Servers）是独享高性能的物理服务器租赁服务，并提供完全的设备控制权限和全栈式设备运维服务。具体是指在 IDC 托管的基础上，由服务商进一步向客户提供服务器硬件设备的租用服务。该服务本身可视为一项打包服务产品，其中包含了 IDC 空间托管、互联网带宽和服务器硬件设备三个核心元素。对于客户而言，根据自身网站或应用程序的技术需要，要求服务商提供相应的 IT 基础架构环境即可。

靠谱云提供多款不同配置的物理服务器，客户可根据业务需要选购合适的物理服务器。可按月付费，避免一次性投入大量资金建设；也可按年付费，可享有一定的折扣。智能服务器和云服务器内网互通，可构建内网级混合云，实现快速、灵活扩容，帮助客户通过极低的成本全面掌控基础架构。

②公有云

公有云（Public Cloud）是靠谱云的核心子服务之一，由公司自有的高性能

X86 服务器集群、万兆交换网络和分布式块存储所构成。面向客户提供云服务器、云数据库、云负载均衡、对象存储、CDN、云安全等云服务产品。

在各项云服务中，云服务器和云分发是最核心和使用最为普遍的基础服务产品。

客户可以按需选择各种配置的云服务器产品，并根据自身业务发展情况，随时灵活增加和减少服务器的数量，以及 CPU、内存和硬盘配置。相对于物理服务器租用，云主机采用了虚拟化技术和资源共享机制，所以其性能并没有物理服务器强大，但云主机提供了更快的交付速度、更灵活的使用方式，以及更便捷强大的自助管理功能。云主机服务适用于中小型公司，或测试开发等环境应用

云分发，即内容分发网络（全称是 Content Delivery Network，简称 CDN）。其基本思路是尽可能避开互联网上有可能影响数据传输速度和稳定性的瓶颈和环节，使内容传输的更快、更稳定。通过在网络各处放置节点服务器所构成的在现有的互联网基础之上的一层智能虚拟网络，CDN 系统能够实时地根据网络流量和各节点的连接、负载状况以及到用户的距离和响应时间等综合信息将用户的请求重新导向离用户最近的服务节点上。其目的是使用户可就近取得所需内容，解决 Internet 网络拥挤的状况，提高用户访问网站的响应速度。

③专有云

专有云是公司自主研发的私有云解决方案。与公有云相比较，专有云拥有同样的优点，而最大不同之处在于使用了独立的硬件设备和网络，与其他租户在物理或逻辑上彻底相互隔离，这使得专有云在安全性和性能上有更高的保证。专有云适用于对数据安全、网络安全要求高的客户，比如电子商务、金融等行业。

目前公司主要以托管私有云（Hosted Private Cloud）的模式向客户提供服务，即从数据中心、网络、所有硬件设备到专有云管理平台都由公司提供，公司同时还为客户提供专有云平台的日常管理运维、优化等服务。客户只需将自身的软件应用部署到专有云中运行即可。

2、云数据中心（IDC）

公司目前的云数据中心业务主要为服务器托管服务。服务器托管服务是指公司在高等级、大规模的专业数据中心基础上，接入超大出口的互联网带宽线路，搭建综合运营管理平台，为客户的 IT 设备（例如：服务器、存储系统、交换机、防火墙等硬件）提供良好的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环境与网络接入，收取托管费。具体业务模式为客户自行采购服务器等设备，放置在公司向基础电信服务商租赁并

运营管理的机房（数据中心）内，由公司负责提供稳定可靠的电力供应、空调制冷、安防监控、互联网接入和日常运维支持，客户根据租用的数据中心空间大小和网络带宽大小，按一定的周期（年、季度、月）支付费用，并自行或委托公司维护服务器硬件设备。

依照客户需求，公司为客户配置机柜空间和互联网线路带宽。公司参照客户服务器规格配置机柜或机位空间，客户将自有服务器、网络设备、服务器在所租用机房空间内。客户拥有对托管设备的所有权和完全控制权，通常情况下，由客户自行安装、维护软件系统。

随着国内企业信息化的不断推进和互联网的迅猛发展，越来越多的企业放弃自建机房，转而将 IT 设备托管在第三方专业数据中心。背后的主要原因是：企业自建机房必须要考虑到供电、布线、消防、空调、环境监控等基础设施的投资，以及组建运维团队进行 24 小时的值守与维护，无疑给企业带来了巨大的负担。同时自建机房在安全，稳定性，可用性，效率等各方面都和托管的专业数据中心有一定差距，一旦机房出现故障，其后果非常严重。而另一方面，第三方专业数据中心在规模和等级上都远高于企业自建机房，而且有专业运维团队为入驻客户服务，降低了单位运营成本，从而与自建机房相比大大降低了客户的实际支出。同时，IDC 托管服务商更能够集中各家运营商网络资源为机房提供最优质的带宽接入。

公司的基础设施主要包括高等级的数据中心、核心传输网络和庞大数量的服务器设备。目前在全国范围内运营了 10 个 Tier-3 以上级别的云数据中心，储备互联网带宽 200Gbps 以上。同时，作为中立的互联网接入服务商，公司是 CNNIC 的 IP 地址联盟正式成员单位，拥有独立的互联网 AS 自治域号和丰富的 IP 地址资源储备，通过多年的努力，已在福建省完成了自身的 IP 城域网和多个网络汇集点（PoP）的建设，与各大运营商骨干网络进行了充分的互联互通，并在未来致力于在全国范围内不断扩展传输网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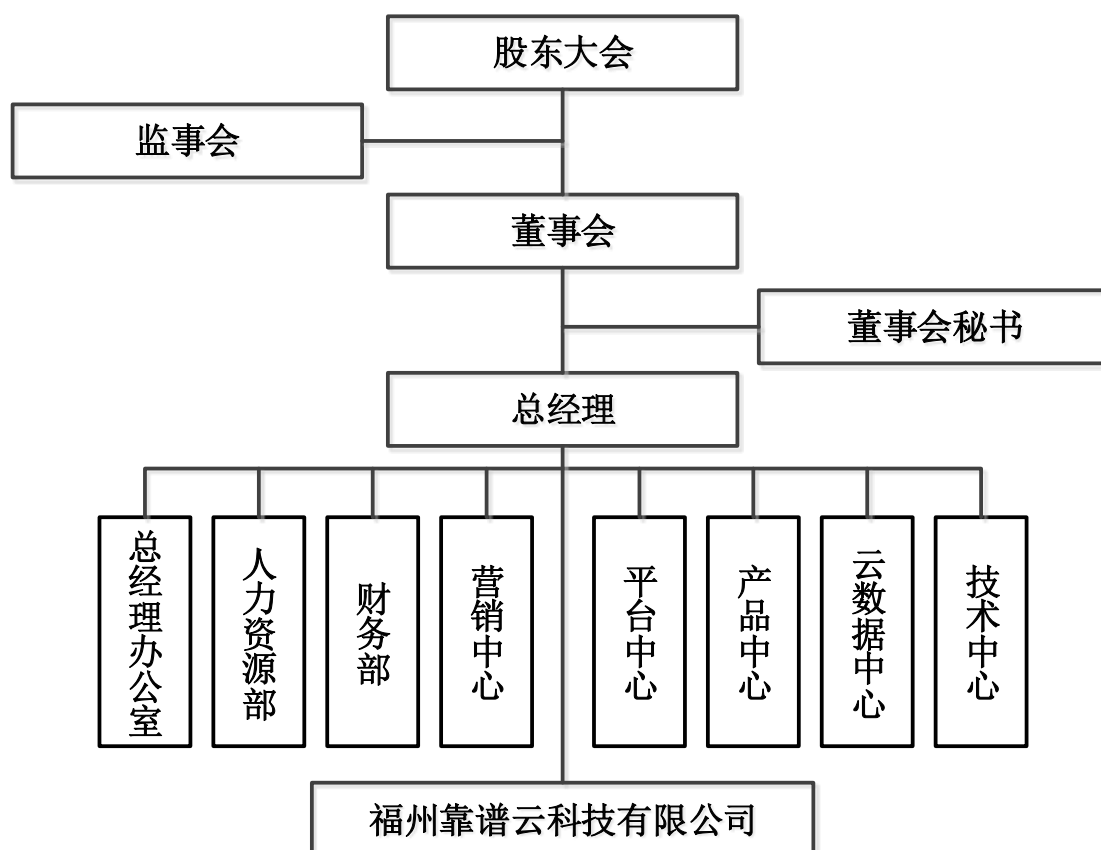
3、设备销售、软件服务

公司拥有多年的数据中心和云计算服务经验，在长期的 IDC、云计算服务实践中，公司在服务器、交换机等设备的选择与采购，以及网络资源管理、监控等方面均拥有丰富的实践经验、良好的技术积累和稳定的渠道合作伙伴。公司以此为基础，针对客户在使用公司数据中心和云计算服务时产生的硬件配置或软件设计等零星、偶发性需求，提供设备销售或软件服务。此类业务并非公司的主要业务，主要是公司主营业务的延伸或附加。

二、公司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公司组织结构

1、公司组织结构图



2、子公司情况

公司子公司为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福州靠谱云），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	91350100738039550J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柳明兴				
成立日期	2002 年 5 月 8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28 号印江山商务办公区 B 楼 7 层 C 单元				
经营范围	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数据处理和储存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通信业务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公司	1,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治理结构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柳明兴；监事：朱丹				

（2）业务定位和协同情况

①业务定位方面，福州靠谱云因其规模较小，网络资源有限，主要定位为福州本区域的零散客户，提供电信网络接入、小型云数据中心等云计算服务。

②业务协同方面，在股权关系上，公司持有福州靠谱云 100%的股权，对福州靠谱云具有绝对控制权。公司可以通过股权投资关系决定子公司的经营方针和经营计划，委派和变更董事、监事，聘任经理，制定管理制度，通过该等形式实现对子公司的有效控制。在决策机制上，公司的董事兼总经理柳明兴担任了子公司的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职，能够通过各子公司的权力机关对子公司形成实际控制。在管理制度上，公司直接制定了子公司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并通过定期/不定期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方式制定与子公司相关的决策以及采购、投资事宜。子公司经营利润的分配按照出资人协议规定的比例执行，对于个别特殊业务，公司会与子公司单独签署协议约定业务合作方式以及利润分配方式。

（3）公司资质

详见本节之“三、（三）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4）员工情况

详见本节之“三、（六）3、福州靠谱云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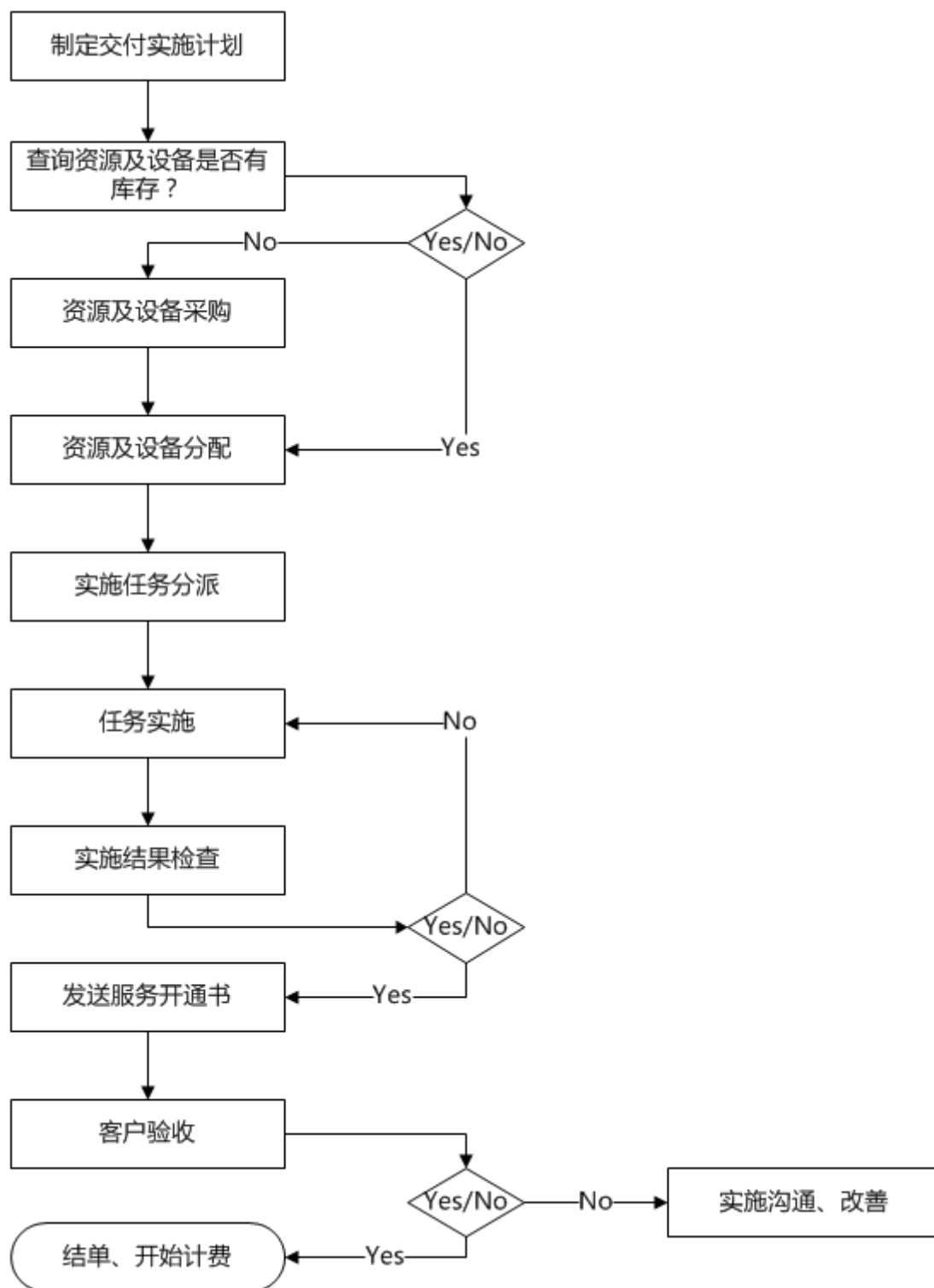
（5）两年一期财务简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318,132.28	2,487,744.34	1,123,716.06
非流动资产	696,382.80	665,412.30	786,152.17
资产总计	1,014,515.08	3,153,156.64	1,909,868.23
流动负债	285,894.95	4,112,766.79	2,916,117.76
非流动负债	-	-	-
负债总计	285,894.95	4,112,766.79	2,916,117.76
股东权益合计	728,620.13	-959,610.15	-1,006,249.53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368,936.33	792,217.44	645,344.75
净利润	-271,769.72	46,639.38	-35,168.65

福州靠谱云的营业收入未超过公司报告期内业务收入的 10%。

（二）公司业务流程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主要技术情况

1、公司核心技术情况

（1）云计算基础设施服务配置技术：

公司具有成熟的云计算基础设施配置技术。通过高要求的网络配置，分离网络管理层、VM 管理层及存储管理层，串连整个基础设施；通过多年对服务器的测试成果形成的服务器配置要求，提供一个最稳定、最安全，以及相对低成本的基础设施配置方案。

（2）靠谱云管理平台技术

公司自行研发的云管理平台技术，通过对各种主流虚拟化技术的支持，支持弹性计算、自由扩容、自动化交付和自助管理，向客户交付丰富配置的云服务器。

（3）云安全技术

DDoS攻击是云计算最大威胁之一，不但会让受害用户的网络非常拥塞，无法和外界正常通讯，而且还会使主机无法处理所有正常的请求，甚至会造成系统死机。作为云计算服务商，公司非常重视云安全问题，自主建立了防DDoS安全网络，在云安全技术方面具有显著优势，能够有效防御DDoS攻击。

（4）IT运维技术

公司对大量系统硬件、软件、数据库进行监控、管理，通过实时监测、分析机房环境、业务系统等的运行状态及性能，保障系统平台、应用软件和数据库的正常运行。

2、公司研发情况

技术和产品研发是公司技术迭代、产品服务更新的重要保障，也是保持客户黏性并吸引新客户的重要组成部份。公司非常重视研发工作，将研发作为生产经营活动的核心工作之一，设有独立专门的研发部门。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自主知识产权的云计算核心技术体系、技术发展规划和内外部协作开发机制。在具体的研发实践中，研发工作主要由总经理牵头，开发部组织具体的研发工作。研发工作以项目小组为单位：确定研发方向、研发方式、研发时间表和项目预算，研发负责部门根据项目实际需求抽调程序、网络、运维等专业技术人员组成项目小组，以自主研发或委托研发的方式开展研发工作，研发完成并通过测试或验收后投入使用并申请相关知识产权。

公司非常重视研发工作。为了研发工作的顺利进展，公司不仅配置了较为完善的软硬件设备，也配备了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在公司飞速的发展过程中，公

司注重培养技术骨干，积极吸纳新生力量，组建了一只技术实力深厚、应变能力灵活的技术团队。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技术人员共 29 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 48.33%。其中，靠谱云（母公司）拥有技术人员 23 人，占母公司员工总人数的 46.94%；福州靠谱云（子公司）拥有技术人员 6 人，占子公司员工总人数的 54.55%。未来，公司还将不断吸收云计算相关领域的技术人员，以增强公司的技术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情况统计如下表：

	研究开发费用（元）	当期营业收入（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2016 年 1-7 月	830,315.52	16,532,388.32	5.02%
2015 年度	1,521,302.68	21,262,934.62	7.15%
2014 年度	1,931,481.39	13,152,029.46	14.69%

从上表可看出，报告期内，公司研究开发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均超过 5%，已符合《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对研究开发费用总额占同期销售收入总额的比例要求。公司已提交相关材料，正在申请高新技术企业资格。

公司注重技术研发与创新，期望通过研发创新提高公司云计算服务的技术含量和服务质量，并提供更多具有独创性和高附加值的创新产品，有利于公司未来获得更大的成长和盈利空间。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在云平台管理、云数据中心管理、智能服务器管理等多个云计算技术领域实现了技术突破，并形成了 1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和研发计划，公司未来将继续加大对云计算产品线、云管理平台等公司核心业务群的开发投入，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技术优势和市场竞争力。公司研发费用的投入情况与公司目前的发展阶段相适应。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包括研发人员人工、折旧费用、委托开发费用等。根据会计的谨慎性原则，公司研发费用均计入管理费用，全部费用化处理。

3、核心技术的保护措施

在公司的发展过程中，技术研发和创新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为了保护公司的核心技术和成果，公司对相关的技术资料、研发成果等都采取了一定的保密措施：

首先，公司在管理制度中加入了保密规定，并要求公司全体部门、人员执行，在制度层面加强了公司的内部保密管理。其次，公司采取了大量技术保密措施，通过加强公司安全系统建设保证了公司核心技术和成果不轻易流失；第三，对于

一些独创性的技术成果，公司进行了软件著作权申请，利用法律手段对知识产权进行保护，目前公司已获得了10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最后，在与公司客户、供应商（含研发机构）的合作过程中，公司都十分注重保护自身技术成果，通过约定保密或知识产权条款等手段规范双方合作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合法权益。

此外，公司业务属于知识与技术密集型业务，人才对公司技术、产品的持续开发与创新起到了关键作用。公司和核心技术与业务人员，及其他重要的公司员工都签订了保密协议。公司还通过提高福利待遇、提供各类员工活动津贴、增加培训机会和创造良好的工作文化氛围等方式稳定公司员工队伍。未来，公司还将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对重要的公司员工实施股权激励。

（二）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	原值（元）	摊销额（元）	净值（元）
1	软件	2,051,282.05	341,880.40	1,709,401.65
合计		2,051,282.05	341,880.40	1,709,401.65

上表中软件为公司购置的 P2P 直播点播系统软件。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公司^①拥有的知识产权为：1 项境内注册商标、13 项正在申请的商标、10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30 项顶级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1、商标

（1）已注册的商标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权利人	取得方式	核定使用类别	核定服务项目	专用期限
1	靠谱云	14629656	福州靠谱云	原始取得	第 9 类	已录制的计算机程序（程序）；计算机存储装置；计算机软件（已录制）；电脑软件（录制好的）；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已录制的计算机操作程序；电子出版物（可下载）；录音载体；动画片；幻灯片（照相）；	2015/8/14 至 2025/8/13

（2）正在申请的商标

序号	商标	申请号	权利人	核定使用类别	核定服务项目	申请日期
1	艾亚	18222392	公司	第 38 类	新闻社；电视播放；为电话购物提供电讯渠道；电子邮件；视频会议	2015/11/2

^① 含有限公司、子公司名下

					服务；提供与全球计算机网络的电讯联接服务；提供互联网聊天室；提供数据库接入服务；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电子公告牌服务（通讯服务）；	
2	艾亚	18222294	公司	第 35 类	广告；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价格比较服务；为消费者提供商业信息和建议（消费者建议机构）；商业管理辅助；拍卖；替他人推销；计算机数据库信息系统化；会计；寻找赞助；	2015/11/2
3	艾亚	18222181	公司	第 9 类	已录制的计算机程序（程序）；计算机游戏软件；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笔记本电脑；视频游戏卡；计算机软件（已录制）；计算机外围设备；电子出版物（可下载）；手机；测量仪器；	2015/11/2
4	艾亚	18223196	公司	第 42 类	替他人研究和开发新产品；室内装饰设计；把有形的数据或文件转换成电子媒体；计算机编程；计算机系统分析；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软件咨询；计算机病毒的防护服务；提供互联网搜索引擎；无形资产评估；	2015/11/2
5	靠谱 Kaopu	18879376	公司	第 41 类	教育；安排和组织会议；录像带发行；电子桌面排版；电影摄影棚服务；电视文娱节目；娱乐信息；票务代理服务（娱乐）；在计算机网络上提供在线游戏；组织彩票发行；	2016/1/13
6	靠谱 Kaopu	18879507	公司	第 38 类	电视播放；电子邮件传输；提供数据库接入服务；传真发送；电子公告牌服务（通讯服务）；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提供与全球计算机网络的电讯联接服务；电讯路由节点服务；提供全球计算机网络用户接入服务；语音邮件服务；	2016/1/13
7	靠谱 Kaopu	18879230	公司	第 35 类	广告；广告宣传；广告策划；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在通讯媒体上出租广告时间；表演艺术家经纪；寻找赞助；	2016/1/13
8	靠谱 KAOPU	20227989	公司	第 9 类	计算机软件（已录制）；已录制的计算机程序（程序）；计算机游戏软件；计算机程序（可下载软件）；计算机外围设备；视频游戏卡；笔记本电脑；电子出版物（可下载）；手机；测量仪器；	2016/6/7
9	靠谱云	20228303	公司	第 41 类	教育；安排和组织会议；录像带发行；电子桌面排版；电影摄影棚服务；电视文娱节目；娱乐信息；票务代理服务（娱乐）；在计算机网络	2016/6/7

					上提供在线游戏；组织彩票发行；	
10	靠谱云	20228679	公司	第 38 类	电视播放；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电子邮件传输；提供数据库接入服务；传真发送；电子公告牌服务（通讯服务）；提供与全球计算机网络的电讯联接服务；电讯路由节点服务；提供全球计算机网络用户接入服务；语音邮件服务；	2016/6/7
11	靠谱云	20228276	公司	第 35 类	广告策划；广告宣传；计算机网络上的在线广告；在通讯媒体上出租广告时间；广告；表演艺术家经纪；寻找赞助；	2016/6/7
12	靠谱云	14629657	福州靠谱云	第 38 类	电视播放；信息传送；计算机辅助信息和图像传送；电子邮件；电信信息；电子公告牌服务（通讯服务）；提供全球计算机网络用户接入服务；提供数据库接入服务；数字文件传送；提供在线论坛；	2014/6/24
13	靠谱云	14629658	福州靠谱云	第 42 类	替他人研究和开发新产品；包装设计；托管计算机站（网站）；计算机程序和数据的转换（非有形转换）；计算机病毒的防护服务；计算机软件设计；计算机系统远程监控；网络服务器出租；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服务器托管；	2014/6/24

2、软件著作权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登记号	著作权人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1	靠谱云支付中心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58079 号	2015SR170993	公司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5/9/6
2	靠谱云用户中心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58063 号	2015SR170977	公司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5/9/6
3	靠谱云智能服务器 API 开放接口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57980 号	2015SR170894	公司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5/9/6
4	靠谱云云服务器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57917 号	2015SR170831	公司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5/9/6
5	靠谱云智能服务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57940 号	2015SR170854	公司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5/9/6
6	靠谱云平台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57900 号	2015SR170814	公司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5/9/6
7	靠谱云云服务器 API 开放接口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058082 号	2015SR170996	公司	原始取得	未发表	2015/9/6
8	云数据中心管理系统 V1.0	软著登字第 1215422 号	2016SR036805	公司	原始取得	2015/5/5	2016/2/24
9	靠谱云加速管理平台 V1.0	软著登字第 1215236 号	2016SR036619	公司	原始取得	2015/5/5	2016/2/24
10	靠谱云搜索引擎软件	软著登字第	2016SR180731	公司	原始	2016/4/20	2016/7/14

V10	1359348 号		取得	
-----	-----------	--	----	--

3、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拥有的主要顶级域名如下表所示：

序号	域名类型	域名	注册日期	到期时间	所有者
1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aiya.com.cn	2002/4/19	2017/7/16	公司
2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aiya.org.cn	2005/11/3	2016/11/3	公司
3	顶级国际域名	aiya.cc	2006/3/22	2017/3/22	公司
4	顶级国际域名	aiyacdn.com	2012/2/23	2017/2/23	公司
5	顶级国际域名	goocdn.com	2012/3/6	2017/3/6	公司
6	顶级国际域名	aiyayun.com	2012/8/4	2017/8/4	公司
7	顶级国际域名	iyunweb.com	2013/3/15	2017/3/15	公司
8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aiya.cn	2013/3/17	2017/3/17	公司
9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yunbeian.cn	2013/8/20	2017/8/20	公司
10	顶级国际域名	kaopuyun.com	2013/9/8	2017/9/8	公司
11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kaopuyun.cn	2013/9/8	2017/9/8	公司
12	顶级国际域名	kaopuyun.net	2013/9/26	2016/9/26	公司
13	顶级国际域名	yungaofang.com	2014/3/4	2017/3/4	福州靠谱云
14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pcaas.com.cn	2015/2/5	2017/2/5	公司
15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pcaas.cn	2015/2/5	2017/2/5	公司
16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hcaas.cn	2015/2/6	2017/2/6	公司
17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cdnaas.cn	2015/3/11	2017/3/11	公司
18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dnsaas.cn	2015/3/17	2017/3/17	公司
19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dcaas.cn	2015/9/2	2017/9/2	公司
20	顶级国际域名	kaopucdn.com	2015/11/6	2016/11/6	公司
21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kaopucdn.cn	2015/11/6	2016/11/6	公司
22	顶级国际域名	kaopudns.com	2015/11/6	2016/11/6	公司
23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kaopudns.cn	2015/11/6	2016/11/6	公司
24	顶级国际域名	kaopucloud.com	2015/12/7	2016/12/7	公司
25	顶级国际域名	kaopucloud.net	2015/12/7	2016/12/7	公司
26	顶级国际域名	kaopuidc.com	2015/12/14	2016/12/14	公司
27	顶级国际域名	kaopuidc.net	2015/12/14	2016/12/14	公司
28	中国国家顶级域名	kaopuidc.cn	2015/12/14	2016/12/14	公司
29	顶级国际域名	kaopuvm.com	2015/12/18	2016/12/18	公司
30	顶级国际域名	kaopucvm.com	2015/12/18	2016/12/18	公司

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上述知识产权均系于有限公司阶段或子公司更名前取得。因公司整体变更/子公司更名时间较短，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上述知识产权的权利人尚未完全变更，相关更名手续正在办理中。鉴于整体变更/公司更名不影响，上述知识产权权利人的未更名不会影响公司对于该等财产独立及完整地行使财产权益的权利。

（三）业务许可与公司资质

序号	权利主体	许可证名称	许可证编号	许可项目	发证机关	有效期限
1	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闽 B1-2010070	业务种类：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 业务覆盖范围：福州市； 业务种类：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 业务覆盖范围：福建省	福建省通信管理局	2016/9/21 至 2020/6/11
2	福州靠谱云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闽 B1-20150077	业务种类：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 业务覆盖范围：福州市	福建省通信管理局	2015/9/28 至 2020/9/28
3	福州靠谱云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B2-20150777	业务种类：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 业务覆盖范围：福建、四川2省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5/10/16 至 2020/10/16

公司主要面向中大规模的企业级客户，提供云数据中心与混合云服务，同时提供贯穿 IT 生命周期的一站式云上运维管理服务。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电信业务分类目录（2015 年版）》（2016 年 3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公司业务属于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和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①。公司及子公司福州靠谱云均已取得所涉及业务种类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业务资质齐备、有效。

2016 年 9 月 26 日，福建省通信管理局出具《关于厦门靠谱云股份有限公司无违反通信行业相关法规的函》，证明公司未因违反增值电信业务方面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受到该局处罚，该局未发现公司违法记录，亦未发现公司存在需要撤销、吊销或者注销《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的法定情形。

2016 年 8 月 26 日，福建省通信管理局出具了《关于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无违反通信行业相关法规的函》（闽通信函〔2016〕234 号），证明福州靠谱

^① 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在《电信业务分类目录（2003 年版）》中属于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根据工信部《〈电信业务分类目录（2015 年版）〉常见问题解答》，2016 年 3 月 1 日前已颁发的许可证，在原许可范围和有效期内仍然有效。

云自获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至该函出具之日，未因违反增值电信业务方面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受到该局处罚，该局未发现公司违法记录，亦未发现公司存在需要撤销、吊销或者注销《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的法定情形。2016年9月14日，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通信管理局出具《证明》，证明福州靠谱云无受其行政处罚的记录。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在生产经营方面不存在以其作为授权方或被授权方与任何第三方签署特许经营权协议的情况。

（五）公司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服务器、交换机等电子设备，以及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所需的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截至2016年7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固定资产种类	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净值（元）	成新率（%）
电子设备	6,210,005.03	1,956,822.71	4,253,182.32	68.49
运输设备	402,709.00	215,197.56	187,511.44	46.56
办公设备	173,292.76	80,187.53	93,105.23	53.73
合计	6,786,006.79	2,252,207.80	4,533,798.99	66.81

上述固定资产均为公司购置或融资租赁租入所得，无闲置的固定资产，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的纠纷。本公司的各项固定资产目前均能良好运作，维护保养良好，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的业务运营需求，特别是公司主要的生产经营设备——电子设备的成新率较高，符合公司业务在生产经营上的先进性要求。

2、生产经营场所的情况

公司无自有房产，目前的生产经营场所系租赁使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租赁了4处房产，其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地址	租期	出租方	承租方	总面积（平方米）	租金	主要用途
1	厦门市思明区湖滨路18号3204室	2014/4/1至2017/3/31	吕希文	公司	115.64	月租金为3,000元	办公
2	厦门市软件园二期望海路16号502单元	2016/7/11至2017/7/10	厦门信烨动漫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	60.59	每季度租金为12451元	办公
3	福建省福州市	2014/6/16	福建君福荟	公司	1,027.03	第一年月租金46,216.35	商务

	鼓楼区西洪路 528 号印江山商务办公区 B 楼 7 层 C 房、8 层 A 房	至 2022/6/15	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元；从第二年度起，其租金以上一年的月租金作为基数，每年递增 5%作为当年实际应交的租金	办公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28 号印江山商务办公区 B 楼 8 层 D 房	2014/6/16 至 2022/6/15	福建君福荟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靠谱云	100.00	第一年月租金为 4,500 元；从第二年度起，其租金以上一年的月租金作为基数，每年递增 5%作为当年实际应交的租金	

租赁房产情况说明：

（1）租赁房产的产权

上述第 1 项房产系吕希文向公司转租位于“厦门市思明区湖滨路 18 号 3204 室”的房产。该转租已得到原房产出租方吴夏冰、吴金狮的允许，转租合同合法、有效。吴夏冰、吴金狮就“厦门市思明区湖滨路 18 号 3204 室”房产持有《厦门市土地房屋权证》（厦国土房证第 00438384 号）。

上述第 2 项房产的出租人厦门信烨动漫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就“厦门市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16 号 502 单元”房产持有《厦门市土地房屋权证》（厦国土房证第 01028741 号）。

福州红鼎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依照相关法律规定与原房产出租人空军福州房地产管理处签订《军队房地产租赁合同》，并已于 2014 年 8 月 15 日取得中国人民解放军房地产管理局颁发的编号为“军房租证（2014）空京字第 001003 号”《军队房地产租赁许可证》，基于前述福州红鼎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有权承租人。故当福州红鼎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就其向福建君福荟健康管理有限公司转租事宜向原房产出租方空军福州房地产管理处办理备案手续并取得允许后，该转租合同合法、有效。此外，福州红鼎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福建君福荟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的《房屋租赁合同书》亦约定，若福建君福荟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欲再转租则需将再转租的承租人名单汇总后交给福州红鼎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由福州红鼎山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统一报送给出租人空军福州房地产管理处予以同意，并取得出租人盖章的需提交工商注册所需的资料。据核查，子公司福州靠谱云向福建君福荟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承租上述列表中的第 4 项房产时，业已将相关材料交付福建君福荟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并由其向出租方空军福州房地产管理处申请办理租赁备案且已备案通过。与此同时，出租方空军福州房地产管理处亦出具《证明》协助子公司福州靠谱云办理工商登记。而公司向福建君福荟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租赁房屋系作为经营场所使用，所以未办理工商登记，但亦已

将相关材料交付福建君福荟健康管理有限公司并由其向出租方空军福州房地产管理处申请办理租赁备案且已备案通过。

（2）关联关系核查

上述第 1 项房产的出租方系吕希文，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吕希文签订的租赁合同中约定的租赁价格系依市场价格而定，价格公允。

上述第 2 项房产的出租方系厦门信烨动漫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吕希文签订的租赁合同中约定的租赁价格系依市场价格而定，价格公允。

上述第 3 项及第 4 项房产的出租方均为福建君福荟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与福建君福荟健康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租赁合同中约定的租赁价格均系依市场价格而定，价格公允。

（六）公司人员结构

1、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现有员工 60 人。其中，母公司 49 人、福州靠谱云 11 人，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员工（含全资子公司员工）整体情况

①按岗位结构分

岗位	人数	比例（%）	图示
管理人员	11	18.33	■ 管理人员 ■ 辅助人员 ■ 技术人员 ■ 业务人员
辅助人员	14	23.33	
技术人员	29	48.33	
业务人员	6	10.00	
合计	60	100.00	

②按学历结构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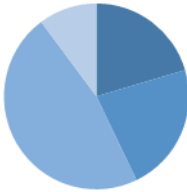
学历	人数	比例（%）	图示
研究生及以上	3	5.00	■ 研究生及以上 ■ 本科 ■ 本科以下
本科	29	48.33	
本科以下	28	46.67	
合计	60	100.00	

③按年龄结构分

年龄	人数	比例 (%)	图示
30 岁（含）以下	37	61.67	 ■ 30岁（含）以下 ■ 31岁-39岁 ■ 40岁（含）以上
31 岁-39 岁	21	35.00	
40 岁（含）以上	2	3.33	
合计	60	100.00	

（2）母公司员工情况

①按岗位结构分

岗位	人数	比例 (%)	图示
管理人员	10	20.41	 ■ 管理人员 ■ 辅助人员 ■ 技术人员 ■ 业务人员
辅助人员	11	22.45	
技术人员	23	46.94	
业务人员	5	10.20	
合计	49	100.00	

②按学历结构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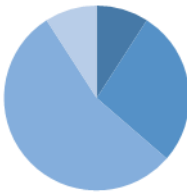
学历	人数	比例 (%)	图示
研究生及以上	3	6.12	 ■ 研究生及以上 ■ 本科 ■ 本科以下
本科	28	57.14	
本科以下	18	36.73	
合计	49	100.00	

③按年龄结构分

年龄	人数	比例 (%)	图示
30 岁（含）以下	32	65.31	 ■ 30岁（含）以下 ■ 31岁-39岁 ■ 40岁（含）以上
31 岁-39 岁	15	30.61	
40 岁（含）以上	2	4.08	
合计	49	100.00	

（3）福州靠谱云员工情况

①按岗位结构分

岗位	人数	比例 (%)	图示
管理人员	1	9.09	 ■ 管理人员 ■ 辅助人员 ■ 技术人员 ■ 业务人员
辅助人员	3	27.27	
技术人员	6	54.55	
业务人员	1	9.09	
合计	11	100.00	

②按学历结构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	图示
研究生及以上	0	0.00	 ■ 研究生及以上 ■ 本科 ■ 本科以下
本科	1	9.09	
本科以下	10	90.91	
合计	11	100.00	

③按年龄结构分

年龄	人数	比例 (%)	图示
30 岁（含）以下	5	45.45	 ■ 30岁（含）以下 ■ 31岁-39岁 ■ 40岁（含）以上
31 岁-39 岁	6	54.55	
40 岁（含）以上	0	0.00	
合计	11	100.00	

从公司员工的人员结构、学历、职业经验等方面看，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匹配性和互补性。

2、公司员工的社会保障情况

（1）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49 人，公司的所有员工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由公司发放工资。公司为 40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9 名员工正在办理社保缴交手续。

2016 年 9 月 9 日，厦门市思明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出具《证明》，证明公司在用工中暂无违法违规情况。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子公司福州靠谱云共有员工 11 人，子公司的所有员工均与子公司签订劳动合同，由子公司发放工资。公司为 10 人缴纳了社会保险，1 名员工正在办理社保缴交手续。

（2）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已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为 49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公司自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在主办券商及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的辅导下，有针对性的完善了公司内部治理机制，同时公司管理层承诺未来将进一步规范治理，并在可预见的将来依据企业发展状况及员工实际情况为公司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对于公司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未规范缴纳的情况，公司实际控制人朱丹及江琳共同为此出具承诺如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被追收住房公积金或需承担因此产生的滞纳金及罚款，其愿全额承担，保证公司不因此遭受任何经济损失。

2016年9月12日，厦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了《单位住房公积金缴交证明》，证明截止本函出具之日，公司无因违反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受处罚的情况。

2016年8月10日，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城区管理部出具了《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证明截止本函出具之日，福州靠谱云无因违反住房公积金法律、法规受处罚的情况。

3、核心技术和业务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和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①林友钦，男，董事兼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一）董事基本情况”。

②倪帆，男，监事，核心技术人员，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二）监事基本情况”。

③郑宇，男，核心业务人员，汉族，1987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7月至2007年4月，就职于福建新大陆电脑股份有限公司，任销售专员职务；2007年5月至2012年6月，就职于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销售专员职务；2012年6月至2013年9月，就职于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高级销售主管职务；2013年11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销售经理、销售总监职务。

④陈昕，男，核心技术人员，汉族，1985年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3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历任IDC运维工程师、大客户经理、混合云产品总监职务。

(2) 核心技术和业务人员变动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和业务人员未发生变化。公司核心团队较为稳定，核心员工均长期在公司任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的人事变动。

(3) 核心技术和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姓名	现任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份转让限制情况
林友钦	董事兼副总经理	80,000	6.80	股份公司成立不足一年，尚无可公开转让股份
倪帆	监事、CDN产品总监	-	-	-
郑宇	销售总监	-	-	-
陈昕	混合云产品总监	-	-	-

（七）公司安全生产标准、质量标准及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1、安全生产标准执行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福州靠谱云主要面向中大规模的企业级客户，提供云数据中心与混合云服务，同时提供贯穿 IT 生命周期的一站式云上运维管理服务，不属于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业务中也不存在生产情形，日常经营过程亦不存在高危险情况，故无需根据《安全生产法》、《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以及《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或进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

公司及子公司在经营活动中一贯重视日常业务环节的安全防护，针对自身经营特点制定了完善的安全生产和施工制度，确保安全生产责任的落实到位。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中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遵守公司制定的相关制度政策，未出现安全生产事故或受到安全生产方面的处罚。

2016年9月26日，厦门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7月31日未受到我局行政处罚和安全生产不良信用记录。我局也未接到有关该公司发生一般货一般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报告材料。

2016年8月8日，福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确认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自2013年1月1日至今在我市范围内未发现生产安全事故。

2、质量标准执行情况

公司所提供云数据中心与混合云服务并无特定的国家和行业标准，公司以行业惯例和客户需求作为服务的质量控制目标。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公司在开展业务时均与客户约定了技术运营保障服务的质量控制目标并写入合同。公司坚持以结果为导向的质量管理方针，贯彻执行相关质量制度和标准，积极运用全面质量管理手段，确保公司所提供的服务符合市场发展趋势和客户实际需求。

公司质量控制体系健全，质量管理制度完善，质量控制措施有效。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合同均正常履行，未发生重大的客户服务事故或纠纷。2016年9月1日，

厦门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出具《证明》，确认公司2014年1月1日至今未发生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而被处罚的情况。2016年9月18日，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①出具《证明》，确认福州靠谱云自2014年1月1日至今，未发现违反市场监督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不良信息记录。

3、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2008年6月24日环保部办公厅函环办函[2008]373号），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纺织、制革等。

公司主要面向中大规模的企业级客户，提供云数据中心与混合云服务，同时提供贯穿IT生命周期的一站式云上运维管理服务。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互联网和相关服务（I6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_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I641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I641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云计算及其他云端服务（17101011）”。公司具体的细分行业为云计算服务行业，不属于需要进行环保核查的重污染行业。公司营业执照所核准的经营范围内亦不包含对环境影响较大或污染严重的业务。在日常业务中，公司仅作为云计算服务提供商向客户提供相关服务，自身不涉及生产建设，不涉及建设项目环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等事项，故公司无需办理相关的环保许可手续。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制定了明确的环境目标和环境控制措施，切实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公司日常环保合法合规，报告期至今不存在因违反环境法律、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情况

（一）收入构成及主要产品的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如下：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① 2015 年 3 月起，福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职能已并入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主营业务收入	15,934,731.61	96.38%	20,500,418.33	96.41 %	13,085,619.20	99.50%
其他业务收入	597,656.71	3.62%	762,516.29	3.59%	66,410.26	0.50%
合计	16,532,388.32	100.00%	21,262,934.62	100.00%	13,152,029.46	100.00%

2、按产品种类划分的营业收入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混合云（CLOUD）	6,294,444.20	38.07%	6,218,486.19	29.25%	2,830,442.32	21.52%
云数据中心（IDC）	9,640,287.41	58.31%	14,281,932.14	67.17%	10,255,176.88	77.97%
设备销售	364,646.99	2.21%	762,516.29	3.58%	66,410.26	0.51%
软件服务	233,009.72	1.41%	0.00	0.00%	0.00	0.00%
营业收入合计	16,532,388.32	100.00%	21,262,934.62	100.00%	13,152,029.46	100.00%

3、按区域划分的营业收入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占比	2015 年度	占比	2014 年度	占比
华东	8,695,472.00	52.06%	11,916,533.38	56.04%	6,412,060.37	48.75%
其中：福建	7,361,632.93	44.53%	10,795,724.94	50.77%	6,025,571.90	45.81%
华北	5,873,607.31	35.53%	9,165,637.31	43.11%	6,683,041.00	50.81%
华中	-	-	-	-	579.34	0.00%
华南	1,616,140.43	9.78%	65,938.05	0.31%	33,127.99	0.25%
西南	347,168.58	2.09%	114,825.88	0.54%	23,220.75	0.19%
合计	16,532,388.32	100.00%	21,262,934.62	100.00%	13,152,029.46	100.00%

（二）公司的主要客户情况

公司主要提供云数据中心与混合云服务，同时提供贯穿 IT 生命周期的一站式云上运维管理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具有上述服务需求的各类企事业单位。2016 年 1-7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累计销售量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分别为 49.37%、69.74%、72.11%。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额及其占当期销售总额比例如下表所示：

时期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销售金额（元）	占当期销售总额的比例（%）
2016年1-7月	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Cloud、IDC	4,691,427.36	28.38
	福建中金在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旗下公司 ^①	Cloud、IDC	1,030,203.46	6.23
	深圳市艾匹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IDC	875,471.70	5.30

^① 福建中金在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中金在线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已合并计算销售额。

	福州靠谱网络有限公司	Cloud	826,324.82	5.00
	福建风灵创景科技有限公司	Cloud、IDC	736,787.74	4.46
	合计	-	8,160,215.08	49.37
2015年度	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Cloud、IDC	8,351,729.57	39.28
	福州靠谱网络有限公司	Cloud、IDC	2,428,433.04	11.42
	福建中金在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旗下公司	Cloud、IDC	2,090,607.53	9.83
	福建创意嘉和软件有限公司	Cloud、IDC	1,229,870.75	5.78
	杭州又拍云科技有限公司	IDC	728,670.75	3.43
	合计	-	14,829,311.64	69.74
2014年度	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Cloud、IDC	6,167,943.61	46.90
	福建中金在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旗下公司	Cloud、IDC	1,358,875.78	10.33
	福州靠谱网络有限公司	Cloud、IDC	911,661.32	6.93
	福州创意嘉和软件有限公司	Cloud、IDC	564,578.60	4.29
	厦门梦加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loud	480,829.29	3.66
	合计	-	9,483,888.60	72.11

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一客户的销售比例均未超过当期采购额的 50%，且前五名客户总计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总额的比例呈下降趋势，不存在对单一客户依赖的风险。但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存在重合且集中度较高，主要原因与公司的业务定位和发展阶段有关。公司主要从事云计算服务，目前公司通过直销方式与客户直接开展业务并获取订单。公司定位于中大规模的企业级用户市场，经过多年发展，已经与大量企业级客户建立了直接、稳定的合作关系。由于公司目前规模仍然较小，受制于资金、资质牌照、网络资源、服务能力等因素，公司以福建福州为主要的网络资源基地，主要响应全国范围内的中大规模企业级用户在业务区域内的云计算服务需求，故公司的目标客户范围相对有限。此外，由于企业级客户对云计算服务的安全性、稳定性等要求较高，在公司实力相对有限的情况下，公司以重点服务中大规模企业客户作为公司现阶段的主要业务方针，故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存在重合且集中度相对较高的情况。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渐提升，以及业务区域的不断扩展，公司的客户群体也将逐步扩大。

经核查，公司目前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与业务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主要关联方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公司的主要供应商情况

作为混合云服务商，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带宽资源、IDC 服务、其他电信增值服务、服务器、电信设备等，主要供应商主要为电信运营商、IDC 服务

提供商等电信增值服务提供商及设备提供商等。2016 年 1-7 月、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累计采购量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62.28%、67.60%和 63.62%。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如下表所示：

时期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元）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6年1-7月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IDC 服务、网络服务	3,798,730.48	34.71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DN 技术服务	1,214,886.22	11.10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IDC 主机托管、网络服务	845,937.38	7.73
	惠达创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IDC 服务	507,003.74	4.63
	北京宏荣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器采购	449,296.58	4.11
	合计	-	6,815,854.40	62.28
2015年度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IDC 服务、网络服务	4,017,615.61	28.43
	北京蓝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CDN 服务	2,054,119.24	14.54
	美联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入主机、交换机等	1,814,628.21	12.84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IDC 主机托管、网络服务	927,179.68	6.56
	吉林省高升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器托管服务	738,992.40	5.23
	合计	-	9,552,535.14	67.60
2014年度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IDC 服务、网络服务	3,233,112.16	25.98
	北京原力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 P2P 直播点播系统	2,051,282.05	16.48
	福建创意嘉和软件有限公司	外包开发	999,999.98	8.04
	北京蓝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CDN 服务	904,694.10	7.27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IDC 主机托管	728,601.57	5.85
	合计	-	7,917,689.86	63.62

报告期内，公司对单一供应商的采购比例均未超过当期采购额的 50%，但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大供应上的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均超过 60%，公司的采购较为集中。公司主要提供混合云服务和一站式的深度运维管理服务，基础电信运营商为公司最主要的供应商。由于我国基础电信运营商受到严格监管，目前国内仅有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中国广电四家基础电信运营商。在固网宽带领域，目前中国电信已占据 47%的市场份额。中国联通占据 29%的市场份额。因此，公司采购集中于这两家基础电信运营商符合行业与公司业务特点。此外，对于其他电信增值服务、服务器、电信设备等，目前市场上的供应均较为充分，公司对上述供应商不存在重大依赖。为保证所采购服务或设备性能和可靠

性，并获得一些价格优惠，公司选择与部分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经调查，公司目前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与业务人员、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主要关联方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重大销售合同（订单）

公司重大销售合同（订单）及执行情况列表如下（根据公司的业务情况，报告期至今销售金额在50万元以上的合同（订单）及框架协议视为重大销售合同（订单））：

序号	合同类型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框架协议	福建智度科技有限公司	数据中心业务服务	按量计费	2016/8	正在履行
2	销售合同	北京视界云天科技有限公司	资源采购	按量计费	2016/8	正在履行
3	销售合同	北京冠游时空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IDC 业务租用	包量和按量计费	2016/6	正在履行
4	销售合同	福建超大全求吃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器租用	包量计费	2016/6	正在履行
5	框架协议	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IDC 服务器托管	按量计费	2016/6	正在履行
6	框架协议	深圳市艾匹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IDC 服务	包量和按量计费	2016/6	正在履行
7	框架协议	上海奇虎科技有限公司	IDC 服务	按量计费	2016/6	正在履行
8	框架协议	广州安溢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IDC 服务	按量计费	2016/5	正在履行
9	框架协议	深圳市中安领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数据中心业务服务	按量计费	2016/4	正在履行
10	框架协议	厦门梦加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DN 服务	按量计费	2016/3	正在履行
11	框架协议	福建风灵创景科技有限公司	整机柜租用	按量计费	2016/3	履行完毕
12	框架协议	福建游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数据中心业务服务	按量计费	2015/12	正在履行
13	销售合同	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CDN 服务	包量计费	2015/12	正在履行
14	框架协议	新游互联（福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CDN 服务	按量计费	2015/11	正在履行
15	框架协议	福建海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CDN 服务	用量计费	2015/12	正在履行
16	框架协议	福州靠谱网络有限公司	CDN 服务	按量计费	2015/8	履行完毕

17	销售合同	福建洲际农产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整体柜托管	包量计费	2015/7 (补充协议)	履行完毕
18	销售合同	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IDC 服务器托管	包量计费	2015/6	履行完毕
19	销售合同	福建创意嘉和软件有限公司	数据中心业务服务	包量计费	2015/1	履行完毕
20	销售合同	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IDC 服务器托管	包量计费	2014/12	履行完毕
21	销售合同	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IDC 服务器托管	包量计费	2014/5	履行完毕
22	销售合同	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IDC 服务器托管	包量计费	2014/5	履行完毕
23	框架协议	厦门梦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CDN 服务	按量计费	2013/12	履行完毕
24	销售合同	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IDC 服务器托管	包量计费	2013/7	履行完毕

2、重大采购合同（订单）

公司重大采购合同（订单）及执行情况列表如下（根据公司的业务情况，报告期至今采购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合同（订单）及框架协议视为重大合同（订单））：

序号	合同类型	合同相对方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情况
1	采购合同	北京悦游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服务合同	按量计费	2016/8	正在履行
2	采购合同	吉林省高升科技有限公司	IDC 技术服务	包量和按量计费	2016/7	正在履行
3	框架协议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IDC 服务	按量计费	2016/6	正在履行
4	采购合同	惠达创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器托管	包量和按量计费	2016/6	履行完毕
5	采购合同	广州佳杰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器	一次性费用	2016/6	履行完毕
6	框架协议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IDC 服务	按量计费	2016/6	正在履行
7	框架协议	北京金山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云服务	按量计费	2016/3	正在履行
8	采购合同	哈尔滨朗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器托管	包量和按量计费	2015/11	履行完毕
9	采购合同	深圳市中安领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IDC 服务	包量计费	2015/9	履行完毕
10	框架协议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DN 云分发网络平台软件服务	按量计费	2015/8	正在履行
11	框架协议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	IDC 服务	按量计费	2015/6	履行完毕
12	采购	吉林省高升科技有限公司	IDC 业务托管	包量和按	2015/5	履行完毕

	合同			量计费		
13	采购合同	福州利信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云搜索引擎外包开发	一次性费用	2015/4	履行完毕
14	采购合同	福州利信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云服务器管理系统外包开发	一次性费用	2015/3	履行完毕
15	采购合同	北京原力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P2P直播点播系统	包量计费	2014/9	履行完毕
16	框架协议	福州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福州市分公司	IDC 服务	按量计费	2014/4	正在履行
17	框架协议	北京世通泰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IDC 服务	按量计费	2013/5	履行完毕
18	框架协议	吉林省高升科技有限公司	IDC 服务	按量计费	2013/8	履行完毕
19	框架协议	北京方舟智联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器托管	按量计费	2013/8	履行完毕

3、融资租赁合同

(1)2015年6月26日,公司与美联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定期租赁合同》,约定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交换机、物理主机等设备,合同总价为2,488,493.20元(设备入账价值为1,814,628.21元),租期36个月;

(2)2016年3月10日,公司与福州软件园产业服务有限公司签订《定期租赁合同》,约定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交换机及模块等设备,合同总价为333,765.00元(设备入账价值为254,615.38元),租期36个月。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云计算服务行业,定位为国内领先的混合云服务提供商。公司在数据中心和云计算服务领域拥有多年实践经验,形成了自有的云数据中心节点、Fast Connect高速自治网络、云计算领域相关的核心技术和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并依托自主知识产权的靠谱云管理平台向客户交付云数据中心与混合云服务,以及贯穿IT生命周期的一站式云上运维管理服务,从而获取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公司以直销方式开展业务,目标客户主要为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福建中金在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等中大规模的企业级客户。

具体而言:

公司主要定位面向中大规模的企业级用户提供包括物理裸机云、公有云、专有云和云安全的混合云服务,并凭借10年的专业技术积累优势,通过一站式云上运维托管服务(Managed Cloud)和覆盖全国的高速网络连接驱动IaaS、PaaS和IDC基础业务的销售。同时,公司自进入云计算市场开始就聚焦于以托管云服务为主

的混合云市场，实现了差异化的竞争策略，避开与其它云计算公司在纯粹资源和价格层面的竞争，在混合云市场保持了领先的独特竞争力。

公司自主研发混合云管理平台，通过向IT设备厂商采购服务器和网络设备，以大规模集群的方式，部署在第三方数据中心，为客户提供灵活、弹性、安全、可靠的混合云计算服务。公司通过与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在内的顶级数据中心运营商合作，建立了多个云计算数据中心节点，形成了自有的Fast Connect高速网络，突破了传统数据中心地域限制，实现数据中心间的高速互联互通和跨云服务商之间的网络连接，真正实现混合云的交付落地，并能够为公司云平台的客户提供高速可靠的网络访问服务。

公司通过向客户收取周期性服务费用的方式获取收入，主要付费方式可按月、按季度或按年收费，同时结合按需付费的弹性计费方式。由于云计算具有明显的规模效应特征，公司的利润主要建立在对计算资源、存储资源、带宽流量和运维管理团队的复用基础上。云计算服务的规模越大，边际效应越明显，利润空间也越大。

公司建立了全方位的营销模式：一方面，公司通过网络营销、举办活动等方式获取中小企业客户，另一方面，公司结合线下直销团队，以中大规模的企业级客户为目标进行重点服务。公司已累计服务近千家政府及企业客户，并拥有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福建中金在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等大量持续付费的核心用户，客户范围主要覆盖游戏、电商、社交、娱乐、教育、金融等高速成长的互联网行业，并开始向传统企业和政务等互联网+领域渗透。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分类

公司主营业务为云数据中心与混合云服务，同时提供贯穿 IT 生命周期的一站式云上运维管理服务，包括咨询服务、架构设计、系统迁移、云安全、系统运维、混合云管理等。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互联网和相关服务（I6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_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I6410）”。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I6410）”。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云计算及其他云端服务（17101011）”。

根据《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公司所处行业为我国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具体的细分行业为云计算服务行业，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中的高端软件和新兴信息服务产业。公司属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业务问答——关于挂牌条件适用若干问题的解答（二）》中所规定的科技创新类公司。

2、行业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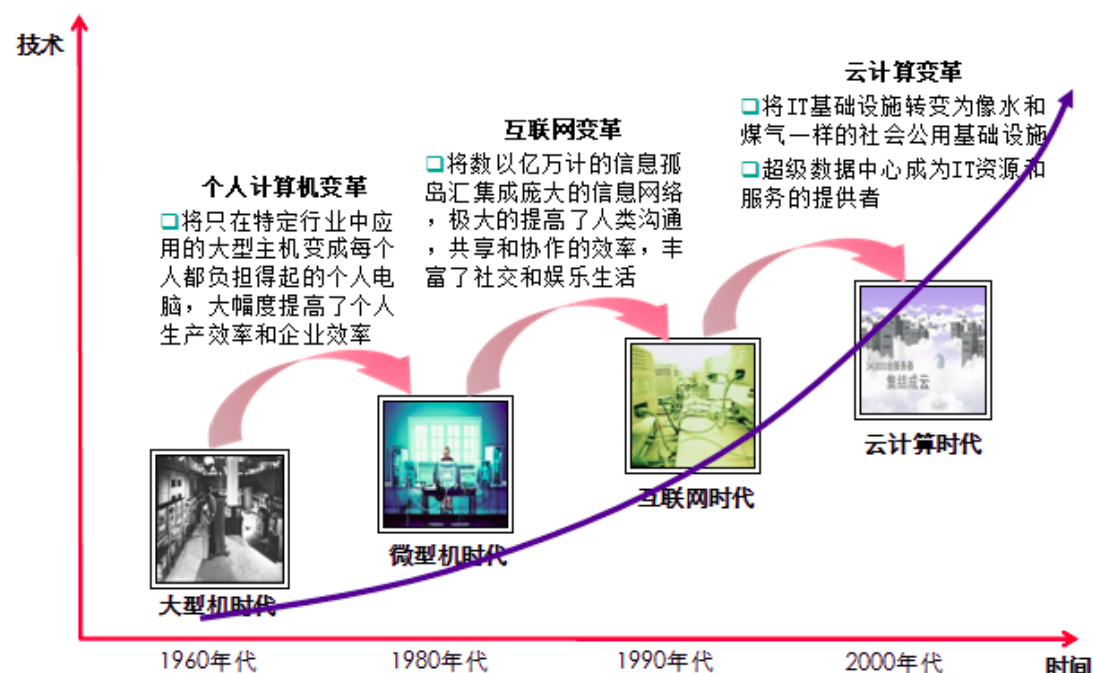
（1）云计算的概念

根据美国国家标准与技术研究院（NIST）的定义，云计算（Cloud Computing）是一种按使用量付费的模式，该模式可使用户通过与云计算供应商的少量交互，快速、便捷地进入可配置的计算资源共享池，并按用户需求调取网络、服务器、存储、应用软件、服务等各类资源。狭义的云计算是指IT基础设施的交付和使用模式，指通过网络以按需、易扩展的方式获取所需的资源；广义的云计算是指服务的交付和使用模式，指通过网络以按需、易扩展的方式获取所需的服务。

通俗地讲，“云”是对云计算服务模式和技术实现的形象比喻。云计算以分散的IT资源（包括计算与存储、应用运行平台、软件等）为“云元”（Cloud Unit，即云的基础单元），并通过分布式计算和虚拟资源管理等技术将云元之间进行网络连接，集中起来形成共享的资源池。微软在2010年针对随机波动的负载与云计算中心服务器数量的关系进行了建模，指出当云计算资源池中的服务器数量达到1000台时，服务器的平均利用率能够达到90%，显著高于小型数据中心。云计算构建的IT资源池是全面共享的，并非某一用户独有，终端用户可以使用各种形式的终端（如PC、平板电脑、智能手机甚至智能电视等）通过网络访问云计算系统，按照实际需求快速获取或释放资源，并可以根据需求对资源进行动态扩展。

云计算的出现并非偶然，早在上世纪60年代，麦卡锡就提出了把计算能力作为一种像水和电一样的公用事业提供给用户的理念，这成为云计算思想的起源。在20世纪80年代网格计算、90年代公用计算，21世纪初虚拟化技术、SOA、SaaS应用的支撑下，云计算作为一种新兴的资源使用和交付模式逐渐为学界和产业界所认知。自2006年3月亚马逊（Amazon）推出弹性计算云（Elastic Compute Cloud，EC2）服务开始，云计算服务作为一种新的IT服务模式已经逐渐成型。此后，Google与IBM开始在美国大学（包括卡内基美隆大学、麻省理工学院、斯坦福大学、加州大学柏克莱分校及马里兰大学等）推广云计算，云计算进入了快速发展的阶段。继个人计算机变革、互联网变革之后，云计算被认为是第三次IT浪潮，

将带来生活、生产方式和商业模式的根本性改变。云计算已经成为当前全社会关注的热点。



(2) 云计算的特征和优势

在云计算模式出现前，用户为满足其计算、存储、网络等方面的需求，需按峰值使用情况投入大量成本搭建自身的软硬件基础设施，故存在IT资源出现闲置或使用效率不足的情况。

云计算模式的出现，使IT资源的获取变得如水、电等基础资源一样，用户无须为了自己建立复杂、高成本的基础设施，只需根据实际需求随时从众多用户共享的IT资源池中获取存储、计算等网络资源，可最大化IT资源的使用效率，其具体特征如下：

云计算特征	特征描述
共享资源	云计算提供商通过多租户的模式将汇聚在一起的计算资源根据用户的实际需求动态分配服务多个消费者，资源以分布式的共享方式存在,但最终以单一整体的形式呈现给用户。
按需索取	用户可以根据自身的实际需求，通过网络任意获取计算能力、存储等网络服务的申请，云计算服务商根据用户的需求进行资源的调配。
网络访问	用户不需要部署复杂的软硬件基础设施和应用程序，通过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任何网络设备均可访问和获取云计算系统中的资源。
快速弹性	计算能力和资源能够快速而弹性的实现供应，服务商可以根据访问用户的多少为依据增减相应的IT 资源（包括存储、带宽、软件应用等），对用户来说，资源可以动态伸缩，随时满足用户规模变化的需要。
可监控测量	云服务系统可以根据服务类型提供相应的计量方式,如根据用户使用云资源的时间长短和资源的多少进行服务收费，可在一定程度上优化资源的

	使用。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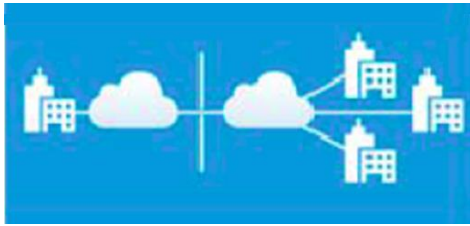
与传统的 IT 计算和存储模式相比，云计算模式具备以下优势：

项目	云计算模式	传统模式
应用资源分配	从统一资源池中分配虚拟资源给应用	购置服务器，为每个应用单独部署服务器
应用运行环境	虚拟化环境	物理机
应用扩展	从资源池中为应用增加资源	为应用购置新的服务器
应用监控	应用采用统一监控系统	为每个应用部署一套监控系统
OS, 应用部署与升级	通过自服务界面自动化完成	手动进行
资源使用率	高	低

(3) 云计算的分类

云技术是对计算机技术和互联网技术等现有技术的整合及发展，云计算服务是建立在云技术基础上的一种新型商业模式。

按照云计算部署类型的不同，云计算可划分为公有云、私有云和混合云三类：

		
公有云是由第三方提供商提供的云计算服务，提供商完全承载和管理，用户无需购买硬件、软件或支持基础架构，只需为其使用的资源付费即可，云计算提供商将为用户提供价格合理的计算资源访问服务。 优势：无需支付硬件带宽费用，投入成本低；免费使用或者按照使用服务付费，减少资源浪费；满足需求的扩展性。 劣势：数据安全性存在一定隐患。	私有云是在企业内部提供的云服务，由单个用户拥有和运营，该用户控制各个业务线和授权组自定义以及使用各种虚拟化资源和自动服务方式。 优势：保障虚拟化私有网络安全。 劣势：投入成本较高。	混合云是公有云和私有云的混合，使用私有云作为基础的同时结合了公共云的服务策略。混合云一般由用户创建，而管理和运维职责由用户和云计算提供商共同分担。用户可根据业务私密性程度的不同自主在公有云和私有云间进行切换。 优势：帮助企业降低IT成本，提高设备利用效率；提高数据安全性；可根据业务的重要或私密程度有选择地安排工作的负载在公有云或私有云上执行。 劣势：投入硬件和软件的资源成本较高。

按照云计算服务模式的不同，云计算可划分为IaaS（Infrastructure as aService，基础设施即服务）、PaaS（Platform as a Service，平台即服务）和SaaS（Software as a Service，软件即服务）三类：

IaaS是基础设施类的服务，将成为未来互联网和信息产业发展的重要基石。互联网乃至其他云计算服务的部署和应用将会带来对IaaS需求的增长，进而促进IaaS的发展；同时，大数据对海量数据存储和计算的需求，也会带动IaaS的迅速发展。IaaS也是一种“重资产”的服务模式，需要较大的基础设施投入和长期运营经验的积累，单纯出租资源的IaaS服务盈利能力比较有限。

PaaS服务被誉为未来互联网的“操作系统”，也是当前云计算技术和应用创新最活跃的领域，与IaaS服务相比，PaaS服务对应用开发者来说将形成更强的业务粘性，因此PaaS服务的重点并不在于直接的经济效益，而更着重于构建和形成紧密的产业生态。

SaaS服务是发展最为成熟的一类云服务。传统软件产业以售卖拷贝为主要商业模式，SaaS服务采用Web技术和SOA架构，通过互联网向用户提供多租户、可定制的应用能力，大大缩短了软件产业的渠道链条，使软件提供商从软件产品的生产者转变为应用服务的运营者。

三种服务模式既相互独立又存在着互补关系，PaaS和SaaS服务需要IaaS所提供的云计算基础设施服务，而IaaS服务的计算资源主要用于PaaS服务及SaaS产品。用户可根据需求、技术能力及所支配资源的不同选取服务模式的深度和广度。

3、行业主管部门和管理体制

云计算涉及信息通信、互联网、软件等多个产业领域。因此，云计算服务行业受到电信、互联网、软件等多重行业管理体系的规制。

我国电信行业的主管部门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以及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设的通信管理局，实行以工业和信息化部为主的部省双重管理体制。

工业和信息化部下设信息通信管理局，其主要职责是：依法对电信与互联网等信息通信服务实行监管，承担互联网行业管理；拟订市场准入、监管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推进电信、广播电视和计算机网络融合；承担市场秩序、设备进网、服务质量、用户权益和个人信息保护等监管工作；指导电信和互联网相关行业自律和相关行业组织发展；承担通信网码号、互联网域名和IP地址、网站备案、接入服务等基础管理及国际协调；承担移动互联网及智能终端的管理；拟订网络有关数据采集、传输、存储、使用管理政策，规范信息通信服务市场；拟订网络架构与运行管理、互联互通与结算政策并监督执行；承担管理国家通信出入口的工作；承担通信业应急体系建设及管理，组织协调国家应急通信及重要通信保障，承担国防通信信息动员和战备通信相关工作。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通信管理局是对辖区电信业实施监管的法定机构，在国务院信息产业主管部门的领导下，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的规定对本行政区域内的电信业实施监督管理，其监管内容主要包括：贯彻执行国家关于电信行业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对本地区公用电信网及专用电信网进行统筹规划与行业管理；负责受理、核发本地区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和电信设备进网管理，会同地方价格管理部门和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监督、管理本地区的电信服务价格与服务质量；保证公用电信网的互联互通和公平接入，协调电信企业之间的经济与业务关系；根据授权，负责电信网码号及其他公共电信资源的分配与管理；组织协调通信与信息安全、党政专用通信和应急通信工作等；承办工业和信息化部交办的其他工作。

我国互联网行业的行业组织是中国互联网协会，主要职能是开展我国互联网行业发展状况的调查与研究工作，促进互联网行业内企业之间、企业与政府之间的信息沟通，制定并实施互联网行业规范和自律公约等。

我国软件行业的行业组织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主要职能为受工业和信息化部委托对各地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负责软件产品认证和软件企业资质认证工作；订立行业行规行约，约束行业行为，提高行业自律性；协助政府部门组织制定、修改软件行业的国家标准、专业标准以及推荐性标准等。

4、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云计算服务行业作为《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提出的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属于目前国家所鼓励发展的战略型基础支柱产业。国家颁布了一系列相关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以支持和推动信息技术产业的建设发展，为云计算服务行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环境。与云计算服务行业相关的行业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如下表所示：

（1）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政策名称	实施时间	摘要
1	《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	1997年12月11日国务院批准，1997年12月16日公安部令第33号发布，1997年12月30日实施。根据2011年1月8日《国务院关于废止和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	对中国境内的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联网安全保护管理的相关问题做出了相关规定。
2	《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	2000年9月20日国务院第31次常务会议通过，2000年9月25日公布施行	对在中国境内从事互联网信息服务活动做出了相关规定。
3	《外商投资电信企业管理规	2001年12月11日国务院令第333号	对外国投资者同中国投资者在

	定》	公布。根据 2008 年 9 月 10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外商投资电信企业管理规定〉的决定》修订	中国境内依法以中外合资经营形式，共同投资设立的经营电信业务的企业从事电信业务经营活动做出了相关规定。
4	《电信服务规范》	原信息产业部第八次部务会议审议通过，自 2005 年 4 月 20 日起施行	对在中国境内依法经营电信业务的电信业务经营者提供电信服务的活动做出了相关规定。
5	《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2009 年 2 月 4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第 6 次部务会议审议通过，自 2009 年 4 月 10 日起施行	加强电信业务经营许可管理。经营电信业务，应当依法取得电信管理机构颁发的经营许可证。
6	《通信网络安全防护管理办法》	2009 年 12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第 8 次部务会议审议通过，自 2010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加强对通信网络安全的管理，提高通信网络安全防护能力，保障通信网络安全畅通
7	《关于进一步规范因特网数据中心（IDC）业务和因特网接入服务（ISP）业务市场准入工作的实施方案》	2012 年 11 月 30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实施	明确了 IDC/ISP 两项业务的许可证申请条件和审查流程，从资金、人员、场地、设施、技术等多方面对市场准入提出了规范要求。
8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	2000 年 9 月 2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291 号公布并施行。根据 2014 年 7 月 29 日《国务院关于修改部分行政法规的决定》修订。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从事电信活动或者与电信有关的活动，必须遵守本条例。
9	《电信业务分类目录（2015 年版）》	2015 年 1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对《电信业务分类目录（2003 年版）》进行了调整，自 2016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是电信监管部门发放经营许可证、开展市场监管的依据，也是电信企业规范自身经营行为的基础。

（2）主要产业政策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摘要
1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 2006-2020》	2006 年	将信息业以及现代化服务业列入重点发展领域。
2	《2006-2020 年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	2006 年	指出信息化是当今世界发展的大趋势，是推动经济社会变革的重要力量。大力推进信息化，是覆盖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的战略举措，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和建设创新型国家的迫切需要和必然选择。
3	《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	2010 年	明确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为七个新兴战略产业之一，要求加快建设宽带、泛在、融合、安全的信息网络基础设施，推动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核心设备和智能终端的研发及产业化，加快推进三网融合，促进物联网、云计算的研发和示范应用。
4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当前推进高技术服务业发展有关工作的通知》	2010 年	加强对全国高性能计算中心的统筹规划，鼓励现有公立计算中心转变机制，采取单独和合作成立服务企业等方式，为全社会提供计算服务。大力发展云计算模式的平台运营和应用服务，促进已在内部应用云计算技术的企业进一步对外开展相关服务，推动有条件的制造企业通过云计算模式向服务转型。根据工作情况，选择部分城市作为云计算试验城市，组织国内骨干企业开展云计算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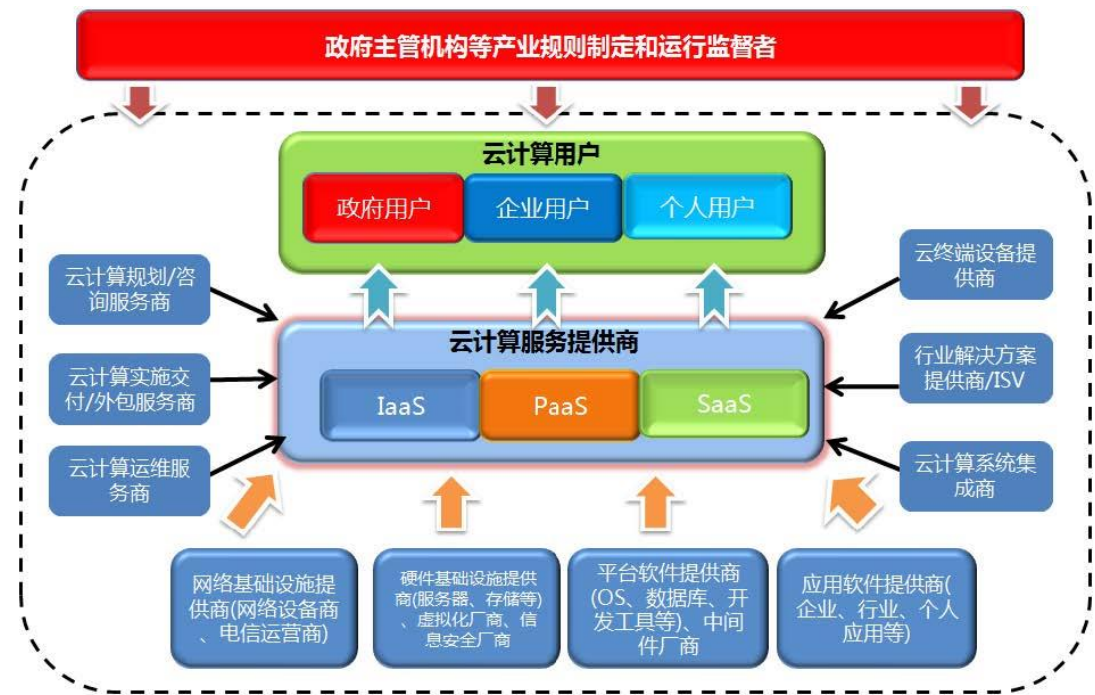
5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做好云计算服务创新发展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	2010 年	将云计算与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相结合，与现有数据中心等资源整合利用相结合，要立足全国规划布局，推进云计算中心（平台）建设，为提升信息服务水平、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调整经济结构、转变发展方式提供有力支撑。并指出需研究推进SaaS（软件即服务）、PaaS（平台即服务）和IaaS（基础设施即服务）等服务模式创新发展
6	《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 年度）》	2011 年	将“数据挖掘与管理服务，SaaS（软件即服务）、PaaS（平台及服务）和IaaS（基础设施即服务）等云计算服务，面向应用的高性能计算机软件研发和服务业务”列为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
7	《国家“十二五”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	2011 年	推动下一代互联网、新一代移动通信、云计算、物联网、智能网络终端、高性能计算的发展，实施新型显示、国家宽带网、云计算等科技产业化工程。
8	《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干政策的通知》	2011 年	从财税、投融资、研究开发、进出口、人才、知识产权、市场等七大方面鼓励软件行业发展。进一步落实和完善相关营业税优惠政策，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重点发展基础软件和工业软件等核心软件产品。
9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 年	提出要全面提高信息化水平，要加快建设宽带、融合、安全、泛在的下一代国家信息基础设施，统筹布局新一代移动通信网，推进经济社会各领域信息化，并重申了要加快培育和发展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10	《“十二五”中小企业成长规划》	2011 年	鼓励信息化供应商和服务商运用软件即服务（SaaS）、云计算等技术，开发适合中小企业应用的信息技术产品和解决方案。
11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2 年	“十二五”期间包括云计算和互联网数据中心在内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销售收入年均增长将达到 20%以上。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2012 年	要求结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重大需求，开展云计算服务创新发展试点示范。以加快我国云计算服务产业化为主线，坚持以服务创新拉动技术创新，以示范应用带动能力提升，推动云计算服务模式发展。以重点领域应用示范和产业化项目为牵引，发展一批面向智慧城市、智能交通、医疗卫生、教育科普、文化资源、生产制造、中小企业等领域的云计算服务示范应用，在整合计算资源、创新服务模式、保障信息安全、促进节能减排等方面推广典型经验，形成一批满足重点领域需求的安全可靠关键技术和产品，初步建立较为完整的技术支撑体系。制定一批重要的标准规范，建立健全产业公共服务体系，形成产业链较为健全、相关服务国际竞争力明显提升的云计算产业发展格局。
13	《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进一步进入电信业的实施意见》	2012 年	鼓励民间资本依法进一步进入电信业。引导民间资本通过多种方式进入电信业，积极拓宽民间资本的投资渠道和参与范围。加快推进电信法制建设，坚持依法行政，为民间资本参与电信业竞争创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14	《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试用)》	2012 年	增加了 C0207“运营服务”，将软件运营服务、平台运营服务、基础设施运营服务等云计算服务纳入政府采购体系。
15	《中国云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的通知》	2012 年	在云计算的重大设备、核心软件、支撑平台等方面突破一批关键技术，形成自主可控的云计算系统解决方案、技术体系和标准规范，在若干重点区域、行业中开展典型应用示范，实现云计算产品与服务的产业化，积极推动服务模

			式创新，培养创新型科技人才，构建技术创新体系，引领云计算产业的深入发展，使我国云计算技术与应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16	《关于促进信息消费扩大内需的若干意见》	2013 年	指出到 2015 年，信息消费规模超过 3.2 万亿元，年均增长 20%以上，带动相关行业新增产出超过 1.2 万亿元，其中基于互联网的新型信息消费规模达到 2.4 万亿元，年均增长 30%以上。
17	《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国土资源部、电监会、能源局关于数据中心建设布局的指导意见》	2013 年	指出“绿色数据中心”是建设的重点，应将超大型数据中心建在气候寒冷、能源充足一、二类地区，而中小型数据中心建在用户需求大的地区。对现有数据中心用云计算、绿色节能技术整合、改造。
18	《基于云计算的电子政务公共平台顶层设计指南》	2013 年	指出要以需求为导向，以效益为根本，密切结合中心工作，积极推动云计算模式在电子政务中的应用，提高基础设施资源利用率，为减少重复浪费、避免各自为政和信息孤岛创建新的技术支撑体系。
19	《国务院关于印发“宽带中国”战略及实施方案的通知》	2013 年	在应用基础设施方面，要统筹互联网数据中心建设，利用云计算和绿色节能技术进行升级改造，提高能效和集约化水平。扩大内容分发网络容量和覆盖范围，提升服务能力和安全管理水平。在地区分布上，强调要创造有利环境，引导大型云计算数据中心落户中西部条件适宜的地区。
20	《关于促进智慧城市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2014 年	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科学技术部、公安部、财政部、国土资源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交通运输部联合发文，鼓励电子政务系统向云计算模式迁移。在教育、医疗卫生、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等重点民生领域，推广低成本、高质量、广覆盖的云服务，支持各类企业充分利用公共云计算服务资源。加强基于云计算的大数据开发与利用，在电子商务、工业设计、科学研究、交通运输等领域，创新大数据商业模式，服务城市经济社会发展。
21	《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 年）》	2014 年	明确要求推进智慧城市建设，统筹城市发展的物质资源、信息资源和智力资源利用，推动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创新应用，实现与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深度融合。
22	《国务院关于促进云计算创新发展培育信息产业新业态的意见》	2015 年	要加快发展云计算，打造信息产业新业态，推动传统产业升级和新兴产业成长，培育形成新的增长点，促进国民经济提质增效升级。到 2017 年，我国云计算服务能力大幅提升，创新能力明显增强，在降低创业门槛、服务民生、培育新业态、探索电子政务建设新模式等方面取得积极成效，云计算数据中心区域布局初步优化，发展环境更加安全可靠。到 2020 年，云计算成为我国信息化重要形态和建设网络强国的重要支撑。
23	《关于加强党政部门云计算服务网络安全管理的意见》	2015 年	加强党政部门云计算服务网络安全管理，维护国家网络安全，就党政部门云计算服务网络安全管理提出指导意见。
24	《国务院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	2015 年	顺应世界“互联网+”发展趋势，充分发挥我国互联网的规模优势和应用优势，推动互联网由消费领域向生产领域拓展，加速提升产业发展水平，增强各行业创新能力，构筑经济社会发展新优势和新动能。
25	《国务院关于印发促进大数据发展行动纲要的通知》	2015 年	为推动大数据与云计算、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发展，探索大数据与传统产业协同发展的新业态、新模式，促进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培

			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形成一批满足大数据重大应用需求的产品、系统和解决方案，建立安全可信的大数据技术体系提供了重要的支撑。
--	--	--	---

5、产业链上下游之间的关联性

云计算服务行业泛指与云计算相关联的各种活动的集合，包括云计算服务提供商与软硬件、网络基础设施服务商以及云计算咨询规划、交付、运维、集成服务商、终端设备厂商等。我国的云计算服务产业链如下所示：



云计算服务产业链主要分为四个层面，即基础层、应用服务层、运行支撑层和用户层。

基础层是指为云计算服务体系提供软硬件基础的产业集合，主要包括软件基础、硬件基础、网络基础设施三个方面，处于云计算产业链的上游环节，是云计算产业发展的重要基础，为云计算服务体系提供基础的设施资源。

应用服务层是指在云计算服务体系中提供云服务和云服务应用平台的产业集合，主要包云终端和云服务两个方面，提供虚拟的和/或物理的计算、存储、通信设施、API 资源给客户，即提供基础设施（IaaS）和/或平台（PaaS）服务，它向上采购基础设施供应商的硬件和基础软件，向下为云集成代理商、云应用开发商或者用户提供服务，在产业链中处于核心地位，是云计算产业获得持续发展的动力所在，有效链接产业链上下游。

运行支撑层是指为云计算服务体系建设提供规划、咨询及整合相关基础设施资源进行云计算服务体系建设，以及相关运维和培训服务的产业集合，处于云计算产业链的中下游，利用应用服务层提供的资源开发相关应用，将其提供给云集成代理商或者直接提供给用户，是云计算产业链中连接应用服务层与下游应用客户的重要环节。

用户层是云服务的最终使用者，并不利用其购买的服务产生附加价值转售给它方。目前云服务的主要用户可细分为政府用户、企业用户和个人用户：

①政府用户：对政府用户而言，云计算不仅能够提高办公效率、节约信息化成本，还能够帮助其实现管理创新和服务型政府转型。政府不仅是云计算重要应用主体，更是重要的市场规则制定者、产业运营监督者和产业发展推动者。

②企业用户：企业用户能够利用云计算整合其现有的数据中心，实现对已有IT资源的充分利用，提高信息系统的效率和性能，加强经营决策的实时性。各类面向行业的云服务能够为企业发展提供重要支撑，使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加快研发进程，缩短产品投入市场的时间。因此，企业在部署云计算服务时，更注重云的安全性、云服务提供商的运营经验及现有的成功案例等。

③个人用户：目前，尽管大多数个人用户并不清楚地知道或者不关心云计算概念，事实上已经有相当多的用户已经是云计算的使用者了。多年来，消费者事实上一直都在慢慢向云计算环境靠拢，如电子邮件、在线办公软件（如文字处理、电子表格）、网络硬盘、即时通讯等。

6、进入行业的主要壁垒

（1）技术壁垒

云计算行业为高科技行业，属于知识和技术密集型产业，技术的发展与更新速度较快，行业技术门槛越来越高。云计算服务硬件上依赖于高性能计算机、大型数据存储系统和高速互联网；软件上依赖于虚拟化技术，其核心技术以及配套服务、增值服务软件的开发都需要服务商具备较强的研发能力与技术积累。此外，随着技术的不断更新，云计算服务商也需要具备持续研发能力。核心技术与技术创新是行业内公司获取竞争优势的关键因素，行业进入者需要具有较高的技术层次，具备熟练的软件开发技术，技术创新则需要企业建立持续有效的创新体系和高水平的研发团队。对于行业新进入者，要拥有一定的研发成果和稳定的技术团队较为困难。

（2）从业经验壁垒

只有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对客户所在行业业务具有深刻的理解和经验积累的企业，才能保证客户服务的效率、目标和价值的实现。丰富的行业经验、成熟的服务和完善的应急策略是企业取得客户信任的决定性因素。另外，行业内经验丰富的企业能够及时掌握行业动态，并对市场发展做出迅速的判断，从而率先推出符合客户需求的产品和服务。新进入企业由于不具备行业经验，因此很难在短期内快速发展。

（3）品牌和客户资源壁垒

云计算行业与数据息息相关。政府、金融、医疗、教育等十分注重数据安全的行业客户对云计算设备的稳定和保障措施、数据的安全性和保密性等、稳定性有较高的要求，对云计算服务商的要求也随之增高。客户在认可并采购云计算服务商提供的服务前往往需经过较长时间的考察、测试、验证等程序。在 IT 服务业中，由于服务产品的无形性特点，用户对品牌的重视和认知程度要高于制造业，服务商的品牌影响力是取信用户和赢得市场的关键因素。此外，由于云计算服务的更换成本较高，一旦用户与服务商已经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决策者一般不会轻易更换云计算服务的提供商。这种客户关系的刚性有利于云计算服务商维护现有的客户关系和业务来源，也有利于向老客户提供新的服务品种。行业新进入者既缺乏品牌影响力，也较难抢占已有的客户资源。

（4）人才壁垒

云计算行业对技术要求极高，一个完整的解决方案涉及云计算基础架构设计、软件设计、兼容性测试、性能测试、信息安全设计等多个环节，掌握相关技术的高端开发人才有限。而为用户提供个性化、定制化的云计算整体解决方案与产品，需要掌握客户所处行业复杂性、特殊性，同时掌握云计算软件开发技术的复合型人才。由于我国云计算服务行业发展时间尚短，现阶段行业人才相对有限，形成了进入本行业的人才壁垒：一方面，目前行业内大量高端人才都集中在国际厂商和少数国内厂商，且技术密集型行业一般有保密条款及竞业禁止限制，行业新进入者想要招揽到高端技术人才较为困难；另一方面，行业未形成云计算人才的系统培养机制，兼具客户行业知识与软件开发技术的复合型人才的成长需要在理论与实践经历漫长的学习过程，新进入者难以通过短期强化培训来培养所需人才。

7、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近年来，云计算行业受到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扶持。《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把云计算列为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国务院在《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中提出促进云计算的研发和示范应用，2010 年工信部、发改委联合下发《关于做好云计算服务创新发展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确定北京、上海、杭州、深圳和无锡五城市先行开展云计算服务创新发展试点示范工作，陆续下拨 6.6 亿的云计算专项扶植资金。2011 年国务院发布《关于加快发展高技术服务业的指导意见》，将云计算列入重点推进的高技术服务业；2012 年财政部国库司发布《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试用）》，增加了 C0207 “运营服务”，正式将软件运营服务、平台运营服务、基础设施运营服务三类等云计算服务纳入政策采购体系。2015 年国务院下发《关于促进云计算创新发展培育信息产业新业态的意见》，要求到 2017 年，我国云计算服务能力大幅提升，创新能力明显增强，到 2020 年，云计算成为我国信息化重要形态和建设网络强国的重要支撑。国家关于云计算的政策逐渐从战略方向把握走向推进实质性应用。关于云计算服务行业的产业政策详见本节之“六、（一）4、（2）主要产业政策”。

②日益完善的互联网基础设施保障了云计算行业的高效安全发展

近年来，我国互联网基础资源建设发展迅速。据 CNNIC《“十二五”中国互联网发展十大亮点》报告，“十二五”期间，我国已初步建成快速便捷的网络环境，固定宽带接入端口数达 4.07 亿个，覆盖到全国所有城市、乡镇和 93.5% 的行政村。此外，基础运营商 IDC 机房的建设水平也在不断提高，大多机房的设计标准达到整体 8 级抗震，同时配备大型专用空调、UPS 电源、专用发电机、智能监控等先进设备，加大了机房的承载能力，降低了机房的管理难度。骨干网络的扩容、宽带的普及、机房建设的不断完善，极大地改善了网络的传输速度以及服务器的运行环境，保障了云计算行业的高效安全发展。

③我国信息技术的进步带动云计算持续快速发展

传统上我国企业在核心、高端 IT 软硬件技术和产品方面与国外领先企业相比处于弱势地位。近年来国内企业利用云计算技术革新和发展的契机在基础设备和云计算系统软件领域取得了可喜的突破。在云计算基础设备方面，我国企业突破了 EB 级存储系统、亿级并发服务器系统等核心技术和产品。在 IT 基础设备的应用创新方面，百度、腾讯、阿里巴巴、中国电信、中国移动等公司共同开展了“天蝎项目”，形成了一体化高密度的整机柜服务器解决方案，使上游服务器

厂商能够对服务器产品进行进一步优化整合,满足互联网业务快速部署、灵活运维、降低成本的需求。在云计算系统软件方面,我国互联网企业在虚拟化管理平台和大数据处理平台方面取得突破,已经可以实现单集群 12000 台虚拟机的系统规模,并且支持故障切换、动态迁移、多数据备份、过量内存配置等功能,系统可用性达到 99.95%以上。我国信息技术水平的持续进步也将促使云计算技术不断更新,以实现对各种技术应用的有效支持,使其功能和性能更加完善,服务更加人性化和个性化,从而推动行业的又好又快发展。

④云计算对传统 IT 服务的替代优势明显

云计算本质上是一种通过网络的方式来交付计算资源的新兴商业模式,其目的是为了实现计算资源的高效化,提高企业信息化水平。与传统的 IT 系统构架模式相比,云计算模式的优势在于具备按照用户需求迅速横向扩展的灵活性,并且降低了企业自身 IT 系统构架的复杂性以及系统运行维护过程中的难度,在提高运行效率的同时降低了 IT 系统的长期拥有成本。在传统 IT 服务形成竞争进程中,云计算高效率、低成本的优势使其对传统 IT 服务具有显著的替代能力。高盛研究指出,在云计算基础建设以及云平台上的花费在 2013 年至 2018 年间将以年均增长率 30%的速率增长,而整个 IT 行业同期的预计增长仅有 5%。

⑤下游市场需求的不断增加

我国云计算行业的下游市场规模庞大,不论是政府用户、企业用户或个人用户,都对云计算有着广阔的需求:在电子政务领域,云计算电子政务平台将政府管理和服务职能通过精简、优化、整合、重组后在互联网实现,加强了对政府业务运作的有效监督,提高了政府的工作效率。随着政府电子政务平台的不断推进,将带动云计算行业更快发展。在企业应用领域,云计算在电信运营商、金融、医疗、教育、石油石化和电力等重要行业领域的应用愈加深化,有效帮助传统企业提升产品附加值、提高生产效率;此外,广大的中小企业将成为云计算市场新的增长点,云计算已成为我国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基础平台,越来越多的企业将接入云计算,企业需求仍将不断增加。在个人服务方面,针对健康、教育等个人领域民生服务已成为云计算创新的热点。下游市场需求的不断增加,为我国云计算行业的发展提供了良好的保障。

⑥市场对云计算的认知度和采用度逐步提高

随着我国信息技术及互联网的快速发展,云计算技术的应用不断扩大,市场对云计算的认知也不断深入,接受度逐步提高。根据中桥国际调研咨询 2014 年 6 月的用户调查数据显示,虽然只有 10.7%的企业已部署了云计算,但计划在未

来 24 个月内部署云计算的企业比例已经达到了 35.9%，另有 40.2%的企业正在对云计算进行评估。企业级用户对云计算的接受度更高，已经部署云计算的企业比例（13.7%）和计划在未来 24 个月内部署云计算的企业比例（38.6%）均显著高于平均水平。未来随着云计算技术的持续进步，以及云计算在中国市场的大力普及，用户对云计算的认知将更加深入，从而将带动其应用更加广泛。

（2）不利因素

①信息安全问题削弱用户使用信心

云计算模式使大量数据集中在一起，数据的集聚提高了数据泄露的风险，对保持数据的完整性和可用性带来了挑战，也对服务的稳定性提出更高要求。2014 年以来，国外的微软、苹果、Dropbox，国内的腾讯、阿里云，均出现了信息泄露、数据丢失、服务器宕机等信息安全事件。这些信息安全事件使得用户对云服务的信息安全、隐私保护、服务稳定性等问题普遍存在担忧。如何提高云计算安全保障能力，提供高可靠和可用的服务，依然是云计算产业亟待解决的问题。

②行业内大部分企业规模较小，资金缺乏

除阿里巴巴、腾讯、华为、浪潮等国内云计算巨头企业外，国内的云计算服务供应商普遍为轻资产型企业且不乏大量初创企业，规模偏小，资金实力不足。云计算行业需要企业在产品技术和研发上持续投入大量资金，而轻资产模式下大部分云计算企业普遍缺乏抵押物和担保物，无法从银行等渠道融入资金，只能依靠自有资金进行发展。企业规模相对较小，融资困难，无法承担高昂的研发持续投入来提高竞争力，进一步限制了技术能力、服务质量和企业品牌的全面提升，不利于企业参与市场的竞争。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行业的发展，成为行业内企业做大做强的主要瓶颈。

③行业高端人才较为短缺

云计算行业属于高新技术行业，对从业人员的行业经验和技术水平具有较高要求。由于近年来云计算行业发展迅速，相关从业人员的储备较为有限，加之行业内企业对优秀人才的需求迅速增加，导致具有丰富从业经验的高端云计算人才相对缺乏，难以满足日益扩大的市场需要。高端人才的短缺一定程度上制约了云计算服务行业的快速发展。

④云计算能耗过大问题引发关注

由于数据中心等云计算系统的部署规模都比较大，因此如何有效降低能源消

耗就成为人们关注的热点问题。从全球范围来看，信息和通信技术的总耗电量大约占全球耗电总量的 8%。随着信息化普及，网络不断发展，未来数据量将快速增长，云计算能耗也将不断增长。到 2020 年，云计算产业的电能需求将增长超过 60%。因此不论是从保护环境的角度还是从云计算运营成本的角度，绿色节能技术都成为云计算未来所需的关键技术。目前，谷歌、Facebook 和苹果等大型互联网公司已经在使用清洁能源运行互联网基础设施方面取得巨大进步。我国作为一个能源消耗大国，随着云计算的发展，能耗过大的问题也将日益突出，国内云计算企业必须加强在绿色节能技术方面的研发。

（二）市场规模

1、全球云计算行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云计算服务正日益演变为新型的信息基础设施，各国高度重视云计算的发展，近年来先后制定国家战略和行动计划，通过政府的先导示范，培育和拉动云计算市场。在这种趋势影响下，全球云计算市场保持了快速平稳增长。根据中国信通院（原工业和信息化部电信研究院）《2016 年云计算白皮书》，2015 年以 IaaS、PaaS 和 SaaS 为代表的典型云服务的市场规模达到 522.4 亿美元，增速为 20.6%。COMPUTER WORLD 指出，42% 的 IT 决策者都在 2015 年增加了云计算的开支，而在拥有超过 1,000 名员工的企业中这个比值则更大，达到了 52%。Ovum 预测 2016 年全球范围内 80% 的企业都将使用 IaaS。ZK Research 认为云服务呈现出的这种强劲发展势头有望在未来 5 年到 7 年内继续保持。《2016 年云计算白皮书》预计到 2020 年，以 IaaS、PaaS 和 SaaS 为代表的典型云服务的市场规模将达到 1,435.3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达 22%。

从云计算的全球市场格局来看，2015 年北美地区仍占据市场主导地位，2015 年美国云计算市场占据全球 56.5% 的市场份额，增速达 19.4%，预计未来几年仍以超过 15% 的速度快速增长。以英国、德国、法国等为代表的西欧国家占据了 21% 的市场份额，近两年增长放缓，2015 年增速仅 4.2%。亚洲云计算市场全球占比 12%，继续保持快速增长。

从全球云计算的细分市场分析，全球 IaaS 市场保持稳定增长，云服务器仍是最主要产品。2015 年 IaaS 市场增速 32.8%，市场规模达 162 亿美元，其中云服务器占据 85% 以上的市场份额。Gartner 预计 2016 年 IaaS 市场规模有望达到 224 亿美元，增长率约为 3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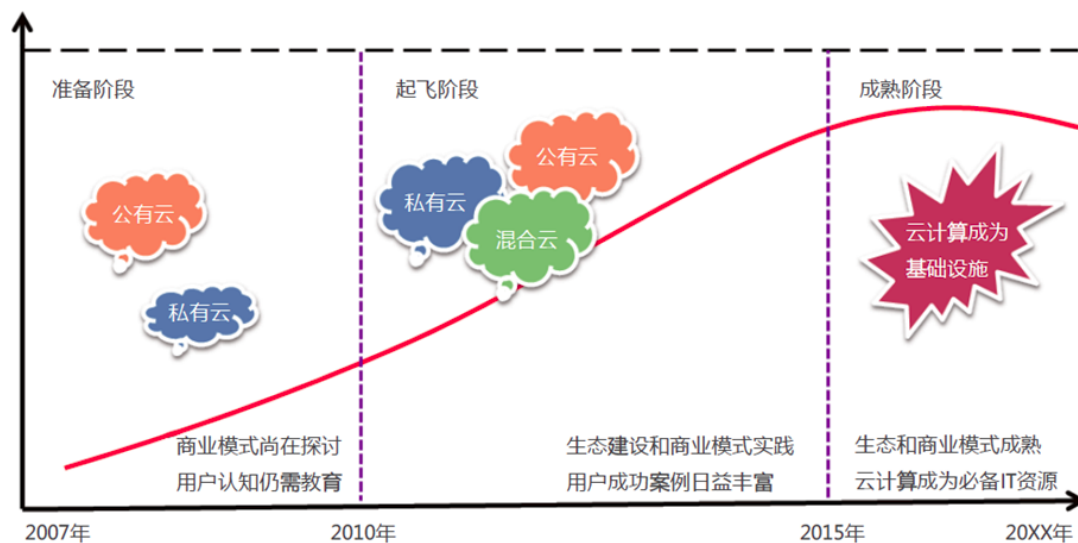
全球 PaaS 市场总体增长放缓，但数据库服务和商业智能平台服务增长较快。

2015 年 PaaS 市场 44 亿美元，增长 17%，其中应用基础架构和中间件服务占据 54% 的市场份额；数据库服务市场规模仅 1.7 亿美元，但增长较快，增速达 30%，预计未来几年仍将以 30% 以上的速度高速增长，远超过应用开发（增速 11.9%）、应用基础架构和中间件（增速 16.5%）等其他 PaaS 产品。

SaaS 仍然是全球公共云市场的最大构成部分，CRM、ERP、网络会议及社交软件占据主要市场。2015 年 SaaS 市场规模 317 亿美元，远超 IaaS 和 PaaS 市场规模的总和，其中 CRM、ERP、网络会议及社交软件占据市场 65% 的份额；同时产品呈现多元化的发展趋势，数字内容制作、企业内容管理、商业智能应用等产品规模较小增长快，尤其企业内容管理增速达 40%，数字内容制作增速 25%，但预计未来五年将以 30% 以上的复合增长率快速增长。

2、我国云计算行业发展现状及前景

云计算已成为了中国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整体来看，我国的云计算行业的发展主要可以分为三个阶段，分别为准备阶段、起飞阶段及成熟阶段，如下图所示：



目前，云计算行业在我国正处于从起飞阶段到成熟阶段的发展过程中，产业高速发展，生态环境建设和商业模式构建已成为这一时期的关键词。随着市场对云计算的了解和认可程度不断提高，越来越多的厂商开始介入云计算行业，各类云计算的应用解决方案和行业成功案例逐渐丰富，用户开始主动考虑将自身业务融入云计算，公有云、私有云、混合云建设齐头并进：我国云计算产业已经进入了发展的“黄金机遇期”。

根据《2016 年云计算白皮书》，2015 年我国云计算整体市场规模达 378 亿

元,整体增速 31.7%。我国云计算市场在全球市场中的占比也已由 2012 年的 3.7% 上升到 2015 年的 5%,但与我国经济体量相比仍不匹配。随着中国云计算产业发展,清科研究中心认为中国云计算服务市场规模将以年均 50%的速度增长,继续保持高速发展态势。由于云计算的发展将带动和促进了上下游电子产品制造业、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的快速发展,赛迪智库预测 2015 年我国云计算上下游产业规模将超过 3,500 亿元。业界估算,国内未来会占据全球云计算产业 10%的份额,与 2015 年的 5%相比,具有十分广阔的市场前景和空间。

从公有云服务的三个类别来看,我国软件即服务(SaaS)市场规模最大,占比约为 70%;基础设施即服务(IaaS)规模占比约为 20%,但年增速在 100%左右,是目前我国云计算市场中增速最快的细分领域;平台即服务(PaaS)市场规模占比最小,约为 10%。

从产业集群来看,我国云计算产业已经初步形成环渤海区域、长三角区域、珠三角区域、西部区域、东北区域和中部区域等六大区域集聚发展的格局:

环渤海地区在云计算发展方面拥有区位、经济、信息产业基础、科技人才等优势,云计算发展以北京、天津和济南为代表。北京是环渤海区域云计算发展的龙头,集聚了众多云平台软件和应用软件龙头企业。

长三角地区云计算产业发展呈现以上海为龙头,带动江苏、浙江两省重点城市快速发展态势,其中,上海、杭州、无锡代表长三角地区入选国家云计算五大试点城市。长三角地区经济基础好,应用潜力大,制造业和现代信息服务业发达,高科技产业密集,为云计算产业发展提供众多优势条件。长三角区域云计算发展的重点城市以上海、无锡、杭州和南京为代表。

珠三角地区物流商贸体系发达,信息基础设施比较完善,信息技术创新实力强,且信息化应用需求较高,是目前国内云计算产业比较发达的地区。广州正在加快实施“天云计划”,抢位发展云计算产业,从而增强广州国家中心城市的集聚辐射效应。深圳作为国家级云计算应用示范城市,信息产业发达、产业高端集聚,拥有良好的互联网、软件、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业基础,成为云计算平台和软件、云设备制造布局的重点区域。

西部地区具有很大的发展容量和潜力,各城市正在积极布局云计算产业发展,初步形成以重庆为代表的云设备制造,以中卫为代表的数据中心业务,以西安为代表的云应用示范等几大集群。

东北区域位于东北老工业基地,传统行业对云计算应用的市场需求广阔。同

其他区域相比，东北地区云计算发展稍显落后，但哈尔滨等城市积极发展数据中心业务、政务云应用、城市云应用等领域，正在带动东北地区云计算产业整体发展。

中部地区的科技、经济以及基础建设为云计算提供了良好条件，制造业等传统行业为云计算应用提供了广阔空间，云计算产业发展潜力巨大。武汉已经建设了云存储产业园区、云安全产业园区、云计算服务园区等云计算产业基地和创新基地，成为中部区域的领头羊。

（三）行业发展趋势

根据赛迪智库《云计算发展白皮书（2015 版）》，未来我国云计算服务行业将呈现如下发展趋势：

1、混合云将成为云服务业态的重要方向

混合云将成为大型企业普遍采用的云架构，有望在未来两年内成为企业的标准配置。混合云模式可以将公有云和私有云的优点融于一体。对安全性要求不高的内容可以放置在公有云中，以充分利用其配置简便和成本相对低廉的优势；而重要的业务流程和数据则可以保存在私有云环境中，在确保较高安全性的同时，还可以享受到云技术的部分优势，例如增减容方便易行以及程序标准化。众多大型企业需要私有云和公有云对接，在私有云和公有云之间自由切换，将对混合云架构产生巨大需求。IDC 预测，从 2020 年开始，将不再使用公有云、私有云这种区分，届时基本将使用混合云。

2、企业级的移动云应用将持续升温

企业物理边界的逐渐模糊及移动互联网使用的普及，使得移动办公的需求越来越迫切。目前的移动云服务把移动应用连接到云后台，能够对移动用户的需求做出灵活的反应，还能减少把通讯连接到企业数据库的工作量和风险。越来越多的企业表示将在 SaaS 层面增加预算投入，而移动云办公领域将成为优先考虑的项目之一。

3、智慧城市和工业等重点行业应用将成为云计算重要市场

进入集中建设阶段的智慧城市建设将为云计算带来广阔市场，推动电子政务、智慧城市、民生应用等领域的云计算应用。目前，全国各地都在投身云计算和大数据的发展，并且普遍把智慧城市和民生应用领域的应用当作抓手，大力发展政务云、城市云和教育云、医疗云等，上马一系列相关项目。物流、教育、旅

游、医疗等行业的行业云平台发展速度开始加快，众多企业积极建设这些重点行业的公共云平台并提供衍生服务。

随着全球制造业升级需求越来越迫切，“工业 4.0”、工业互联网等概念迅速兴起，面向工业领域的“工业云”将迎来迅速发展阶段。不论在研发、生产、经营还是办公等环节，工业云都将得到广泛应用，推动智能制造实现。传统的工业软件厂商、云服务厂商以及具备实力的大型制造业企业都将进入工业云领域，推出面向智能制造的云服务以及解决方案。

4、垂直行业的云应用将取得突破

垂直行业比水平行业有更高的渗透率，快速建立行业标准和壁垒的能力已经不容忽视，企业越来越重视产品的智能化以及真实、有效的获取用户数据，提供更为细分、垂直的云计算服务。随着探索和实践的深化，云计算将从技术导向转移到应用导向，从用户出发，与应用更紧密的结合。尤其在智能家居领域，云计算将与家居产品相结合，成为 2015 年个人服务领域的亮点。智能家居需要通过各类传感器，采集相关的信息，并通过对这些信息的分析，反馈，实现相关的功能，迫切需要通过云计算技术精准快速地对家居设备的控制，使用户获得更好的云服务，同时降低成本。智能家居将成为物联网、智能产品领域的领头羊，与其相关的云服务也将成为市场热点。

（四）基本风险特征

1、政策变动风险

目前，云计算行业作为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受到政府在财税政策、投融资政策、研究开发政策、人才政策、知识产权政策及市场政策等各方面的大力支持，良好的政策环境是支撑行业高速发展的重要因素，一旦政策环境出现改变行业的前景将会受到冲击。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云计算行业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从 IT 巨头到初创企业，都在关注并基于自身能力实践各自的云计算战略。国际上如亚马逊、谷歌、IBM 等大型公司凭借自身强大的研发实力和成熟的云计算解决方案占领着行业高端市场，而国内如华为、阿里、浪潮、金山等大型公司也在不断加入云计算市场行列，同时行业内各类初创云计算企业也大量涌现。在这种市场环境下，未来行业内的竞争可能加剧。一方面，一些在市场竞争中落后的行业内企业可能会被市场淘汰；另一方面，竞争加剧还可能导致行业整体利润率下降。

3、技术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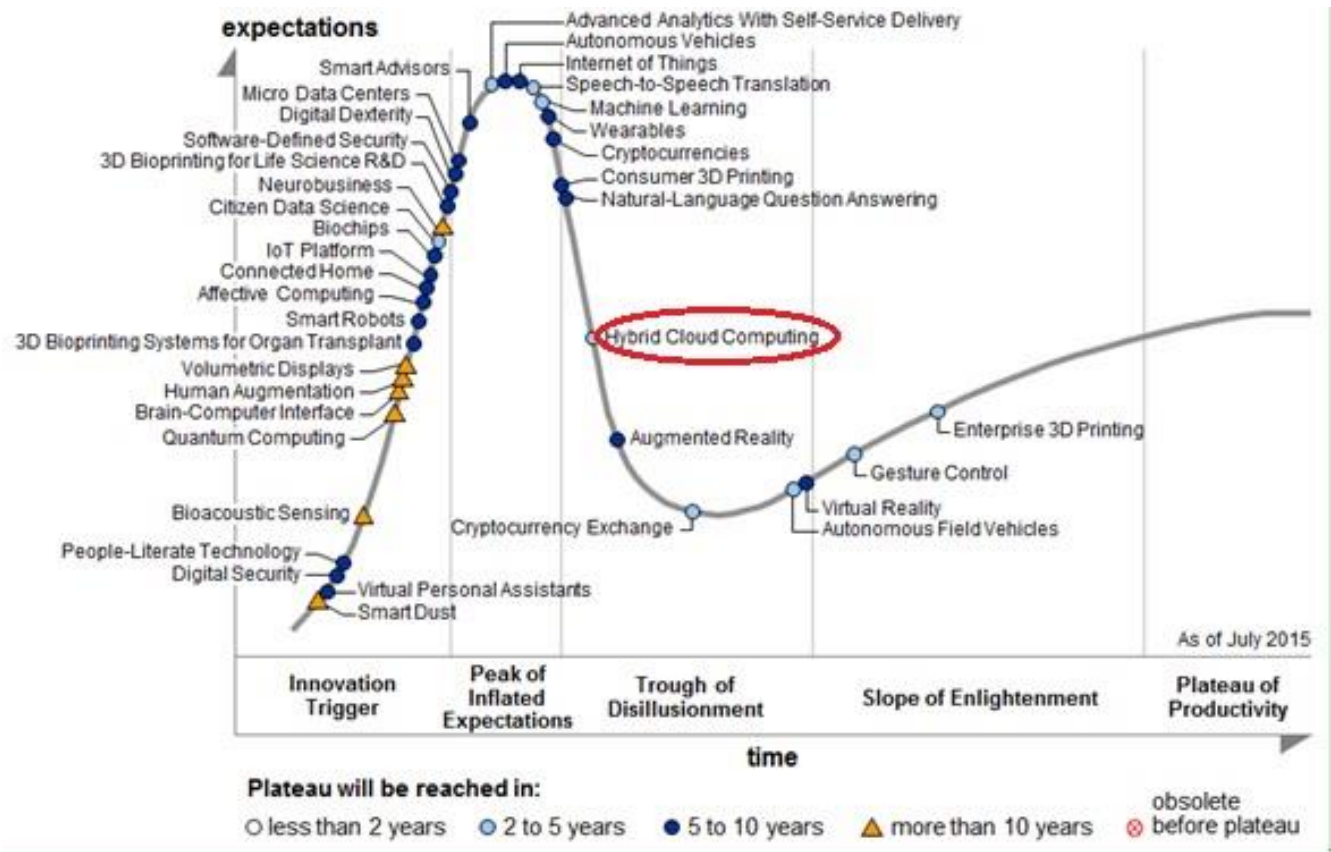
云计算作为新兴的计算机技术模式，在逐步取代传统 IT 服务的进程中，其本身也在快速变革，这对云计算企业的技术水平提出了很高的要求。为了满足客户需要、提升产品竞争力，行业内企业必须及时跟踪和准确预测云计算开发技术的发展趋势，加强人员培训、加大研发投入和加快研发成果转化，以持续提供优秀的产品和服务。随着云计算技术的发展，如果国内云计算企业对产品或市场需求的把握出现偏差，不能及时调整新技术和新产品的开发方向，人员培训不到位、技术研发投入不足，导致企业自身无法紧跟行业的发展变化，无法满足客户的需求，可能会被市场所淘汰。

（五）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行业竞争格局以及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在全球范围内，云计算行业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但就不同类型的云计算服务而言，技术和市场发展阶段各不相同。根据 Gartner 的“新兴技术成熟度曲线（The Hype Cycle）”^①，2015 年以来，以公有云为主体的传统云计算已经进入成熟期（生产力平台阶段），成为可大规模应用的主流技术，市场格局相对稳定；而混合云计算（Hybrid Cloud Computing）尚处于幻灭期（幻想破灭阶段）的中前期，市场发展也尚未成熟。Gartner 预计混合云计算（Hybrid Cloud Computing）还需要 2-5 年才能达到成熟期，如下图所示：

^① 由 Gartner 提出，又称炒作周期，认为一项新技术从产生到成熟再到为市场广泛接受的全过程与受关注程度大致需要经过萌芽期（技术触发阶段），狂热期（过高期望峰值阶段），幻灭期（幻想破灭阶段），复苏期（唤醒爬坡阶段）、成熟期（生产力平台阶段）五个时期。



2015 年新兴技术成熟度曲线（The Hype Cycle 2015）

从 IT 巨头到初创企业，都在关注并基于自身能力实践各自的云计算战略。云计算企业纷纷通过并购、融资、合作等手段构建自己的产业体系或生态圈，以增强自己的产业竞争力，弥补产业短板，与合作伙伴一起构筑强大的竞争优势。例如，苹果与 IBM 合作、甲骨文与三星合作分别打造企业级移动云服务体系；微软同甲骨文合作、戴尔同亚马逊合作，分别打造私有云和公有云协作的产业体系，进军混合云领域；腾讯、IBM 共同研发基于云技术的产品并互相使用对方的数据中心；小米、金山、世纪互联打造小米云负责应用层，金山云负责中间层，而世纪互联负责基础设施运营的产业体系。未来几年，云计算产业有望形成若干个类似于 Wintel 体系的稳固合作体系，在此之前，云计算市场将处于激烈洗牌阶段。

根据 Gartner 和 Synergy Research 的市场研究数据，亚马逊、微软、IBM、谷歌等四家云计算供应商在 2016 年第二季度保持了其在云计算基础服务市场的支配地位，其联合市场份额已增长到 54%，IaaS、PaaS 和私有云市场上的四巨头格局基本确立。其中，亚马逊的市场份额为 31%，微软、IBM、谷歌等三家公司的市场规模为 23%。此外，包括阿里巴巴、CenturyLink、甲骨文、惠普等 20 家企业的市场联合份额为 26%。Synergy Research 认为，虽然云计算市场的四巨头

格局在短时间内不会发生变化，但由于整体云计算市场还在迅速扩张，中小规模的云服务商仍然拥有丰富的成长空间，特别是专注于特定的细分市场或本地区市场的云计算厂商。

与国外市场相比，国内云计算服务在技术和规模上存在一定差距，但竞争情况更加复杂。随着我国云计算服务开始进入落地阶段，国内企业新晋参与者层出不穷，国外企业也通过与国内企业合作等方式加速进入国内市场。中国已经成为全球竞争最为激烈的云计算市场之一，呈现出“多极化”的竞争格局。

目前，国内云计算行业已形成了互联网阵营、IT 阵营、电信运营商阵营和专业阵营四大主流竞争阵营。互联网阵营以亚马逊、阿里巴巴、腾讯、百度等国内外互联网企业^①为代表，凭借其分布式技术和服务器优势提供强大的计算和存储能力，重点面向中小企业、开发者和消费者的公有云市场，并不断向高价值客户渗透；IT 阵营以 IBM、甲骨文、VMware、微软、华为、浪潮等国内外传统 IT 企业为代表，依托其在传统 IT 服务中的积累和渠道、技术、品牌等优势，主要服务于企业级私有云市场，并积极向公有云、混合云转型；电信运营商阵营以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等电信运营商为代表，拥有骨干网络和国际带宽，在网络资源和 IDC 方面具有先天优势，一般选择同时进入公有云和私有云领域，提供 IaaS 公有云服务，以及政府、行业客户的私有云定制、托管服务；专业阵营以华云数据、靠谱云、安畅网络、Ucloud、青云等独立的专业云计算服务商为代表，通常具备一定的网络资源和专业服务能力，主要聚焦于专业和细分市场，以专业灵活的产品、服务和解决方案服务目标客户。四大竞争阵营之间呈现出一定的差异化竞争态势，在各自有所侧重和有所合作的同时，也都在尝试进入其他阵营的优势领域。

公司定位为一站式混合云服务商，专注于混合云和托管云领域。凭借多年的数据中心和云计算服务经验、长时间的技术积累和丰富的项目实践，公司已经在业内具备一定的品牌影响力，并通过自主知识产权的靠谱云管理平台持续整合电信运营商、公有云服务商和其他战略合作伙伴，是国内云计算市场中少数能够同时提供物理裸机云、公有云和专有云的服务商之一，在国内混合云和托管云细分市场处于领先地位。公司已累计服务近千家政府及企业客户，并拥有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福建中金在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等大量持续付费的核心用户，客户范围主要覆盖游戏、电商、社交、娱乐、教育、金融等高速成长的互联网行业，并开始向传统企业和政务等互联网+领域渗透。

^① 因政策原因，谷歌的云计算服务尚未在国内落地，故未列入。

2、公司竞争优势

（1）竞争优势

①市场定位优势

随着我国云计算服务开始进入落地阶段，国内企业新晋参与者层出不穷，国外企业也通过与国内企业合作等方式加速进入国内市场。中国已经成为全球竞争最为激烈的云计算市场之一。在纯粹的公有云（Pure Public Cloud）领域，云计算巨头不断通过降价占领市场。仅 2014 年，谷歌、亚马逊、微软、阿里等云计算巨头就先后 9 次降低云服务价格，公有云领域已出现价格红海趋势。但在对云服务的可靠性、安全性和运维支持能力要求更高的中高端企业级市场，价格并非决定客户采购的唯一因素。出于对数据安全性、系统稳定性的要求，中高端企业级客户对混合云架构模式的需求更为强烈。公司自进入云计算市场开始就聚焦于以托管云服务为主的混合云市场，实现了差异化的竞争策略，一方面在市场定位上避开了与众多公有云计算巨头在资源和价格层面的直接竞争，另一方面也有助于公司在混合云市场保持良好的市场竞争力。

②全产业链服务模式下的网络资源优势

云计算的实质是将分散的计算、存储等信息技术资源整合后再以服务方式动态、弹性地提供给用户。这就要求云计算服务商必须能够整合云计算产业链中的各项资源要素，如服务器、机柜、带宽、技术、合作伙伴、用户资源等。其中，网络资源是云计算服务最重要的基础资源。公司凭借自身在数据中心服务方面的深厚积累，从云计算服务发展之初就坚持全产业链发展，通过与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等基础电信运营商的深度合作，在主要业务区域内建立了多个云数据中心节点，形成了公司自有的 Fast Connect 高速自治网络，合计拥有超过 200Gbps 的互联网带宽出口，能够为公司云平台的客户提供高速可靠的网络访问服务。这种全产业链的服务模式使公司与细分市场中的其他竞争对手相比具有突出的网络资源优势：与其他没有自治网络的专业云计算服务商相比，公司云服务平台在网络速度、冗余可靠性和业务支撑能力方面都有着明显的比较优势；与单一的电信运营商相比，公司作为中立的第三方云服务商，在技术和专业服务都更具优势，且能够整合不同电信运营商的网络资源，为客户提供互联互通的网络体验。

③技术优势

技术研发是公司产品服务更新换代、保持客户黏性并吸引新客户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非常重视研发工作，将研发作为生产经营活动的核心工作之一。目前，

公司已经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外部技术协作研发体系和技术发展规划。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在云平台管理、云数据中心管理、智能服务器管理等多个云计算技术领域实现了技术突破并形成了 9 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公司自有知识产权的云计算产品和服务在国内均处于技术领先水平，是公司的业务发展的有力支撑。

④产品和服务优势

在产品方面，公司经过多年的持续创新，在云计算服务领域研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产品——靠谱云管理平台，全面覆盖了云计算用户的一站式服务需求。靠谱云管理平台能够将公司运营的多个数据中心、网络架构与所有服务器、网络设备融合在一个统一平台中，向客户交付公有云、专有云、物理裸机架构等混合云解决方案。同时，该平台支持客户自助地在线处理订单、付款销账、申报问题、管理维护服务器，公司的客户管理、交付、技术支持等业务也都能够直接在平台上运行。与同行业其他竞争对手相比较，公司产品的业务交付速度更快，运行成本更低，用户体验也更为良好。

在服务方面，为客户提供一站式云上运维托管服务是公司云计算服务的特色。公司坚持把托管云服务放在第一位，重视云服务的前端交付体验。公司不但提供 IaaS 等基础资源，同时还向客户提供规划、设计、部署混合基础架构等系统级技术支持。这种系统级的技术支持服务不但保持高度的客户粘性，有效减少客户流失率，还能够积累大量的云计算运维经验，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发更适应客户需求的产品和服务。

公司在云计算产品和服务领域为客户提供的良好体验，为公司业务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④客户资源优势

依托清晰的市场定位、全产业链上的资源整合、领先的云计算技术水平和良好的产品服务体验，公司在多年的市场经营开拓中积累了一批优质、稳定的客户资源。公司已累计服务近千家政府及企业客户，并拥有一二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福建中金在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等大量持续付费的核心用户，客户范围主要覆盖游戏、电商、社交、娱乐、教育、金融等高速成长的互联网行业，并开始向传统企业和政务等互联网+领域渗透。

⑤人才团队优势

公司的核心团队在云计算行业均拥有丰富的经验。同时，在公司飞速的发展

过程中，公司注重培养技术骨干，积极吸纳新生力量，组建了一只技术实力深厚、应变能力灵活的技术团队。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技术人员共 29 人，占公司员工总人数的 48.33%。目前，公司团队在产品研发、技术创新、市场开发和运营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的工作经验，能够准确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制定经营发展战略和管理制度，推动公司的持续发展。

（2）竞争劣势

①公司业务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不足

公司在云计算行业内实践多年，已经具备一定的品牌影响力，获得了大量优质客户的认可。但总体而言，公司的业务规模相对较小，抗风险能力不足，对公司未来进一步开拓市场、发展客户可能造成一定的影响。公司需要通过资本市场提高资金实力，从而迅速扩大规模并提高品牌知名度，实现跨越式发展。

②品牌知名度有待提升

公司作为云计算服务行业的民营中小企业，与 RackSpace、亚马逊、阿里云、世纪互联等国内外知名云计算企业相比，品牌竞争力有所不足。虽然公司在多年的经营中已经有了一定的市场竞争力，并积累了大量稳定、优质的客户群体。但由于新品牌的建立需要一定的时间进行宣传和推广，客户对公司品牌的认知度仍有待提高。

③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作为快速发展中的中小型互联网企业，目前的融资渠道较为单一，设立以来，主要依靠自有资金运作。云计算行业具有技术进步快、产品生命周期短、升级频繁的特点，技术和市场的不断发展不仅要求企业能够把握行业发展动态，同时也要求企业不断加强研发投入，持续创新，不断推出迎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和服务。长期稳定且足额的资金投入是研发的基本保障，单一的融资渠道已越来越难以满足公司日益提升的资金需求，公司急需拓宽融资渠道。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及履责情况

（一）“三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仅设立股东会、一名执行董事和一名监事，以行使相应的决策、执行和监督职能。整体而言，公司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内部治理制度方面也不尽完善。公司决策管理的中心是股东会，公司住所变更、增资、经营范围变更、股权变动均由股东会讨论并行成决议，股东会决议内容合法合规并能得到执行。股东会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彼时《公司章程》的规定。但是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仅由管理层进行审议，未见相应的会议文件，缺少会议记录等。有限公司阶段股东会会议通知多以邮件、短信或电话方式表达，告知或分发完毕即视为会议通知行为的完成，并存在未按期召开定期股东会、部分会议记录保存不完整的情况。但上述瑕疵不影响决策机构决议的实质效力，也未损害有限公司和股东利益。

2016年7月29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依据《公司法》的相关规定，全体发起人一致审议通过股份公司《公司章程》，并投票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其中监事会成员中包含一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

2016年7月29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股份公司董事长，并由董事会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2016年7月29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

此外，为积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在主办券商和律师的帮助下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了公司治理工作，并在此基础上构建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治理机制和组织结构。

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则，对“三会”召开程序及运作机制做出进一步的细化和规范。与此同时，由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对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更好的履行自身职责做了详细规定。此外，公司针对实际情况制定《投融资管

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控管理制度，能够在制度层面有效保证股份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持资产的安全和完整。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三会”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累计共召开 3 次股东大会、4 次董事会、2 次监事会，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情形，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会议程序规范、会记录完整。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投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控管理制度。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股东大会对列入议程的决议事项均采取表决通过的形式。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表决的方式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016 年 7 月 29 日，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等相关内控制度，审议通过了整体变更的相关议案，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2016 年 9 月 24 日，股份公司召开 2016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等相关议案。

股东大会机构和制度的建立及执行，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

2、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董事会现由 5 名董事组成，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会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并由董事会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及在其基础上制订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确立了董事会机制建立及运行的指引准则。依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会议应当有全体董事的过半数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实行记名投票表决制度，每一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或弃权。董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就特殊事项的决议有更高要求的，从其规定。上述会议决议制度能够保证董事会决策机制运行的有效性。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4 次董事会会议。股份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董事任命以及基本制度的制定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合法及有效的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按规定拟定议案并提交了股东大会审议，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3、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现有 3 名监事，其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余 2 名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公司通过《公司章程》及在其基础上制订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确立了监事会机制建立及运行的指引准则。依《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会议应当有半数以上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每一监事享有一票表决权。监事的表决意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监事会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监事半数以上同意。上述会议决议制度能够保证监事会决策机制运行的有效性。

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共召开 2 次监事会会议，就选举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等事项做出了合法及有效的决议。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的运行逐步规范，对公司规范运行形成有效监督。

（二）“三会”人员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人员符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要求，能按照相关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严格执行“三会”决议。股

份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股份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做出有效决议并予以执行。股份公司监事会能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股份公司治理合法合规。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三会”的规范动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职工代表监事履行责任的实际情况

2016年7月14日，公司召开职工大会，选举倪帆为职工代表监事，倪帆自担任监事以来，积极履行监事的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重大投资等事宜实施监督。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及评估结果

（一）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讨论

1、股东权利保护

《公司章程》中规定了股东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通过明确权利义务保障股东权益，通过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诚信义务的规定保护公司社会公众股东的权利。具体条款如下：

第三十一条 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二）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四）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六）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七）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八）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第三十六条 公司股东承担下列义务：

（一）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二）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三）除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外，不得退股；（四）不得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者其他股东的利益；不得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损害公司债权人的利益；公司股东滥用股东权利给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股东滥用公司法人独立地位和股东有限责任，

逃避债务，严重损害公司债权人利益的，应当对公司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五）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规定应当承担的其他义务。

第三十八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2、投资者关系管理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第三、四章共同规定了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内容与方式，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及工作职责，全方位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在投资者关系管理方面坚持充分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及合法权益、合法合规披露信息、投资者机会均等、诚实守信、高效低耗、互动沟通等原则，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关系，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进一步了解和熟悉，建立稳定和优质的投资者基础，获得长期的市场支持，形成服务投资者、尊重投资者的企业文化，促进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股东财富增长并举的投资理念。

投资者关系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

（一）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

（二）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

（三）公司依法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

（四）公司依法披露的重大事项；

（五）企业文化建设；

（六）投资者关心的其他相关信息（公司保密事项除外）。

3、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通过明确股东之间、股东与公司之间、股东与公司高管之间的纠纷解决机制来保障全体股东的权益。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

和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公司章程》第三十四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关联股东、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及《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共同形成公司关联回避表决的内控体系，通过关联回避制度保证公司全体股东的各项权利。

上述制度文件规定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5、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在有限公司阶段即制定了《报销支付管理制度》、《差旅费管理制度》、《对外付款管理制度》、《现金管理制度》、《招待费管理制度》等与公司财务管理和资金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规定，对公司资金、费用、工资等涉及生产经营及日

常管理的环节进行了规范，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股份公司成立之后，公司持续规范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深入细化财务管理等一系列规章制度，还补充制定了《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公司现有各制度与公司业务发展相契合，能够有效规范公司治理，对公司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提供充分保证，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地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有序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董事会已于 2016 年 9 月 27 日召开的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上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予以评估。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讨论认为：

有限公司时期，对公司增资、住所变更、经营范围变更及股权变动等事项召开股东会进行审议，而对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仅由管理层进行审议，未见相应的会议文件，缺少会议记录。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积极针对不规范情况进行整改，依法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治理结构，制定了规范的“三会”规则及《总经理工作细则》。

股份公司现有的一整套治理制度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决策科学性、保护公司及股东利益，能够有效地识别和控制经营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未来机构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要求。公司目前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良好。

同时，鉴于股份公司设立时间较短，虽然已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在实际运行中仍需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行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规范运行。公司今后还将根据不断更新的规范要求和持续变化的内外实际，对公司治理机制及时补充、完善，确保其时效性、合法性和生机活力。

三、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2013 年 12 月，因福州靠谱云财务人员未能及时、足额缴纳公司所应缴纳的全部营业税、印花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0 日为此缴纳了相关税费及其滞纳金共计 0.46 元。

2015 年度，因公司财务人员未能及时、足额缴纳公司所应代扣代缴的员工个人所得税，公司已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就前述情形缴纳了相关税费及其滞纳金 1,896.51 元。

上述税款滞纳金系因有限公司财务人员对于税收相关政策的理解存在误差导致。公司已及时补交相关税款，并组织公司财务人员认真学习相关税法知识。公司在 2016 年 8 月股份制改造后完善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未来将严格执行公司内部业务流程制度，杜绝类似情形的发生。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新的补交税款情形。

根据《税务行政复议规则》（国家税务总局令第 21 号）第十四条规定，征收税款和滞纳金属于征税行为。《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税收优先权包括滞纳金问题的批复》（国税函〔2008〕1084 号）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的立法精神，税款滞纳金与罚款两者在征收和缴纳时顺序不同，税款滞纳金在征缴时视同税款管理，税收强制执行、出境清税、税款追征、复议前置条件等相关条款都明确规定滞纳金随税款同时缴纳。税收优先权等情形也适用这一法律精神，《税收征管法》第四十五条规定的税收优先权执行时包括税款及其滞纳金。《税收征管法》第四十五条规定，税务机关征收税款，税收优先于无担保债权，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纳税人欠缴的税款发生在纳税人以其财产设定抵押、质押或者纳税人的财产被留置之前的，税收应当先于抵押权、质权、留置权执行。纳税人欠缴税款，同时又被行政机关决定处以罚款、没收违法所得的，税收优先于罚款、没收违法所得。因此税款滞纳金和罚款性质不同，不属于行政处罚。

2016 年 8 月 31 日，厦门市国家税务局出具《纳税证明》，证明公司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期间，尚未发现其他欠缴税款和偷、逃税的违法违规行为；2016 年 9 月 12 日，厦门市地方税务局出具《涉税证明》，证明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期间，依法履行纳税义务，未发现因违反税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重大违法行为而被其行政处罚的情形，未发现

因违反社会保险费征收方面的法律、法规、政策而被其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所述，上述行政主管部门均已出具证明，认定公司前述违法违规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主办券商与律师通过查阅《税务行政复议规则》（国家税务总局令第 21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一致认为前述违法违规行为情节轻微，且未对公司或他人利益造成重大影响，属于非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影响。

除上述违法违规情况外，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公司已就此出具声明，并承诺未来将完善内部管理机制，严格内部管理，减少及避免违法违规行为的发生。

公司已取得厦门市思明区地方税务局、厦门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厦门市思明区国家税务局、厦门市思明区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厦门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厦门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福建省通信管理局等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

福州靠谱云已取得福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通信管理局、福建省通信管理局、福州市鼓楼区地方税务局、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福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等相关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

（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丹及江琳在报告期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并已就此出具《任职情况及任职资格的说明》，承诺本人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 146 条、147 条、148 条规定的情形，且不存在以下情形：（1）最近二年一期内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2）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3）最近二年一期内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4）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5）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和遵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出具声明。

四、公司的独立性情况

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与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一）业务独立

公司主要面向中大规模的企业级客户，提供云数据中心与混合云服务，同时提供贯穿 IT 生命周期的一站式云上运维管理服务。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业务部门和销售渠道。公司独立经营业务，并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取得了各项与其生产经营所需的资质证书，能够独立对外开展业务，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经营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采购，该关联交易均依市场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情形。关联交易占公司同类交易金额的比重较小，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方交易。

（二）资产独立

股份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而来，公司历次出资、注册资本变化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变更登记确认。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公司主要资产包括运输设备、机器设备、办公设备、著作权、注册商标等。股份公司设立后，各发起人将生产经营性资产、相关的全部生产技术及配套设施完整投入公司，上述资产完整、权属明确，与股东个人及其关联方资产权属界限明晰，公司对其资产具有完全控制支配权，并完全独立运营。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六、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者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款项已全额清偿，未发生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的情况。公司现不存在资金、资产被实际控制人、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关联方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

公司建立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管理体系，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独立招聘员工，建立独立的人事聘用和任免制度以及独立的工资管理制度，公司与所有员工签署劳动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薪酬，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人员独立。

（四）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设财务总监一名并配备了专业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具有规范的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制度。

公司独立纳税，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现象。公司开立有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财务独立。

（五）机构独立

公司建立了适合自身经营所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其中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且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在上述组织机构中内设产品中心、技术中心、云数据中心、营销中心、人力资源部及财务部等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不受实际控制人的干预。公司机构独立。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朱丹，实际控制人为朱丹及江琳。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朱丹及江琳除控制公司外，不存在控制其他企业的情形。

3、公司与跟实际控制人有密切关系的人所控制的企业之间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朱丹之母李暖金控制的企业为福州艾游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福州艾游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50102689364946P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暖金			
成立日期	2009 年 5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住所	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28 号印江山商务办公区 B 楼 8 层 A 单元			
经营范围	计算机网络、动漫游戏的技术开发；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李暖金	90.00	90.00
		黄崇和	5.00	5.00
		万峻	5.00	5.00
		合计	100.00	100.00
治理结构	执行董事：李暖金；经理：游宇翔；监事：黄崇和			

经核查，艾游网络的经营范围在“计算机网络、动漫游戏的技术开发”与公司的经营范围存在重叠。经访谈公司管理层及查阅艾游网络的财务报表、业务合同等书面资料，明确了艾游网络主要从事游戏开发业务，此与公司主营的云计算服务业务差异较大，目标客户群体也并不相同。此外，为避免公司与艾游网络产生同业竞争情形，艾游网络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确保公司及股东利益不受损害。综上，虽然艾游网络与公司存在经营范围部分重合的情形，但实际经营业务区别较大，与公司并不会构成实质上的同业竞争。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与跟实际控制人有密切关系的人所控制的企业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6 年 9 月 10 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其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

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此外，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在《公司章程》及其他制度文件中作出了相关规定。《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本公司同类的业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总经理工作制度》规定：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本公司同类的业务。

六、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或者公司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说明

（一）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非经常性关联方往来情况如下：

（1）2014 年度，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科目	2014.1.1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2014.12.31
朱丹	其他应付款	2,273,653.00	4,087,512.00	4,564,500.00	2,750,641.00

（2）2015 年度，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科目	2014.12.31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2015.12.31
朱丹	其他应付款	2,750,641.00	5,584,800.00	3,096,305.85	262,146.85

（3）2016 年 1-7 月，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科目	2015.12.31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2016.7.31
朱丹	其他应付款	262,146.85	4,750,956.00	4,753,809.15	265,000.00

根据公司于2016年9月10日出具的《关于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说明》，公司对朱丹的应收款和应付款应认定为实际控制人与公司相互之间的资金拆借。（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六、（一）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朱丹拆出资金的行为均发生于有限公司阶段。彼时公司治理机制不健全、公司管理层欠缺规范意识，上述资金拆借行为发生时，公司未履行必要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该等资金拆借款项系不定期发生，未约定资金拆借具体期限及资金使用报酬，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均未收取利息。为了确保公司合规经营，公司已在2016年8月31日前对上述资金拆借进行清理，结清了相关款项，消除了相关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朱丹之间的资金拆借的行为是在保证自身经营正常开展的基础上，未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上述关联资拆借行为没有对公司利益造成重大损害且已于2016年8月31日前清理规范完毕，亦未对公司、其他股东及债权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或实质危害，也未因此产生相关纠纷或诉讼，不会对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具体情况如下：

（1）2014 年度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关联方	期初余额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发生次数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发生额	关联方向公司归还资金发生额	是否收取资金使用费、利息等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款发生次数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款发生额	公司向关联方归还资金发生额	是否支付资金使用费、利息等	期末余额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资金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资金
2014 年 1 月	朱丹	-	2,273,653.00	-	-	-	否	4	372,500.00	399,600.00	否	-	2,246,553.00
	合计	-	2,273,653.00	-	-	-	-	4	372,500.00	399,600.00	-	-	2,246,553.00
2014 年 2 月	朱丹	-	2,246,553.00	-	-	-	否	3	331,000.00	-	否	-	2,577,553.00
	合计	-	2,246,553.00	-	-	-	-	3	331,000.00	-	-	-	2,577,553.00
2014 年 3 月	朱丹	-	2,577,553.00	-	-	-	否	6	339,000.00	275,000.00	否	-	2,641,553.00
	合计	-	2,577,553.00	-	-	-	-	6	339,000.00	275,000.00	-	-	2,641,553.00
2014 年 4 月	朱丹	-	2,641,553.00	-	-	-	否	3	594,000.00	449,500.00	否	-	2,786,053.00
	合计	-	2,641,553.00	-	-	-	-	3	594,000.00	449,500.00	-	-	2,786,053.00
2014 年 5 月	朱丹	-	2,786,053.00	-	-	-	否	2	143,000.00	249,900.00	否	-	2,679,153.00
	合计	-	2,786,053.00	-	-	-	-	2	143,000.00	249,900.00	-	-	2,679,153.00
2014 年 6 月	朱丹	-	2,679,153.00	-	-	-	否	2	255,000.00	339,800.00	否	-	2,594,353.00
	合计	-	2,679,153.00	-	-	-	-	2	255,000.00	339,800.00	-	-	2,594,353.00
2014 年 7 月	朱丹	-	2,594,353.00	-	-	-	否	2	260,000.00	410,754.00	否	-	2,443,599.00
	合计	-	2,594,353.00	-	-	-	-	2	260,000.00	410,754.00	-	-	2,443,599.00
2014 年 8 月	朱丹	-	2,443,599.00	8	394,004.00	224,643.00	否	2	805,000.00	744,643.00	否	169,361.00	2,503,956.00

月	合计	-	2,443,599.00	8	394,004.00	224,643.00	-	2	805,000.00	744,643.00	-	169,361.00	2,503,956.00
2014 年 9 月	朱丹	169,361.00	2,503,956.00	6	280,227.00	300,000.00	否	2	189,000.00	150,000.00	否	149,588.00	2,542,956.00
	合计	169,361.00	2,503,956.00	6	280,227.00	300,000.00	-	2	189,000.00	150,000.00	-	149,588.00	2,542,956.00
2014 年 10 月	朱丹	149,588.00	2,542,956.00	8	374,727.00	200,000.00	否	1	26,000.00	60,000.00	否	324,315.00	2,508,956.00
	合计	149,588.00	2,542,956.00	8	374,727.00	200,000.00	-	1	26,000.00	60,000.00	-	324,315.00	2,508,956.00
2014 年 11 月	朱丹	324,315.00	2,508,956.00	-	-	260,000.00	否	1	105,000.00	4,000.00	否	64,315.00	2,609,956.00
	合计	324,315.00	2,508,956.00	-	-	260,000.00	-	1	105,000.00	4,000.00	-	64,315.00	2,609,956.00
2014 年 12 月	朱丹	64,315.00	2,609,956.00	-	-	64,315.00	否	2	140,685.00	-	否	-	2,750,641.00
	合计	64,315.00	2,609,956.00	-	-	64,315.00	-	2	140,685.00	-	-	-	2,750,641.00

(2) 2015 年度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关联方	期初余额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发生次数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发生额	关联方向公司归还资金发生额	是否收取资金使用费、利息等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款发生次数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款发生额	公司向关联方归还资金发生额	是否支付资金使用费、利息等	期末余额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资金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资金
2015 年 1 月	朱丹	-	2,750,641.00	9	449,800.00	255,685.00	否	-	-	135,685.00	否	194,115.00	2,614,956.00
	合计	-	2,750,641.00	9	449,800.00	255,685.00	-	-	-	135,685.00	-	194,115.00	2,614,956.00
2015 年 2 月	朱丹	194,115.00	2,614,956.00	-	-	-	否	2	65,000.00	-	否	194,115.00	2,679,956.00
	合计	194,115.00	2,614,956.00	-	-	-	-	2	65,000.00	-	-	194,115.00	2,679,956.00
2015 年 3 月	朱丹	194,115.00	2,679,956.00	18	899,800.00	205,500.00	否	2	55,000.00	-	否	888,415.00	2,734,956.00
	合计	194,115.00	2,679,956.00	-	899,800.00	205,500.00	-	2	55,000.00	-	-	888,415.00	2,734,956.00
2015 年 4 月	朱丹	888,415.00	2,734,956.00	10	500,000.00	80,000.00	否	1	100,000.00	-	否	1,308,415.00	2,834,956.00
	合计	888,415.00	2,734,956.00	-	500,000.00	80,000.00	-	1	100,000.00	-	-	1,308,415.00	2,834,956.00
2015 年 5 月	朱丹	1,308,415.00	2,834,956.00	3	150,000.00	80,000.00	否	2	112,000.00	-	否	1,378,415.00	2,946,956.00
	合计	1,308,415.00	2,834,956.00	-	150,000.00	80,000.00	-	2	112,000.00	-	-	1,378,415.00	2,946,956.00
2015 年 6 月	朱丹	1,378,415.00	2,946,956.00	13	649,200.00	100,000.00	否	1	5,000.00	-	否	1,927,615.00	2,951,956.00
	合计	1,378,415.00	2,946,956.00	-	649,200.00	100,000.00	-	1	5,000.00	-	-	1,927,615.00	2,951,956.00
2015 年 7 月	朱丹	1,927,615.00	2,951,956.00	-	-	700,000.00	否	1	80,000.00	-	否	1,227,615.00	3,031,956.00
	合计	1,927,615.00	2,951,956.00	-	-	700,000.00	-	1	80,000.00	-	-	1,227,615.00	3,031,956.00
2015 年 8 月	朱丹	1,227,615.00	3,031,956.00	5	1,250,000.00	155,000.00	否	1	120,000.00	-	否	2,322,615.00	3,151,956.00
	合计	1,227,615.00	3,031,956.00	-	1,250,000.00	155,000.00	-	1	120,000.00	-	-	2,322,615.00	3,151,956.00

2015 年 9 月	朱丹	2,322,615.00	3,151,956.00	5	900,000.00	-	否	1	150,000.00	-	否	3,222,615.00	3,301,956.00
	合计	2,322,615.00	3,151,956.00	-	900,000.00	-	-	1	150,000.00	-	-	3,222,615.00	3,301,956.00
2015 年 10 月	朱丹	3,222,615.00	3,301,956.00	1	200,000.00	335,000.00	否	4	220,000.00	-	否	3,087,615.00	3,521,956.00
	合计	3,222,615.00	3,301,956.00	-	200,000.00	335,000.00	-	4	220,000.00	-	-	3,087,615.00	3,521,956.00
2015 年 11 月	朱丹	3,087,615.00	3,521,956.00	1	400,000.00	-	否	3	40,000.00	100,000.00	否	3,487,615.00	3,461,956.00
	合计	3,087,615.00	3,521,956.00	-	400,000.00	-	-	3	40,000.00	100,000.00	-	3,487,615.00	3,461,956.00
2015 年 12 月	朱丹	3,487,615.00	3,461,956.00	1	50,000.00	58,805.85	否	4	315,000.00	36,000.00	否	3,478,809.15	3,740,956.00
	合计	3,487,615.00	3,461,956.00	-	50,000.00	58,805.85	-	4	315,000.00	36,000.00	-	3,478,809.15	3,740,956.00

(3) 2016 年度 1-7 月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关联方	期初余额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发生次数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发生额	关联方向公司归还资金发生额	是否收取资金使用费、利息等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款发生次数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款发生额	公司向关联方归还资金发生额	是否支付资金使用费、利息等	期末余额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资金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资金
2016 年 1 月	朱丹	3,478,809.15	3,740,956.00	-	-	-	否	1	5,000.00	1,550,000.00	否	3,478,809.15	2,195,956.00
	合计	3,478,809.15	3,740,956.00	-	-	-	-	1	5,000.00	1,550,000.00	-	3,478,809.15	2,195,956.00
2016 年 2 月	朱丹	3,478,809.15	2,195,956.00	-	-	-	否	4	145,000.00	-	否	3,478,809.15	2,340,956.00
	合计	3,478,809.15	2,195,956.00	-	-	-	-	4	145,000.00	-	-	3,478,809.15	2,340,956.00
2016 年 3 月	朱丹	3,478,809.15	2,340,956.00	-	-	-	否	4	90,000.00	-	否	3,478,809.15	2,430,956.00
	合计	3,478,809.15	2,340,956.00	-	-	-	-	4	90,000.00	-	-	3,478,809.15	2,430,956.00
2016 年 4 月	朱丹	3,478,809.15	2,430,956.00	2	200,000.00	1,950,000.00	否	2	70,000.00	2,000,000.00	否	1,728,809.15	500,956.00
	合计	3,478,809.15	2,430,956.00	-	200,000.00	1,950,000.00	-	2	70,000.00	2,000,000.00	-	1,728,809.15	500,956.00
2016 年 5 月	朱丹	1,728,809.15	500,956.00	-	-	1,728,809.15	否	-	765,000.00	500,956.00	否	-	765,000.00
	合计	1,728,809.15	500,956.00	-	-	1,728,809.15	-	-	765,000.00	500,956.00	-	-	765,000.00
2016 年 6 月	朱丹	-	765,000.00	-	-	-	否	-	-	-	否	-	765,000.00
	合计	-	765,000.00	-	-	-	-	-	-	-	-	-	765,000.00
2016 年 7 月	朱丹	-	765,000.00	-	-	-	否	-	-	500,000.00	否	-	265,000.00
	合计	-	765,000.00	-	-	-	-	-	-	500,000.00	-	-	265,000.00

在假定市场利率的情况下，模拟^①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拆借资金对公司净利润的影响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元）	1,861,438.25	1,771,784.17	153,736.31
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基准上浮 20%）	5.22%	5.22%	6.72%
模拟资金占用费支出（元）	56,631.69	164,047.88	171,899.25
模拟资金占用费收入（元）	70,766.00	83,690.37	5,874.16
模拟资金占用费净收入（元）	14,134.31	-80,357.51	-166,025.09
模拟资金占用费净利润影响额（元）	10,600.73	-60,268.13	-124,518.82
占公司净利润比例	0.57%	-3.40%	-81.00%
考虑模拟资金占用费支出后的净利润（元）	1,872,038.98	1,711,516.04	29,217.49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不健全、公司管理层欠缺规范意识，导致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资金拆借行为时有发生，报告期内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资金拆借存在一定的必要性和公允性瑕疵，但如上表所示，以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测算产生的公司模拟资金占用费净收入所涉金额较小，占净利润的比重较低，特别 2014 年度、2015 年度模拟资金占用费净收入为负，该等资金拆借行为是在保证公司自身经营正常开展的基础上所进行，未使公司因流动资金紧张而影响正常生产经营，亦未对公司、其他股东及债权人造成重大的直接经济损失或实质危害，未产生相关纠纷或诉讼。主办券商认为，上述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拆借行为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对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3、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担保的情况。

（二）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1、制度安排

为防止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通过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中规定相应的条款，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做出如下约束安排：

（1）《公司章程》第八十一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不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

^① 公司拆出及借入的资金均以上月余额按月利率单利计息。

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不予回避，股东大会照常进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全部股东所持表决权表决通过。

《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三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章程》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积极采取措施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不得无偿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以明显不公平的条件向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向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不得为明显不具有清偿能力的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或者无正当理由为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不得无正当理由放弃对股东及其关联方的债权或承担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的债务。

公司与股东及其关联方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公司章程》第四十条规定：公司董事会建立对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即发现控股股东侵占公司资产的，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立即申请对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司法冻结。凡不能对所侵占公司资产恢复原状，或以现金、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其他方式进行清偿的，通过变现控股股东所持股份偿还侵占资产。

《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第五条规定：公司在与大股东及关联方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时，应当严格防止公司资金被占用。公司不得以垫付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预付款等方式将资金、资产有偿或无偿、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大股东及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第六条规定：公司应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通过各种方式直接或间接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资源，不得以下列方式将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大股东及关联方使用：（一）有偿或无偿地拆

借公司的资金给大股东及关联方使用；（二）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大股东及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三）委托大股东及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四）为大股东及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五）代大股东及关联方偿还债务；（六）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认定的其他占用方式。

（3）《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第九条规定：公司严格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行为，并持续建立防止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长效机制。公司董事会及公司财务部门应定期检查公司本部及下属各子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往来情况，杜绝控股股东及关联方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发生。

（4）《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八条：公司与关联方进行日常性关联交易时，按以下程序进行审议：

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

如果在实际执行中关联交易金额超过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的，应按照以下程序进行审议：

（一）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超出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且总金额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经董事会审议。

（二）与关联法人发生的、超出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且总金额 1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经董事会审议。

（三）与关联方发生的（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超出本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且总金额 1,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声明及承诺

为避免未来出现资金拆借和往来情形，公司出具了《规范资金使用承诺函》，承诺未来将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严格限定资金用途，以确保资金用于与生产经

营相关的业务活动之中。

此外，为进一步敦促及加强公司股东及管理层对于规范关联交易的重要性认识，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股东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承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其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程序，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朱丹	公司董事长，福州靠谱云监事	600,000	51.00
2	柳明兴	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福州靠谱云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20,000	27.20
3	林友钦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80,000	6.80
4	夏宏铖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	-
5	江琳	公司董事	-	-
6	黄蕾	公司监事会主席	-	-
7	陈敏	公司监事	-	-
8	倪帆	公司监事	-	-
9	徐晓飞	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	-
10	王巧燕	公司财务负责人	-	-
合计			1,000,000.00	85.00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长朱丹与公司董事江琳系夫妻关系。除前所述外，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1、协议签署情况

在公司专职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均签有《劳动合同》，对工作内容、劳动报酬等方面作了规定。该等《劳动合同》均履行正常，不存在现时的或可预见发生的违约情形。

2、承诺情况

(1)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承诺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承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其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并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相关规章制度规定的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程序，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 关于管理层诚信状况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6 年 9 月 10 日签署《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声明最近两年一期内其本人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其本人并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形；最近两年一期内其本人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被处罚负有责任的情形；其本人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其本人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其本人具备和遵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最近 24 个月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子公司的关联关系

姓名	公司职务	与公司子公司关联关系		
		子公司	关联关系	是否在该兼职方领取薪资
朱丹	公司董事长	福州靠谱云	担任监事	否

柳明兴	公司董事、总经理	福州靠谱云	担任法定代表人，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	----------	-------	----------------------	---

除上述人员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子公司之间均无关联关系。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情况		
		兼职单位	职位	是否在该兼职方 领取薪资
江琳	公司董事	艾游网络	开发经理	是
黄蕾	公司监事会主席	通瑞税务师事务所	副总经理兼监事	是
陈敏	公司监事	福建创元律师事务所	专职律师	是

除上述人员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其他企业任职。

（六）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1、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夏宏铖的对外投资情况

①夏宏铖持有云策咨询 6.67%的出资份额。云策咨询，全称为福州市马尾区云策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6 年 9 月 23 日，基本情况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50105MA2XNTNXP；类型为有限合伙企业；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吴友鑫；住所为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马尾图书馆第四层（自贸试验区内）；经营范围为“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云策咨询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额（万元）	出资份额（%）	合伙人性质
1	吴友鑫	36.21	12.07	执行事务合伙人
2	夏宏铖	20.00	6.67	有限合伙人
3	林欢	1.00	0.33	有限合伙人
4	徐晓飞	15.00	5.00	有限合伙人
5	王倩	6.50	2.17	有限合伙人
6	倪龙龙	6.26	2.09	有限合伙人
7	黄蕾	12.00	4.00	有限合伙人
8	陈瑶	1.15	0.38	有限合伙人
9	郑宇	25.00	8.33	有限合伙人
10	张敏	4.40	1.47	有限合伙人

11	严李学	2.00	0.67	有限合伙人
12	林克荣	2.15	0.72	有限合伙人
13	陈逢宝	10.21	3.40	有限合伙人
14	黄炜琛	25.00	8.33	有限合伙人
15	李进	10.00	3.33	有限合伙人
16	林登钰	3.00	1.00	有限合伙人
17	庄灵跃	2.00	0.67	有限合伙人
18	李展	3.00	1.00	有限合伙人
19	陈昕	10.00	3.33	有限合伙人
20	倪帆	20.00	6.67	有限合伙人
21	张益喜	10.03	3.34	有限合伙人
22	石百滔	1.00	0.33	有限合伙人
23	朱盾	2.60	0.87	有限合伙人
24	曾志文	3.00	1.00	有限合伙人
25	李辉	10.00	3.33	有限合伙人
26	赵立	6.47	2.16	有限合伙人
27	苏剑屹	4.00	1.33	有限合伙人
28	刘涛	2.00	0.67	有限合伙人
29	黄建铨	10.00	3.33	有限合伙人
30	许国城	3.00	1.00	有限合伙人
31	黄伟男	3.02	1.01	有限合伙人
32	郑祖文	30.00	10.00	有限合伙人
	合计	300.00	100.00	-

云策咨询的经营范围“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与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存在重叠，不构成同业竞争情况。

经核查，夏宏铨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2、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徐晓飞的对外投资情况

①徐晓飞持有云策咨询 5.00%的出资份额，云策咨询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七、（六）1、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夏宏铨的对外投资情况”。

经核查，徐晓飞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3、公司监事倪帆的对外投资情况

①倪帆持有云策咨询 6.67%的出资份额，云策咨询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七、（六）1、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夏宏铨的对外投资情况”。

经核查，倪帆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4、公司监事黄蕾的对外投资情况

①黄蕾持有云策咨询 4.00%的出资份额，云策咨询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之“七、（六）1、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夏宏铨的对外投资情况”。

②黄蕾持有通瑞税务师事务所 25%的股权，通瑞税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福建通瑞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50100786920414H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俊文			
成立日期	2006 年 4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住所	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东城边街东侧与温泉支路交叉处恒宇国际第 1#楼 6 层 18 商务办公			
经营范围	法定的税务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陈俊文	50.00	50.00
		范金山	25.00	25.00
		黄蕾	25.00	25.00
		合计	100.00	100.00
治理结构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陈俊文； 监事：黄蕾			

经核查，通瑞税务师事务所的经营范围与公司存在显著差异，不会对公司的利益造成损害。

综上，黄蕾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六）报告期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此签署《关于诚信状况的声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七）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况。

八、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一）董事变动情况

1、2002年8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首次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选举涂洪玉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2、2010年8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免去涂洪玉执行董事职务，选举柳明兴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3、2015年10月2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免去柳明兴执行董事职务，选举朱丹为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4、2016年7月29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朱丹、江琳、柳明兴、林友钦及夏宏铖为公司董事，共同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5、2016年7月29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朱丹为董事长。

本次变更后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人员为朱丹、江琳、柳明兴、林友钦及夏宏铖。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变动原因系为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公司组织形态变化而作出的安排，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管理团队一直没有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的变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且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和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二）监事变动情况

1、2002年8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首次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选举涂旺先为有限公司监事。

2、2010年8月16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免去涂旺先监事职务，选举朱丹为有限公司监事。

3、2015 年 10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免去朱丹监事职务，选举林友钦为有限公司监事。

4、2016 年 7 月 29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首次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为陈敏、黄蕾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经 2016 年 7 月 14 日职工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倪帆，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5、2016 年 7 月 29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黄蕾为监事会主席。

本次变更后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监事人员为：黄蕾、陈敏及倪帆。

公司报告期内的监事变动原因系为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公司组织形态变化而作出的安排，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管理团队一直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监事的变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且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和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1、2002 年 8 月 16 日，有限公司召开首次股东会，同意聘任涂洪玉为公司经理。

2、2010 年 8 月 1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聘任柳明兴为公司总经理。

3、2015 年 10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同意继续聘任柳明兴为公司总经理。

4、2016 年 7 月 29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柳明兴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林友钦、夏宏铨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徐晓飞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聘任王巧燕为公司财务总监。

本次变更后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为：总经理柳明兴，副总经理林友钦、夏宏铨，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徐晓飞，财务总监王巧燕。

公司报告期内的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原因系为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以及公司组织形态变化而作出的安排，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管理团队一直没有发生重大变化，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且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和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报告期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审计意见

公司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7月财务报表经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希会审字（2016）234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表

（一）公司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综合考虑宏观政策风险、市场经营风险、企业目前或长期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财务弹性等因素，认为公司具有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

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相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2、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通过控股合并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住所	注册资本 (万元)	公司持 股比例	法定 代表人	经营范围	主要服务及备注
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	2002/5/8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528号印江山商务办公区B楼7层C单元	1,000.00	100%	柳明兴	计算机网络科技开发；数据处理和储存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通信业务代理。	以福州为主要业务区域从事云计算相关服务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服务业	100.00%	-	购买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说明

①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元)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元)
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	100%	2016/5/31	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	255,946.84	-207,866.32

(续)

单位：元

2015年度被合并方的收入	2015年度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2014年度被合并方的收入	2014年度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792,217.44	119,747.05	641,849.60	-35,168.65

说明：2016年5月26日，根据原股东朱丹、柳明兴与厦门靠谱云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规定，朱丹、柳明兴分别将其所持有的福州靠谱云的85%、15%的股权以76.5万元及13.5万元转让给厦门靠谱云。合并报表日，福州靠谱云的净资产账面值为865,631.20元。由于合并前后福州靠谱云均受实际控制人朱丹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故本合并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对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及负债，均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

②合并成本

单位：元

项 目	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9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900,000.00

③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

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在合并日、上一会计期间资产负债表日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元

项目	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流动资产	336,004.27	2,487,744.34
非流动资产	666,966.29	641,043.07
流动负债	137,339.36	4,015,289.89
净资产	865,631.20	-886,502.48
合并取得的净资产	865,631.20	-886,502.48
合并成本	900,000.00	-
合并差额（计入权益）	-34,368.80	-

（三）公司报告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07.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9,638.43	1,851,517.83	986,796.8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977,627.99	662,081.72	1,314,587.15
预付款项	534,620.10	252,016.92	304,485.3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7,480.15	54,728.89	50,973.62
存货		13,965.64	5,230.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7,920.29	538,486.33	439,528.32
流动资产合计	6,437,286.96	3,372,797.33	3,101,602.1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4,031.35	204,031.35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533,798.99	3,767,897.75	1,917,493.5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09,401.65	1,829,059.79	2,034,188.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6,099.67	413,214.64	434,083.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83,331.66	6,214,203.53	4,385,764.64
资产总计	13,420,618.62	9,587,000.86	7,487,366.75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2016.07.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690,626.64	2,052,891.92	4,043,527.08
预收款项	1,219,026.54	2,569,156.92	665,819.67
应付职工薪酬	406,067.38	622,504.26	165,158.87
应交税费	1,115,810.65	525,498.23	19,713.3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5,000.00	790,402.93	2,911,17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696,531.21	6,560,454.26	7,805,390.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282,490.66	1,510,233.15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397.58	62,552.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48,888.24	1,572,785.68	
负债合计	9,045,419.45	8,133,239.94	7,805,39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4,794,845.64	1,040,000.00	1,040,000.00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173.34	141,337.11	
未分配利润	-1,504,819.81	-727,576.19	-2,358,023.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375,199.17	1,453,760.92	-318,023.2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75,199.17	1,453,760.92	-318,023.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420,618.62	9,587,000.86	7,487,366.75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6.07.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2,743.71	1,809,003.70	854,167.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803,027.99	662,081.72	1,287,310.75
预付款项	534,620.10	252,016.92	298,614.9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5,459.78	3,533,538.04	50,724.74
存货		13,965.64	5,230.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7,920.29	537,798.93	433,523.90
流动资产合计	6,433,771.87	6,808,404.95	2,929,572.6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4,031.35	204,031.35	
长期股权投资	865,631.2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36,101.55	3,510,580.90	1,555,471.00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09,401.65	1,829,059.79	2,034,188.0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414.31	5,119.19	9,953.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52,580.06	5,548,791.23	3,599,612.47
资产总计	13,586,351.93	12,357,196.18	6,529,185.10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2016.07.31	2015.12.31	2014.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792,034.64	2,052,891.92	4,043,527.08
预收款项	1,217,344.27	2,541,120.24	547,181.40
应付职工薪酬	344,855.45	463,198.08	144,739.87
应交税费	1,106,019.09	524,501.21	18,138.8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5,000.00	2,789,327.98	1,087,371.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725,253.45	8,371,039.43	5,840,958.8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1,282,490.66	1,510,233.15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397.58	62,552.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48,888.24	1,572,785.68	
负债合计	9,074,141.69	9,943,825.11	5,840,958.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2,660,476.8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173.34	141,337.11	
未分配利润	766,560.06	1,272,033.96	-311,773.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512,210.24	2,413,371.07	688,226.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586,351.93	12,357,196.18	6,529,185.10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532,388.32	21,262,934.62	13,152,029.46
减：营业成本	11,177,764.65	14,659,955.22	8,877,911.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99.71	31,614.03	219,601.37
销售费用	477,842.69	939,851.66	871,208.69
管理费用	2,093,878.20	3,433,683.95	2,928,881.70
财务费用	119,868.41	47,200.53	1,638.54
资产减值损失	134,580.51	-20,180.58	25,005.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08,254.15	2,170,809.81	227,781.79
加：营业外收入	988.13	204,605.68	819.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	2,196.51	18,569.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011.0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99,242.28	2,373,218.98	210,032.30
减：所得税费用	637,804.03	601,434.81	56,295.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61,438.25	1,771,784.17	153,736.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61,438.25	1,771,784.17	153,736.31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1,861,438.25	1,771,784.17	153,736.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61,438.25	1,771,784.17	153,736.3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6,274,286.94	20,470,717.18	12,510,179.86
减：营业成本	10,921,993.36	14,215,051.17	8,475,102.9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800.70	29,821.10	216,595.85
销售费用	443,517.92	881,409.52	823,983.57
管理费用	1,768,382.35	3,204,993.87	2,713,569.55
财务费用	119,810.19	46,897.41	1,223.72
资产减值损失	129,180.51	-19,336.98	24,699.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填列）	2,871,601.91	2,111,881.09	255,005.23
加：营业外收入		200,560.83	0.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	1,896.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61,601.91	2,310,545.41	255,005.26
减：所得税费用	728,393.94	585,400.62	66,100.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33,207.97	1,725,144.79	188,904.96
五、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33,207.97	1,725,144.79	188,904.96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60,763.36	25,169,992.42	13,276,867.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6,146.61	3,427,153.67	4,710,141.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06,909.97	28,597,146.09	17,987,008.8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48,998.95	13,610,881.27	7,141,844.6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88,484.01	2,689,821.74	2,361,014.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8,163.98	391,252.47	413,541.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28,660.22	7,290,224.36	6,194,122.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94,307.16	23,982,179.84	16,110,52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7,397.19	4,614,966.25	1,876,486.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9,000.51	3,138,151.26	1,052,742.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35,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4,000.51	3,138,151.26	1,052,742.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4,000.51	-3,138,151.26	-1,052,242.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6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481.70	612,094.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481.70	612,094.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69,518.30	-612,094.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1,879.40	864,720.94	824,243.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51,517.83	986,796.89	162,553.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9,638.43	1,851,517.83	986,796.8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698,062.66	24,417,210.60	12,523,421.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5,053.83	3,600,696.68	3,275,985.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143,116.49	28,017,907.28	15,799,407.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960,962.05	13,548,595.38	7,061,678.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94,153.35	2,254,656.09	1,829,904.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8,163.98	367,996.74	374,776.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1,614.89	7,141,577.61	5,167,081.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54,894.27	23,312,825.82	14,433,44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8,222.22	4,705,081.46	1,365,966.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9,000.51	3,138,151.26	650,033.9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35,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4,000.51	3,138,151.26	650,033.9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4,000.51	-3,138,151.26	-650,033.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90,481.70	612,094.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481.70	612,094.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0,481.70	-612,094.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6,259.99	954,836.15	715,932.7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9,003.70	854,167.55	138,234.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2,743.71	1,809,003.70	854,167.55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1,040,000.00				141,337.11	-727,576.19		1,453,760.9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				1,040,000.00				141,337.11	-727,576.19		1,453,760.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754,845.64				-56,163.77	-777,243.62		2,921,438.2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861,438.25		1,861,438.2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54,845.64				-269,484.57	-2,425,361.07		1,06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其他					3,754,845.64				-269,484.57	-2,425,361.07		1,060,000.00
(三) 利润分配									213,320.80	-213,320.80		

1.提取盈余公积									213,320.80	-213,320.8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提取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4,794,845.64				85,173.34	-1,504,819.81		4,375,199.1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1,040,000.00					-2,358,023.25	-318,023.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				1,040,000.00					-2,358,023.25	-318,023.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1,337.11	1,630,447.06	1,771,784.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71,784.17	1,771,784.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1,337.11	-141,337.11	

1.提取盈余公积									141,337.11	-141,337.1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提取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1,040,000.00				141,337.11	-727,576.19		1,453,760.92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1,040,000.00					-2,511,759.56		-471,759.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				1,040,000.00					-2,511,759.56		-471,759.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3,736.31		153,736.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3,736.31		153,736.3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提取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1,040,000.00					-2,358,023.25		-318,023.25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141,337.11	1,272,033.96	2,413,371.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								141,337.11	1,272,033.96	2,413,371.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60,476.84				-56,163.77	-505,473.90	2,098,839.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33,207.97	2,133,207.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60,476.84				-269,484.57	-2,425,361.07	-34,368.8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其他					2,660,476.84				-269,484.57	-2,425,361.07	-34,368.80
（三）利润分配									213,320.80	-213,320.80	
1.提取盈余公积									213,320.80	-213,320.8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提取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2,660,476.84				85,173.34	766,560.06	4,512,210.24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311,773.72	688,226.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									-311,773.72	688,226.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41,337.11	1,583,807.68	1,725,144.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25,144.79	1,725,144.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41,337.11	-141,337.11	
1.提取盈余公积									141,337.11	-141,337.11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提取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141,337.11	1,272,033.96	2,413,371.07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500,678.68	499,321.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									-500,678.68	499,321.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88,904.96	188,904.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8,904.96	188,904.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提取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311,773.72	688,226.28

三、公司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短于 12 个月，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主要交易货币，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

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

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③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②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③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④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

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①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②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③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含 5%）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 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标准为人民币 300 万元；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标准为人民币 1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	其他方法

(1) 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	3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2)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关联方的款项及公司员工暂借款（含备用金）和存放其他单位的保证金、押金形成的应收账款作为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单项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应收账款，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①产成品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金额；②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当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时按照成本计量；当材料价格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可变现净值为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③持有待售的材料等，可变现净值为市场售价。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一次性摊销。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

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方法

1.投资性房地产分类

投资性房地产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能够单独计量和出售，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2.投资性房地产计价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预计残值后按直线法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

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公司期末按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提转回。

（十四）固定资产核算方法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公司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办公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5	5%	19.00%
办公设备	5	5%	19.00%

电子设备	5	5%	19.00%
------	---	----	--------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减值测试方法：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测试其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或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净额，则以该固定资产持有期间和最终处置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五）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在建工程的分类

本公司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进行分类。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六）借款费用核算方法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十七）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

-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软件	10 年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资产减值准备核算方法

1.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持有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下降，且预期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3.存货跌价准备

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由此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不得相互抵销。

4.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5.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年末，对委托贷款本金进行检查，并按委托贷款可收回金额低于委托贷款本金的差额，计提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6.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7.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若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8.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9.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九）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应付职工薪酬的确认和计量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根据企业实际撰写）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二十二）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预计负债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应将其列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计量标准

（1）预计负债金额的确认方法：该金额是清偿该预计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2）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3）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其中：对于预计负债的确认时点距离实际清偿有较长的时间跨度，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重大的，在确定预计负债的金额时，应考虑采用现值计量，折现率一般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

3.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三）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 （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合同约定的服务期，按权责发生制按实际服务天数或实际提供的服务量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软件开发

本公司在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时确认软件开发收入。

（二十四）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

对于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企业所得税进行核算。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1)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①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①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②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3)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 ①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 ②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二十六) 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承租人时，将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根据租赁资产的使用量计入当期损益。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管理费用，或有租金于发生时确认为当期费用。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摊，免租期内确认租金费用及相应的负债。出租人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从租金费用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费用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摊。

(2) 本公司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采用直线法将收到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确认为收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如协议约定或有租金的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收益。出租人提供免租期的，出租人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或其他合理的方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出租人也确认租金收入。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本公司按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2.融资租赁

(1)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

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确认为当期融资费用，计入财务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在计提融资租赁资产折旧时，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应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折旧期间以租赁合同而定。如果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以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的所有权，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两者中较短者作为折旧期间。

(2)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长期应收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租赁收入，计入租赁收入/业务业务收入。

(二十七) 所得税的核算方法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资产负债表日，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的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

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 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 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 2014 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 开始执行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因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未对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比较数据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财务报告期内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1,342.06	958.70	748.7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37.52	145.38	-31.8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37.52	145.38	-31.80
每股净资产（元）	4.38	1.45	-0.3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38	1.45	-0.3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6.79	80.47	89.46
流动比率（倍）	0.84	0.51	0.40
速动比率（倍）	0.72	0.39	0.30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653.24	2,126.29	1,315.20
净利润（万元）	186.14	177.18	15.3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6.14	177.18	15.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02.41	153.02	19.3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02.41	153.02	19.34
毛利率（%）	32.39	31.05	32.50
净资产收益率（%）	63.87	312.01	-38.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1.31	255.28	-52.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86	1.77	0.1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86	1.77	0.1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5.86	21.51	14.58

存货周转率（次）	1,600.75	1,527.37	3,394.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8.74	461.5	187.6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9	4.61	1.88

上述财务指标的计算方法如下：

1、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是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要求编制的；

3、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净资产/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4、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5、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注册资本”计算；

7、资产负债率按照“当期负债/当期资产”计算；

8、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9、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一）盈利能力分析

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3,152,029.46 元、21,262,934.62 元、16,532,388.32 元，公司营业收入呈现高速增长的态势，主要是受两方面因素的驱动：①行业方面，移动互联网行业的快速爆发及云技术的落地，推动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公司基于业务发展的良好预期，公司前期在云技术、基础平台建设等的研发投入，进一步丰富和提升了产品或服务的功能和体验，使得公司产品或服务的竞争优势及市场认可度得到提高；②客户方面，因业务增长，致使自身需求大幅度增长。该部分客户的新增需求形成了公司收入增长的重要引擎。

公司报告期内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2.50%、31.05%、32.39%，综合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主要系公司收入大幅增长，资源和相应的营业成本增幅相应增加所致。

公司报告期内净利润分别为 153,736.31 元、1,771,784.17 元、1,861,438.25 元，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呈持续大幅上升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毛利率保持相对稳定的情况下，公司期间费用得到有效控制，并未发生大幅增长。

公司报告期内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38.93%、312.01%、63.87%，2014 年净资产收益为负数，主要原因系公司前期因云技术、基础平台建设等研发支出投入较大，整体持续亏损，2014 年期初和期末净资产为负数；2015 年净资产收益率大幅大升，主要原因系业务规模大幅增长且盈利能力上升，且公司持续运营所需的营运资金主要依赖大股东无息资金借款，股东的资本性投入金额较小；2016 年 1-7 月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降，一方面是因为目前纳入计算的净利润是 7 个月的净利润，另一方面，因 2015 年实现的净利润未进行利润分配，导致 2016 年净资产基数较大。

公司报告期内的每股收益分别为 0.15、1.77、1.86，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公司的盈利能力持续上升，公司每股收益亦逐年增长。

综上所述，在报告期内随着公司收入的增长，呈现出较好的盈利能力。

（二）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40、0.51、0.84，速动比率分别为 0.30、0.39、0.72，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整体呈上升趋势。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以经营性负债预收账款、应付账款为主，该类负债无需支付资金成本；公司流动资产和速动资产主要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为主。

报告期各期末，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89.46%、80.47%、66.79%，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盈利能力较强，累积留存收益增加，从而降低了资产负债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及资产负债率指标变化趋势较好，公司偿债能力较好且不断增强。

（三）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4.58、21.51 和 5.86，2014 及 2015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维持在较高的水平，主要是由于公司收入来源于 IDC 业务和混合云业务，该业务的结算方式以预收款方式为主，同时对部分优质客户采用按月或者按季度结算，回款情况较好，应收账款周转率较高。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4 年大幅上升，主要原因系第一大客户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在 2015 年末与公司签订 CDN 加速服务协议，该项业务对方结合

自身资金情况一次性支付服务费 300 万元，并与公司约定了较为优惠的结算单价；公司与该客户其他业务合作如带宽业务等仍采用赊销方式进行结算；因此，该客户往来款余额整体由 2014 年末的应收账款转为 2015 年末的预收账款，从而引起公司在 2015 年收入大幅增长的情况下其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大幅下降。2016 年 1-7 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出现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 2016 年 4 月以后公司陆续与新增客户深圳市艾匹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冠游时空数码技术有限公司、深圳市中安领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建立合作关系，合作初期公司给予客户适当的付款期限，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应收上述三家新增主要客户的款项余额为 2,107,500.00 元，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比例达 41.06%。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较小，存货的库存情况与营业成本未有直接关系，计算的存货周转率较大且不具有参照性。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公司收款政策相匹配，客户信用较好，内控制度健全，从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回收情况来看，公司未发生应收账款难以收回的情况。由此可见，公司资产运营质量较好。

（四）现金流量分析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87,397.19	4,614,966.25	1,876,486.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14,000.51	-3,138,151.26	-1,052,242.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69,518.30	-612,094.05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431,879.40	864,720.94	824,243.48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元）	419,638.43	1,851,517.83	986,796.89

1、现金流量基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876,486.42 元、4,614,966.25 元、-1,087,397.19 元，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0.95%、118.37%、71.14%，公司销售回款能力较强，具有较强的现金流产生能力。较 2014 年度相比，2015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增长明显，主要是受两方面因素的影响：一方面是销售收入的增长直接推动了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增长；另一方面则是 2015 年末公司第一大客户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结合自身资金情况，2015 年末为获取公司较为优惠合作的价格，与公司主动采用预收账款进行结算，使得公司经营性现金流入增加 300 万元。

2016 年 1-7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全年出现较大下滑，原因为：①2015 年末公司扩大人员规模，以及 2016 年春节前支付年终奖，使得 2016 年 1-7 月份的支付职工薪酬的现金流量等经营性现金流出增加。②由于公司第一大客户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在 2015 年末提前支付款项，使得 2016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在 2015 年提前流入。2016 年 1-7 月该客户的预收款逐渐转为应收款，2016 年度当期收到该客户所属 2016 年度的销售收入款项大幅减少。③公司在 2016 年 4 月以后新客户增多，在合作初期给予新增客户一定的信用期限，导致 2016 年 1-7 月收入大幅增长的情况下销售回款比例下滑。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52,242.94 元、-3,138,151.26 元、-1,814,000.51 元，造成投资活动现金流持续为负的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为扩大经营规模，采购长期资产所支付的款项增加。其中，2015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负数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为进一步丰富和提升了混合云产品的服务功能和体验而支付无形资产 P2P 直播点播系统 24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00 元、-612,094.05 元、1,469,518.30 元，2016 年 1-7 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同一控制下子公司福州靠谱云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960,000.00 元，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出主要为支付的融资租赁租金及保证金。

2、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关系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61,438.25	1,771,784.17	153,736.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4,580.51	-20,180.58	25,005.9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44,080.80	702,375.25	454,906.48
无形资产摊销	119,658.14	205,128.24	17,094.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9.7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7,749.87	44,376.4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885.03	20,868.44	49,009.6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45.05	62,552.5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65.64	-8,734.88	-5,230.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15,481.22	-2,757,409.96	-1,172,271.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55,650.80	4,594,206.56	2,353,227.0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7,397.19	4,614,966.25	1,876,486.42

公司 2016 年 1-7 月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差异较大，主要原因公司在收入大幅增长的情况下销售收款比例下降，以及公司上半年支付职工薪酬的经营性现金流出增加。

（五）同行业类似公司或平均水平比较分析

本公司与同行业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广东奥飞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2745）、郑州市景安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2757）、深圳易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836356）的财务指标比较情况如下：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6 月同行业财务指标：

项目	2016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6 月				2016 年 7 月 31 日/2016 年 1-7 月
	832745 奥飞数据	832757 景安网络	836356 易信科技	平均值	靠谱云
一、盈利能力					
净利率（%）	18.87	6.22	11.96	12.35	11.26
毛利率（%）	32.88	38.03	26.37	32.43	32.39
净资产收益率（%）	19.33	5.53	27.97	17.61	63.8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5	0.07	0.53	0.65	1.86
二、偿债能力					
资产负债率（%）	23.87	46.90	39.85	36.87	66.79
流动比率（倍）	2.46	0.85	1.71	1.67	0.84
速动比率（倍）	-	0.46	1.03	0.50	0.72
三、营运能力					
存货周转率（次）	20.97	-	-	20.97	1,600.75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05	5.22	5.28	4.52	5.86

四、现金获取能力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67	0.10	0.03	0.26	-1.09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同行业财务指标：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832745 奥飞数据	832757 景安网络	836356 易信科技	平均值	靠谱云
一、盈利能力					
净利率（%）	17.14	12.02	8.26	12.47	8.33
毛利率（%）	33.64	37.33	23.37	31.45	31.05
净资产收益率	73.06	37.31	35.00	48.46	312.0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5	0.48	0.52	1.22	1.77
二、偿债能力					
资产负债率（%）	30.48	45.59	42.06	39.38	80.47
流动比率（倍）	1.69	0.92	1.54	1.38	0.51
速动比率（倍）	1.29	0.73	1.04	1.02	0.39
三、营运能力					
存货周转率（次）	-	1,135.78	-	1,135.78	1,527.37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54	18.69	10.12	11.78	21.51
四、现金获取能力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4	0.50	0.49	0.74	4.61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同行业财务指标：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832745 奥飞数据	832757 景安网络	836356 易信科技	平均值	靠谱云
一、盈利能力					
净利率（%）	3.82	6.38	2.45	4.22	1.17
毛利率（%）	18.03	33.12	20.93	24.03	32.50
净资产收益率（%）	34.77	-14.95	5.76	8.53	-38.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33	0.07	0.24	0.15
二、偿债能力					
资产负债率（%）	63.88	69.38	38.87	57.38	89.46
流动比率（倍）	0.92	0.63	2.06	1.20	0.40
速动比率（倍）	0.86	0.54	1.25	0.88	0.30
三、营运能力					
存货周转率（次）	-	716.22	-	716.22	3,394.5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6.49	76.05	8.94	30.49	14.58

四、现金获取能力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2	0.14	0.25	0.12	1.88

1、盈利能力比较分析

公司 2016 年 1-7 月综合毛利率与上述三家挂牌公司平均值相近，相比 2015 年度增长 1.34%，同行业挂牌公司毛利率平均值增长幅度为 0.98%。公司 2016 年 1-7 月净利率为 11.26%，与 2015 年度相比增长 2.93%，接近挂牌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的得益于公司在收入增长的情况下，期间费用得到有效控制。

公司 2015 年毛利率与上述三家挂牌公司的平均水平相近，景安网络 2015 年度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长 6.96%，主要原因为虚拟产品业务增长幅度高带来毛利率的增长；奥飞数据 2015 年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长 15.61%，主要原因为奥飞数据自建机房降低运营成本；公司运营模式与上年相比未发生大规模变动，相比上年同期毛利率无大幅变化。公司 2015 年净利率较 2014 年度大幅上升但仍低于挂牌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由于公司业务发展仍处于上升期，销售及研发等期间费用持续投入。

公司 2014 年毛利率高于挂牌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得益于公司管理层基于 2013 年度业务的快速发展，对未来业务发展有着良好预期，提前建立了有效的运营模式。公司 2014 年净利率低于挂牌公司平均值，主要由于公司业务拓展初期，投入较高的研发费用以提高产品的竞争力。

比较得知，报告期公司盈利能力较稳定。

从盈利能力来看，公司毛利率基本与上述三家公司相符，净资产收益率高于同行业，主要由于公司持续运营所需的营运资金主要依赖大股东无息资金借款，股东的资本性投入金额较小所致。

2、偿债能力比较分析

公司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 1-7 月资产负债率高于挂牌公司、速动比率和流动比率均低于挂牌企业，主要原因系公司规模与同行业挂牌公司相比较小，资本结构和投入金额不同。

比较得知，报告期公司偿债能力较挂牌公司弱，但资产负债率逐年下降，速动比率和流动比率逐年增长，公司偿债能力逐年增强。

从偿债能力看，公司资产负债率高于上述三家公司平均水平，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上述三家公司平均水平。但由于客户长期稳定合作，回款均按合同约定执行，综合偿债风险可控。

3、营运能力比较分析

公司 2016 年 1-7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略低于挂牌公司，主要由于公司在上半年新增合作客户，在合作初期给予新客户的较长的信用结算周期；2015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挂牌公司，主要系公司客户基于自身财务状况预前支付服务款以获取较为优惠的结算单价，导致 2015 年在收入大幅增长的情况下应收账款大幅下降；2014 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挂牌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由于公司业务发展初期给予客户较长的信用结算期限。

从运营能力上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总体处在行业合理水平。综合来看，公司运营能力较好。

4、获取现金能力比较分析

公司 2016 年 1-7 月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09 元，低于挂牌公司，主要原因为 2016 年 1-7 月对新增核心客户给予较长的信用周期，且 2015 年末公司以预收款大幅增加，2016 年的销售收款提前在 2015 年度流入，与此同时，2015 年末公司人员增加，2016 年初支付的职工薪酬以及年终奖金大幅增加。

公司 2014 年、2015 年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明显高于同行业挂牌公司，主要原因为公司资本投入较小，平均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高。

五、公司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公司主要收入类型和具体确认方法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包括较为基础的IDC业务如服务器托管、机柜托管、网络带宽资源服务，和基于云计算技术的混合云业务(CLOUD)如智能服务器租用、公有云、CDN，云管家运维服务等，以及与上述服务相关的配套设备销售和软件开发服务组成。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收入具体确认方法如下：

1、IDC业务及混合云业务

公司与客户签订的IDC及混合云业务收入主要按照业务类型分为固定合同和敞口合同。对于固定合同，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按月确认收入；对于敞口合同，公司根据流量监控统计的当月客户带宽使用量，并经客户对账确认后计收入。

2、设备销售

公司的设备销售业务主要是指将服务器销售给客户并为客户提供托管服务，因此公司在相关设备已出库并达到预定使用状态时确认收入。

3、软件服务

公司在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时确认软件服务收入。

（二）公司报告期的收入构成

1、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情况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5,934,731.61	96.38%	20,500,418.33	96.41 %	13,085,619.20	99.50%
其他业务收入	597,656.71	3.62%	762,516.29	3.59%	66,410.26	0.50%
合计	16,532,388.32	100.00%	21,262,934.62	100.00%	13,152,029.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增长趋势，公司全部营业收入96.00%以上来自于主营业务，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明确且持续增长。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主要原因系所处行业规模持续扩大和客户自身需求持续增加。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设备销售及软件开发收入，占比较小。

2、按产品及服务划分的营业收入

产品名称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占比	营业收入（元）	占比	营业收入（元）	占比
混合云（CLOUD）	6,294,444.20	38.07%	6,218,486.19	29.25%	2,830,442.32	21.52%
云数据中心（IDC）	9,640,287.41	58.31%	14,281,932.14	67.17%	10,255,176.88	77.97%
设备销售	364,646.99	2.21%	762,516.29	3.58%	66,410.26	0.51%
软件服务	233,009.72	1.41%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6,532,388.32	100.00%	21,262,934.62	100.00%	13,152,029.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3,152,029.46 元、21,262,934.62 元、16,532,388.32 元，公司业务收入呈现高速增长态势，主要是受两方面因素的驱动：①行业方面，移动互联网行业的快速爆发及云技术的落地，推动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在此趋势下，公司加大了 IDC 自动化托管平台以及云计算服务技术的研发投入，提升产品或服务的功能和体验，使得公司产品或服务的竞争优势及市场认

可度得到提高；②客户方面，因客户方面业务增长，致使自身需求大幅度增长。该部分客户的新增需求形成了公司收入增长的重要引擎。

报告期内，混合云（CLOUD）业务收入分别为 2,830,442.32 元、6,218,486.19 元和 6,294,444.20 元，混合云收入基数较低，增幅较大，主要系云计算行业快速发展，市场需求不断增长，公司加大对与云计算相关的混合云业务的研发投入，混合云业务保持较快的增长速度；混合云业务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21.52%、29.25%和 38.07%，占比逐年增加，随着公司不断加大对云计算业务研发和市场的投入，云计算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将逐步增大。

报告期内，云数据中心(IDC)业务收入分别为 10,255,176.88 元、14,281,932.14 元和 9,640,287.41 元，云数据中心业务收入为公司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随着互联网的飞速发展及公司品牌知名度的不断提升，云数据中心服务收入持续增长；云数据中心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分别为 77.97%、67.17%和 58.31%，云数据中心业务收入规模持续扩大但占比持续下降，主要原因系混合云业务快速增长，增幅超过云数据中心业务。

公司设备销售主要包括服务器、交换机及其相关组件、配件、端口等各种配套设备的销售，是由公司主营业务云数据中心（IDC）业务及混合云（CLOUD）业务带来的附加业务收入。随着公司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熟悉客户的配置需求，对于采购量小又有硬件配置需求的企业，更倾向于向公司购买和配置设备，并委托公司进行托管服务。一站式的服务是公司争取和维护客户资源的有利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软件服务收入为接受客户委托为客户定制开发《服务器资源监控系统》，公司基于自身业务特点及相关技术积累为客户设计软件。软件开发业务不属于公司的主要业务来源，具有一定的偶发性。

3、按地区划分的营业收入

地区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占比	营业收入（元）	占比	营业收入（元）	占比
华东	8,695,472.00	52.60%	11,916,533.38	56.04%	6,412,060.37	48.75%
其中：福建	7,361,632.93	44.53%	10,795,724.94	50.77%	6,025,571.90	45.81%
华北	5,873,607.31	35.53%	9,165,637.31	43.11%	6,683,041.00	50.81%
华中	-	-	-	-	579.34	0.00%
华南	1,616,140.43	9.78%	65,938.05	0.31%	33,127.99	0.25%
西南	347,168.58	2.09%	114,825.88	0.54%	23,220.75	0.19%

合计	16,532,388.32	100.00%	21,262,934.62	100.00%	13,152,029.46	100.00%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集中在华东及华北地区，两区收入合计金额占报告期各期收入总额的比重均达到 88.00%以上。其中，华东地区为公司近年的主要销售区域之一，因公司坐落在福建，利用所在地理位置优势，优先发展华东地区的客户，且在该地区的客户基础较好，便于持续开展业务。华北地区主要集中于北京，该地区经济发达、人口集中，企业对互联网接入需求较大。公司正积极开拓市场，优化资源，加大力度向经济发达、市场潜力较大的西南、华南等区域进行业务拓展，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已初见成效，2016年1-7月公司在华南地区的收入占比大幅提升。

4、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7月	占2015年比重	2015年度	增长率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16,532,388.32	77.75%	21,262,934.62	61.67%	13,152,029.46
营业成本	11,177,764.65	76.25%	14,659,955.22	65.13%	8,877,911.39
毛利	5,354,623.67	81.09%	6,602,979.40	54.49%	4,274,118.07
期间费用	2,691,589.30	60.89%	4,420,736.14	16.28%	3,801,728.93
营业利润	2,508,254.15	115.54%	2,170,809.81	853.02%	227,781.79
利润总额	2,499,242.28	105.31%	2,373,218.98	1029.93%	210,032.30
所得税费用	637,804.03	106.05%	601,434.81	968.34%	56,295.99
净利润	1,861,438.25	105.06%	1,771,784.17	1052.48%	153,736.31
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	1,861,438.25	105.06%	1,771,784.17	1052.48%	153,736.31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营利指标持续优化，主要原因如下：（1）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及毛利率的保持相对稳定；（2）公司在业务规模快速增长的情况下，期间费用得到有效控制，并未发生大幅增长。

（三）营业收入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分产品毛利分析表如下：

类别	收入（元）	成本（元）	销售占比	毛利（元）	毛利率
2016年1-7月					
混合云（CLOUD）	6,294,444.20	4,290,105.52	38.07%	2,004,338.68	31.84%
云数据中心（IDC）	9,640,287.41	6,389,124.03	58.31%	3,251,163.38	33.72%
销售	364,646.99	335,338.86	2.21%	29,308.13	8.04%
软件服务	233,009.72	163,196.24	1.41%	69,813.48	29.96%
合计	16,532,388.32	11,177,764.65	100.00%	5,354,623.67	32.39%

2015 年度					
混合云（CLOUD）	6,218,486.19	4,266,464.74	29.25%	1,952,021.45	31.39%
云数据中心（IDC）	14,281,932.14	9,729,501.31	67.17%	4,552,430.83	31.88%
销售	762,516.29	663,989.17	3.58%	98,527.12	12.92%
合计	21,262,934.62	14,659,955.22	100.00%	6,602,979.40	31.05%
2014 年度					
混合云（CLOUD）	2,830,442.32	1,920,803.96	21.52%	909,638.36	32.14%
云数据中心（IDC）	10,255,176.88	6,896,851.02	77.97%	3,358,325.86	32.75%
销售	66,410.26	60,256.41	0.50%	6,153.85	9.27%
合计	13,152,029.46	8,877,911.39	100.00%	4,274,118.07	32.50%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2.50%、31.05%和 32.39%，毛利率保持相对稳定，略有波动但报告期内呈现上升趋势。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运营模式未发生大的变化，公司资源投入与业务发展需求相匹配，在较为稳定的业务模式下收入大幅度增长毛利率无大幅变动。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机柜及带宽资源成本、折旧摊销成本、直接人工成本，以及设备销售成本。

1、云数据中心(IDC)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云数据中心(IDC)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32.75%、31.88%、33.72%，报告期内略有波动。云数据中心（IDC）业务是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具体模式为公司参照客户需求配置机柜或机位空间资源，客户将自有服务器、网络设备、服务器放置在公司所租用机柜空间内，并由公司云数据中心技术人员统一进行监控管理。随着公司 IDC 业务业务规模的不断增长，公司根据客户服务器数量及带宽使用量对资源采购量做合理预测，持续投入能覆盖业务需求的机柜及带宽资源，并通过公司云数据中心运营管理人员的测算将公司的机柜带宽资源使用率控制在公司预定的范围，报告期内机柜及带宽资源利用率随着公司业务量的变动出现波动，IDC 业务的毛利率相对稳定且略有波动。

2、混合云(CLOUD)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混合云（CLOUD）业务的毛利率为 32.14%，31.39%，31.84%，混合云业务收入为 2,830,442.32 元，6,218,486.19 元，6,294,444.20 元，公司混合云业务收入大幅增长，毛利率保持稳定。公司混合云业务主要是为客户提供包括物理裸机云、公有云、专有云和云安全的混合云服务，以及一站式云上运维管理服务。2015 年度公司混合云业务毛利率较 2014 年度略有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根据客户日益增长的业务需求以及行业发展趋势，不断增加机柜及流量资源成本、技术资源投入。

3、销售毛利率的分析

报告期内，设备销售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9.27%、12.92%、8.04%，公司设备销售属于主营业务相关的附加业务，收入占比小，公司在主营业务的合作谈判中存在通过附加销售业务让利争取主营业务的情形，报告期内设备销售收入发生笔数少，毛利率波动较大。

4、成本构成及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1) 成本构成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构成明细如下：

营业成本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机柜及带宽资源成本	9,291,745.18	83.13%	12,132,090.96	82.76%	7,438,732.76	83.79%
人工费	878,557.23	7.86%	1,168,571.26	7.97%	996,636.55	11.23%
折旧摊销费	672,123.38	6.01%	752,014.26	5.13%	382,285.67	4.31%
产品销售成本	335,338.86	3.00%	607,278.74	4.14%	60,256.41	0.67%
合计	11,177,764.65	100.00%	14,659,955.22	100.00%	8,877,911.39	100.00%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机柜及带宽资源成本、直接人工费用、设备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及其他和硬件销售成本组成。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较为稳定。公司机柜及带宽资源成本主要是向供应商采购的机柜空间资源成本和带宽流量资源使用成本，在业务总成本中的占比达 80.00%以上。其中，2014 年人工费用占比较大，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公司混合云业务处于初步发展阶段，业务模式尚未完全成熟，公司投入较多的技术人员提供技术支持和管理运维，为混合云业务发展打下良好的人力基础；公司折旧摊销费占比逐年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根据客户日益增长的业务需求以及行业发展趋势在 2014 年末购入无形资产 P2P 直播点播系统价值 2,051,282.05 元，通过整合自身技术特点及外部资源，实现技术上不断成熟和创新，报告期内无形资产摊销成本增加；为了配合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扩大了服务器规模，于 2015 年 7 月融资租入 1,814,628.21 元的电子设备，由于服务器数量不断增加，公司固定资产折旧也相应增长。

2) 成本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从基础电信运营商如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以及第三方资源供应商如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蓝汛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等资源提供商获取互联网接入资源、流量资源。公司与供应商签订的合同

中约定资源供应的具体内容和应用范围，明确资源量的计量方法、计量期间和计量时点，双方约定了单位服务量的计费标准以及费用的结算方式，对资源供应服务的实现作出了明确的界定。财务核算上，对于框架合同及敞口合同，公司按照每个月从基础电信运营商及第三方供应商获取的明细费用对账单将归属于当月的资源费用计入当月成本；对于固定合同，公司按照合同约定的费用所属期间内在所属月份分摊确认当期费用。公司设备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直接人工应归属于当月的直接计入当月成本。

（四）公司期间费用的变动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结构分析表：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6,532,388.32	21,262,934.62	13,152,029.46
营业成本（元）	11,177,764.65	14,659,955.22	8,877,911.39
销售费用（元）	477,842.69	939,851.66	871,208.69
管理费用（元）	2,093,878.20	3,433,683.95	2,928,881.70
财务费用（元）	119,868.41	47,200.53	1,638.54
期间费用合计（元）	2,691,589.30	4,420,736.14	3,801,728.9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89%	4.42%	6.6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2.67%	16.15%	22.2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73%	0.22%	0.01%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6.28%	20.79%	28.91%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持续下降，其中，管理费用、销售费用占比呈下降趋势，财务费用持续上升且占比呈上升趋势。具体分析如下：

1、销售费用

公司报告期的销售费用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职工薪酬	284,969.17	59.64%	523,099.77	55.66%	493,042.01	56.59%
广告费	4,500.00	0.94%	290,877.36	30.95%	330,715.08	37.96%
业务招待费	62,321.00	13.04%	54,193.00	5.77%	14,928.90	1.71%
差旅交通费	26,137.10	5.47%	25,013.80	2.66%	16,215.60	1.86%
办公费	23,534.91	4.93%	40,444.73	4.30%	16,307.10	1.88%
服务费	46,213.59	9.67%		0.00%		0.00%
其他	30,166.92	6.31%	6,223.00	0.66%		0.00%

合计	477,842.69	100.00%	939,851.66	100.00%	871,208.69	100.00%
营业收入	16,532,388.32		21,262,934.62		13,152,029.46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89%		4.42%		6.62%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销售人员薪酬、广告费等。随着公司业务拓展力度加大，销售费用亦随之上升，其中销售人员的增加导致工资、社保公积金费用等相应增加；同时，为了扩大在市场的知名度，公司加大了广告宣传方面费用的投入。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871,208.69 元、939,851.66 元和 477,842.69 元，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62%、4.42%和 2.89%，占比持续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在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和毛利率保持相对稳定的情况下，销售费用得到有效控制，并未发生大幅增长。其中，2016 年 1-7 月广告费较 2015 年、2014 年有大幅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筹划今年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有利于扩大公司在市场的知名度，从而减少对广告宣传方面的投入。

2、管理费用

公司报告期的管理费用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职工薪酬	785,190.81	37.50%	892,229.49	25.98%	517,247.12	17.66%
房屋租赁费	118,469.30	5.66%	131,737.80	3.84%	164,861.20	5.63%
办公费	95,116.10	4.54%	131,987.27	3.84%	66,640.53	2.28%
差旅交通费	34,063.60	1.63%	58,476.32	1.71%	75,310.52	2.57%
折旧摊销	76,073.45	3.63%	128,142.07	3.73%	89,714.83	3.06%
税金	5,519.12	0.26%	7,447.32	0.22%	5,984.86	0.20%
中介服务费	0.00	0.00%	420,762.85	12.25%	1,500.00	0.05%
水电物业费	16,174.42	0.77%	22,231.24	0.65%	24,772.20	0.85%
业务招待费	67,613.50	3.23%	21,616.30	0.63%	17,543.00	0.60%
研发费用	830,315.52	39.65%	1,521,302.68	44.31%	1,931,481.39	65.95%
培训费	15,000.00	0.73%	40,000.00	1.16%		0.00%
其他	50,342.38	2.40%	57,750.61	1.68%	33,826.05	1.15%
合 计	2,093,878.20	100.00%	3,433,683.95	100.00%	2,928,881.70	100.00%
营业收入	16,532,388.32		21,262,934.62		13,152,029.46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2.67%		16.15%		22.27%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研发费、职工薪酬、咨询服务费、房屋租赁费等费用构成。公司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7月管理费用分别为2,928,881.70元、3,433,683.95元、2,093,878.20元，随着营业收入的增加，公司管理费用也呈逐步上升趋势，管理费用增长主要由两方面组成：①随着公司规模持续扩大，管理人员薪酬持续增加，一方面增加核心管理人员的数量和薪酬，同时，公司增加技术服务部门人员，目的在于进一步提升技术水平维度、客户忠诚度和客户体验，另一方面，随着政府对国家信息安全管理重视，包括工信部、公安、国安、新闻出版总署在内的各监管机构要求公司进一步加强对网站备案、非法信息的管控，故公司增加了一定的人员投入在该方面的运营管理工作上；②公司目前处于筹划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过程中，需要支付相关中介费用。公司已于2015年末完成与挂牌工作相关的第一阶段工作，根据工作进度及合同约定第二阶段股改工作在2016年8月完成，因此2016年7月未确认相关的中介费。公司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7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2.27%、16.15%、12.67%，占比持续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有效控制管理费用规模。报告期内研发费用规模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为进一步加强云计算技术方面的产品能力和平台运营能力，在2014年及以前年度持续加大研发投入，重点项目是靠谱云平台管理系统、云数据中心管理系统、靠谱云加速管理系统、靠谱云云服务器管理系统云搜索引擎，增加技术储备；随着混合云计算不断成熟和部分重点研发项目不断落地，研发项目数量和规模相对减少，公司在已有的研发成果上继续投入技术更新及创新，公司研发费用相比拓展初期有所下降。

3、财务费用

公司报告期的财务费用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类别	2016年1-7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1,337.46	1,609.25	1641.58
汇兑损益			
加：手续费	3,456.00	4,433.30	3280.12
其他	117,749.87	44,376.48	
合计	119,868.41	47,200.53	1,638.54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手续费、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收入及其他，其中，财务费用-其他增加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增加融资租赁固定资产而产生的财务费用。

（五）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投资收益。

（六）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11.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00,0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07,866.32	119,747.05	-35,168.6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9,011.87	2,409.17	-16,738.47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合计	-216,878.19	322,156.22	-52,918.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219.55	80,539.06	-13,229.5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合计	-162,658.64	241,617.17	-39,688.61
净利润	1,861,438.25	1,771,784.17	153,736.31
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8.74%	13.64%	-25.82%

1、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公司 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7 月的非经常性损益占净利润的比重分别为-25.82%、13.64%、-8.74%，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主要为 2015 年度的政府补助及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较小。

2、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序号	项目	形式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	科创补贴款	货币资金		200,000.00		收益相关

（七）报告期内适用税率及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营业税	按税法规定应税劳务为基础	3%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应税劳务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	17%、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	-----

注：公司 2014 年 5 月前根据应税收入按 3% 税点缴纳营业税，自 2014 年 6 月后根据营改增政策按相应税率开始缴纳增值税。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税收优惠政策及批文情况。

六、主要资产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资产状况：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元）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19,638.43	3.13%	1,851,517.83	19.31%	986,796.89	13.18%
应收账款	4,977,627.99	37.09%	662,081.72	6.91%	1,314,587.15	17.56%
预付款项	534,620.10	3.98%	252,016.92	2.63%	304,485.37	4.07%
其他应收款	137,480.15	1.03%	54,728.89	0.57%	50,973.62	0.68%
存货	-	-	13,965.64	0.14%	5,230.76	0.06%
其他流动资产	367,920.29	2.74%	538,486.33	5.62%	439,528.32	5.87%
流动资产合计	6,437,286.96	47.97%	3,372,797.33	35.18%	3,101,602.11	41.42%
长期应收款	204,031.35	1.52%	204,031.35	2.13%		
固定资产	4,533,798.99	33.78%	3,767,897.75	39.30%	1,917,493.53	25.61%
无形资产	1,709,401.65	12.74%	1,829,059.79	19.08%	2,034,188.03	27.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6,099.67	3.99%	413,214.64	4.31%	434,083.08	5.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83,331.66	52.03%	6,214,203.53	64.82%	4,385,764.64	58.58%
资产总计	13,420,618.62	100.00%	9,587,000.86	100.00%	7,487,366.75	100.00%

由上表可知，公司资产结构以非流动资产为主，其中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占比较大；流动资产中以货币资金、应收账款为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大，应收账款呈增长趋势，固定资产稳步上升，资产总额亦保持稳定上升。公司资产结构符合行业的基本特征。具体分析如下：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57,591.92	44,002.42	25,354.76
银行存款	362,046.51	1,807,515.41	961,442.13

合计	419,638.43	1,851,517.83	986,796.89
----	------------	--------------	------------

2015 年末货币资金账面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87.63%，主要原因系公司 2015 年末收到客户预收款增加，导致银行存款增加。2016 年 7 月 31 日货币资金账面余额较 2015 年末减少 77.34%，主要原因为 2016 年 1-7 月公司对新增核心客户放宽信用期限，以及支付收购福州靠谱云股权款。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整体情况

项目	2016 年 1-7 月 /2016.07.31	2015 年度 /2015.12.31	2014 年度 /2014.12.31
账面余额（元）	5,131,575.25	682,558.47	1,355,244.48
坏账准备（元）	153,947.26	20,476.75	40,657.33
账面价值（元）	4,977,627.99	662,081.72	1,314,587.15
营业收入（元）	16,532,388.32	21,262,934.62	13,152,029.46
资产总额（元）	13,420,618.62	9,587,000.86	7,487,366.75
账面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1.04%	3.21%	10.30%
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比例	37.09%	6.91%	17.56%

从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来看，公司 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 7 月末的占比分别为 10.30%、3.21%、31.04%，从各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总资产的比重来看，2014 年末、2015 年末及 2016 年 7 月末的占比分别为 17.56%、6.91%、37.09%，上述应收账款占比均呈下降后再上升的波动趋势，2015 年末应收账款占比均下降主要原因为：公司第一大客户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5 年末与公司新增 CDN 业务合作，客户结合自身资金情况，为获取较为优惠合作的价格，一次支付服务费 300 万元，该客户的往来款余额由 2014 年末的应收账款转为 2015 年末的预收账款，从而引起在收入和总资产稳定增长的情况下，应收账款余额和净值出现较大下降，扣除第一大客户影响因素外，公司业务规模大幅增长同步带动应收账款相应增加；2016 年 7 月末应收账款占比较 2015 年度大幅上升，主要原因有两点：①随着公司与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015 年末的新合作项目 CDN 业务的预收账款逐渐转入营业收入，以及原有 IDC 业务的应收账款余额随着业务量增长增加，公司与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预收账款逐渐转为应收账款，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为 19.35%；②2016 年 4 月以后公司新增重大客户，合作初期公司给予一定的信用期限，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新增客户深圳市艾匹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冠游时空数码技术有限公司、深

圳市中安领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应收款项余额为 2,107,500.00 元，占比合计 42.34%。

公司 2014 年、2015 年以及 2016 年 1-7 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4.58、21.51、5.86，应收账款周转率变动分析见“第四节之四、（三）营运能力分析”。

2、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账龄	2016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净额（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5,131,575.25	100.00%	153,947.26	4,977,627.99

（续上表）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净额（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682,558.47	100.00%	20,476.75	662,081.72

（续上表）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元）	比例	坏账准备（元）	账面净额（元）
1 年以内（含 1 年）	1,355,244.48	100.00%	40,657.33	1,314,587.15

公司对于具有长期合作关系且信用良好的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均为一年以内，从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回收情况来看，公司未发生应收账款难以收回的情况，不存在长时间拖欠款项的情形，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

3、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情况列示：

1)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	2016 年 7 月 31 日余额	所占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992,723.01	19.35%	1 年以内	服务费
深圳市艾匹匹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28,000.00	18.08%	1 年以内	服务费
北京冠游时空数码技术有限公司	600,500.00	11.70%	1 年以内	服务费
深圳市中安领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579,000.00	11.28%	1 年以内	服务费
杭州又拍云科技有限公司	198,775.10	3.87%	1 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3,298,998.11	64.28%	-	-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所占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福州靠谱网络有限公司	200,652.00	29.40%	1年以内	服务费
杭州网鼎科技有限公司	48,014.20	7.03%	1年以内	服务费
杭州又拍云科技有限公司	46,236.20	6.77%	1年以内	服务费
成都盛世云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3,276.61	6.34%	1年以内	服务费
杭州网银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42,501.00	6.23%	1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380,680.01	55.77%	-	-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表:

单位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所占比例	账龄	款项内容
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733,332.66	54.11%	1年以内	服务费
杭州又拍云科技有限公司	148,059.00	10.92%	1年以内	服务费
厦门梦加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283.77	8.06%	1年以内	服务费
福州靠谱网络有限公司	92,794.00	6.85%	1年以内	服务费
福建天棣互联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82,705.91	6.10%	1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1,166,175.34	86.04%	-	-

公司应收账款的主要客户较为稳定且相对集中, 随着公司新增重点客户的增加, 公司应收账款将不断分散。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稳定且期限较长, 未发生重大客户款项无法收回的情况。

(四)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34,620.10	100.00	252,016.92	100.00	304,485.37	100.00

报告期各期, 公司预付款项账龄均为1年以内, 主要系预付供应商的服务费、配件款。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主要预付款项情况

1) 截至2016年7月31日主要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占比	预付款时间	款项性质
深圳市中安领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2,893.03	45.43%	1年以内	服务费
茂名市中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37.41%	1年以内	服务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占比	预付款时间	款项性质
合计	--	442,893.03	82.84%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主要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占比	预付款时间	款项性质
深圳市中安领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3,144.48	40.93%	1 年以内	服务费
北京宏网烁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000.00	25.79%	1 年以内	设备款
茂名市中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443.41	12.48%	1 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	199,587.89	79.20%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主要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余额	占比	预付款时间	款项性质
厦门易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6,415.09	74.36%	1 年以内	广告宣传费
福州天灵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00.00	12.81%	1 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	265,415.09	87.17%		

3、报告期内，预付款项中不含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东单位及个人款项。

4、本报告期无预付关联方账款。

（五）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类别	2016 年 7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38,590.15	100.00%	1,110.00	0.80%	137,480.15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37,000.00	26.70%	1,110.00	3.00%	35,890.00
无风险组合	101,590.15	73.30%			101,590.15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138,590.15	100.00%	1,110.00	0.80%	137,480.00

(续上表)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4,728.89	100.00%			54,728.89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无风险组合	54,728.89	100.00%			54,728.89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54,728.89	100.00%			54,728.89

(续上表)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50,973.62	100.00%			50,973.62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无风险组合	50,973.62	100.00%			50,973.62
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计	50,973.62	100.00%			50,973.62

公司对于应收关联方的款项及公司员工暂借款（含备用金）和存放其他单位的保证金、押金形成的应收账款作为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2、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余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押金	57,111.00	43,051.00	43,051.00
五险一金	23,357.44	11,677.89	7,922.62
培训费	37,000.00		
备用金	21,121.71		
合计	138,590.15	54,728.89	50,973.62

3、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列示：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龄	性质或内容
李修忠	非关联方	38,746.00	27.96%	2-3 年	房租押金
吴友鑫	员工	21,121.71	15.24%	1 年以内	备用金
中国科学院心理研究所	非关联方	37,000.00	26.70%	1 年以内	培训费
厦门信烨动漫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060.00	10.15%	1 年以内	房租押金
合计	-	110,927.71	80.05%	-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龄	性质或内容
李修忠	非关联方	38,746.00	70.80%	1-2 年	房租押金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龄	性质或内容
李修忠	非关联方	38,746.00	76.01%	1 年以内	房租押金

4、截止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5、公司报告期内无应收关联方账款余额。

（六）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965.64		13,965.64	5,230.76		5,230.76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主要为服务器相关组件或者部件、网线、端口等各种配套设备，用于服务器的配置、更新或维修，各期末余额较小，2016 年 7 月 31 日无余额。

（七）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367,920.29	538,486.33	437,553.57
待摊费用			1,974.75
合计	367,920.29	538,486.33	439,528.32

（六）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16/07/31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保证金	204,031.35		204,031.35	9.75%-11.27%
合计	204,031.35		204,031.35	-

（续上表）

项目	2015/12/31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保证金	204,031.35		204,031.35	11.27%
合计	204,031.35		204,031.35	-

（续上表）

项目	2014/12/31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保证金				
合计				

公司于 2015 年通过融资租赁方式向美联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购入交换机、物理服务器等设备，根据合同约定向美联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支付保证金 204,031.35 元。

（六）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2014 年度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30,000.00	1,726,110.34	44,392.00	1,800,502.34
2.本期增加金额	402,709.00	550,368.59	99,665.35	1,052,742.94
（1）购置	402,709.00	323,332.86	99,665.35	825,707.21
（2）在建工程转入		227,035.73		227,035.73
3.本期减少金额	30,000.00			30,000.00
处置或报废	30,000.00			30,000.00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02,709.00	2,276,478.93	144,057.35	2,823,245.28
二、累计折旧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8,500.00	428,442.68	22,402.59	479,345.27
2.本期增加金额	63,762.24	371,810.27	19,333.97	454,906.48
计提	63,762.24	371,810.27	19,333.97	454,906.48
3.本期减少金额	28,500.00			28,500.00
处置或报废	28,500.00			28,500.00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3,762.24	800,252.95	41,736.56	905,751.75
三、减值准备				
1.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38,946.76	1,476,225.98	102,320.79	1,917,493.53
2.201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500.00	1,297,667.66	21,989.41	1,321,157.07

2015 年度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02,709.00	2,276,478.93	144,057.35	2,823,245.28
2.本期增加金额		2,529,830.78	22,948.69	2,552,779.47
（1）购置		245,138.79	22,948.69	268,087.48
（2）在建工程转入		470,063.78		470,063.78
（3）融资租赁购入		1,814,628.21		1,814,628.21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02,709.00	4,806,309.71	167,006.04	5,376,024.75
二、累计折旧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3,762.24	800,252.95	41,736.56	905,751.75
2.本期增加金额	95,643.36	583,215.46	23,516.43	702,375.25
计提	95,643.36	583,215.46	23,516.43	702,375.25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9,405.60	1,383,468.41	65,252.99	1,608,127.00
三、减值准备				
1.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43,303.40	3,422,841.30	101,753.05	3,767,897.75
2.201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38,946.76	1,476,225.98	102,320.79	1,917,493.53

2016 年 1-7 月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402,709.00	4,806,309.71	167,006.04	5,376,024.75
2.本期增加金额		1,403,695.32	6,286.72	1,409,982.04
（1）购置		128,830.00	6,286.72	135,116.72
（2）在建工程转入		1,020,249.94		1,020,249.94
（3）融资租赁购入		254,615.38		254,615.38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2016 年 7 月 31 日余额	402,709.00	6,210,005.03	173,292.76	6,786,006.79
二、累计折旧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9,405.60	1,383,468.41	65,252.99	1,608,127.00
2.本期增加金额	55,791.96	573,354.30	14,934.54	644,080.80
计提	55,791.96	573,354.30	14,934.54	644,080.80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2016 年 7 月 31 日余额	215,197.56	1,956,822.71	80,187.53	2,252,207.80
三、减值准备				
1.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2016 年 7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87,511.44	4,253,182.32	93,105.23	4,533,798.99
2.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243,303.40	3,422,841.30	101,753.05	3,767,897.75

2、通过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通过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子设备	2,069,243.59	360,904.96		1,708,338.63
合 计	2,069,243.59	360,904.96		1,708,338.63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通过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电子设备	1,814,628.21	143,658.05		1,670,970.16
合 计	1,814,628.21	143,658.05		1,670,970.16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运输设备、电子设备、以及办公设备等。其中：运输设备主要为汽车，电子设备主要为各种型号的服务器和交换机，办公设备主要为办公家具及电脑。电子设备主要用于为公司客户提供与主营业务相关的 IDC 服务和混合云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为满足业务增长的需要增加设备采购，设置专人对设备进行维护和管理，设备数量及使用状况与业务规模相匹配。固定资产会计政策符合准则规定，折旧年限、残值率等会计估计合理，公司现有固定资产处于良好状态，不存在减值迹象，故对固定资产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度	2015 年度	2016 年 1-7 月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51,282.05	2,051,282.05
2.本期增加金额	2,051,282.05		
(1)购置	2,051,282.05		
(2)内部研发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2,051,282.05	2,051,282.05	2,051,282.0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094.02	222,222.26
2.本期增加金额	17,094.02	205,128.24	119,658.14
计提	17,094.02	205,128.24	119,658.14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17,094.02	222,222.26	341,880.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34,188.03	1,829,059.79	1,709,401.65
2.期初账面价值		2,034,188.03	1,829,059.79

公司在 2014 年末基于混合云业务的迅速发展，为提升产品竞争力迅速打入市场而购入无形资产 P2P 直播点播系统，报告期内不存在无形资产减值的情况。

（十）递延所得税资产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余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44,398.64	536,099.67	1,652,858.56	413,214.64	1,736,332.32	434,083.08
其中：坏账准备	155,057.26	38,764.31	20,476.76	5,119.19	40,657.36	10,164.34
可抵扣亏损	1,989,341.38	497,335.36	1,632,381.80	408,095.45	1,695,674.96	423,918.74

账面递延所得税资产系坏账准备以及子公司可弥补亏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产生的。2016 年将增加子公司福州靠谱云的业务承接能力，预计本年及未来年度福州靠谱云将持续盈利，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从而计提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二）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报告期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07.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0,476.75	134,580.51			155,057.26
其中：应收账款	20,476.75	134,580.51			155,057.26
其他应收款					
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20,476.75	134,580.51			155,057.26

（续上表）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12.31
----	------------	-------	-------	------------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40,657.33	-20,180.58			20,476.75
其中：应收账款	40,657.33	-20,180.58			20,476.75
其他应收款					
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40,657.33	-20,180.58			20,476.75

(续上表)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4.12.31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5,651.35	25,005.98			40,657.33
其中：应收账款	15,123.71	25,533.62			40,657.33
其他应收款	527.64	-527.64			
存货跌价准备					
合计	15,651.35	25,005.98			40,657.33

七、主要负债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的负债情况：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总负债比例	金额（元）	占总负债比例	金额（元）	占总负债比例
应付账款	4,690,626.64	51.86%	2,052,891.92	25.24%	4,043,527.08	51.80%
预收款项	1,219,026.54	13.48%	2,569,156.92	31.59%	665,819.67	8.53%
应付职工薪酬	406,067.38	4.49%	622,504.26	7.65%	165,158.87	2.12%
应交税费	1,115,810.65	12.34%	525,498.23	6.46%	19,713.38	0.25%
其他应付款	265,000.00	2.93%	790,402.93	9.72%	2,911,171.00	37.30%
流动负债合计	7,696,531.21	85.10%	6,560,454.26	80.66%	7,805,390.00	100.00%
长期应付款	1,282,490.66	14.18%	1,510,233.15	18.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66,397.58	0.73%	62,552.53	0.77%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48,888.24	14.91%	1,572,785.68	19.34%		
负债合计	9,045,419.45	100.00%	8,133,239.94	100.00%	7,805,390.0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7 月末公司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7,805,390.00 元、6,560,454.26 元、7,696,531.21 元，占负债总额比重分别为 100.00%、80.66%、85.10%。公司负债包括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长期应付款。目前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较为平衡。

（一）应付账款

1、报告期内应付账款明细情况如下：

账龄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1 年以内	4,690,626.64	100.00%	2,052,891.92	100.00%	4,043,527.0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是应付电信资源提供商的服务费以及外购软件、设备、配件款。2014 年应付账款余额占总负债比例 51.80%，主要是由于 2014 年末购买无形资产 P2P 直播点播系统的应付款项 240 万元未支付，扣除该款项后公司 2014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为 1,643,527.08 元，占 2014 年末总负债比例为 21.06%。2015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占总负债比例为 25.24%，主要为应付电信资源服务费。2016 年 7 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占总负债比例为 51.86%，主要是由于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大幅增长，资源采购量亦随之增长，且由于 2016 年 7 月处于报告中期，公司与主要资源供应商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的款项未结。

2、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52,134.93	43.75%	1 年以内	服务费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81,903.84	16.67%	1 年以内	服务费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4,153.57	9.68%	1 年以内	服务费
惠达创新（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0,822.91	5.99%	1 年以内	服务费
北京金山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3,739.44	4.13%	1 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	3,762,754.69	80.22%	-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71,867.25	22.99%	1 年以内	服务费
北京蓝汛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39,187.70	21.39%	1 年以内	服务费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3,154.49	9.41%	1 年以内	服务费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6,308.81	13.95%	1 年以内	服务费
北京世通泰达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7,769.91	6.71%	1 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	1,528,288.16	74.45%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应付账款	账龄	款项性质
------	-------	-------	-------	----	------

			余额的比例		
北京原力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0,000.00	59.35%	1 年以内	软件采购款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2,696.93	21.09%	1 年以内	服务费
北京蓝汛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8,567.42	9.86%	1 年以内	服务费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3,264.84	3.54%	1 年以内	服务费
上海帝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3,069.32	2.30%	1 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	3,887,598.51	96.14%	-	-

3、报告期内，应付账款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三）预收款项

1、公司报告期的预收账款按照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09,540.54	2,555,764.92	665,819.67
1-2 年		13,392.00	
2-3 年	9,486.00		
3 年以上			
合计	1,219,026.54	2,569,156.92	665,819.67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是与客户约定以预收款方式结算的业务款。2015年度预收款大幅增多的原因系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2015年12月一次性支付CDN业务服务费300万元。

2、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6年7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福建超大全求吃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8,000.00	38.39%	1 年以内	服务费
宁波市江东永惠软件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4,000.00	7.71%	1 年以内	服务费
福建喜付宝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7,000.00	7.14%	1 年以内	服务费
福建茶娱饭候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460.54	4.88%	1 年以内	服务费
河北鑫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9,000.00	4.84%	1 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	767,460.54	62.96%	-	-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3,079.99	52.28%	1 年以内	服务费
福建洲际农产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3,626.00	9.87%	1 年以内	服务费
福建泉州圈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511.13	5.86%	1 年以内	服务费
福建一定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3,216.67	3.24%	1 年以内	服务费
福建数字生活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395.00	3.09%	1 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	1,909,828.79	74.34%	-	-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预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福建一定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6,327.68	12.97%	1 年以内	服务费
福州聚升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4,527.80	5.19%	1 年以内	服务费
杭州天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333.20	5.01%	1 年以内	服务费
福建游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275.00	4.40%	1 年以内	服务费
福州云顶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849.00	6.44%	1 年以内	服务费
合计	-	226,312.68	34.01%	-	-

3、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福建省和格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486.00	2-3 年	客户一次性签订长期服务合同，预收款在以后各月确认收入。
合计	9,486.00		

（四）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明细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一、短期薪酬	570.00	2,271,655.99	2,108,507.12	163,718.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106,879.47	105,439.47	1,440.00
合计	570.00	2,378,535.46	2,213,946.59	165,158.87

（续上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3,718.87	3,017,891.37	2,562,264.98	619,345.2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	1,440.00	130,272.78	128,553.78	3,159.00

提存计划				
合计	165,158.87	3,148,164.15	2,690,818.76	622,504.26

(续上表)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6年7月31日 金额
一、短期薪酬	619,345.26	2,597,440.22	2,810,718.10	406,067.3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 提存计划	3,159.00	83,898.64	87,057.64	
合计	622,504.26	2,681,338.86	2,897,775.74	406,067.38

2、短期薪酬明细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 贴和补贴		2,102,482.76	1,939,327.89	163,154.87
二、职工福利费		45,260.40	45,260.40	
三、社会保险费		81,460.69	81,460.69	
其中：1. 基本医疗保 险费		70,435.58	70,435.58	
2. 工伤保险		5,447.37	5,447.37	
3. 生育保险费		5,577.74	5,577.74	
四、住房公积金	570.00	37,797.00	37,803.00	56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 教育经费		4,655.14	4,655.14	
六、辞退福利及内退 补偿				
七、其他				
合计	570.00	2,271,655.99	2,108,507.12	163,718.87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 贴和补贴	163,154.87	2,802,033.65	2,350,102.87	615,085.65
二、职工福利费		56,251.30	56,251.30	
三、社会保险费		108,653.00	106,049.39	2,603.61
其中：1. 基本医疗保 险费		97,997.91	95,526.69	2,471.22
2. 工伤保险		4,235.68	4,235.68	
3. 生育保险费		6,419.41	6,287.02	132.39
四、住房公积金	564.00	49,284.00	48,192.00	1,65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69.42	1,669.42	
六、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七、其他				
合计	163,718.87	3,017,891.37	2,562,264.98	619,345.26

(续上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6 年 7 月 31 日 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5,085.65	2,434,414.63	2,645,448.90	404,051.38
二、职工福利费		33,370.10	33,370.10	
三、社会保险费	2,603.61	60,059.40	62,663.01	
其中：1. 基本医疗保险费	2,471.22	51,294.83	53,766.05	
2. 工伤保险		1,276.59	1,276.59	
3. 生育保险费	132.39	7,487.98	7,620.37	
四、住房公积金	1,656.00	62,940.00	62,580.00	2,01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656.09	6,656.09	
六、辞退福利及内退补偿				
七、其他				
合计	619,345.26	2,597,440.22	2,810,718.10	406,067.38

3、设定提存计划明细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9,724.35	98,428.35	1,296.00
2.失业保险费		7,155.12	7,011.12	144.00
合计		106,879.47	105,439.47	1,440.00

(续上表)

项目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296.00	119,567.10	117,947.10	2,916.00
2.失业保险费	144.00	10,705.68	10,606.68	243.00
合计	1,440.00	130,272.78	128,553.78	3,159.00

(续上表)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2016 年 7 月 31 日
----	------------------	-------	-------	-----------------

	余额			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916.00	76,153.17	79,069.17	
2.失业保险费	243.00	7,745.47	7,988.47	
合计	3,159.00	83,898.64	87,057.64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主要是公司当月计提下月发放的员工工资和预提的年终绩效奖金。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及当期计提金额呈现较大幅度的增长，主要由于公司增加业务人员、管理人员以满足日益增长的业务需要以及完善公司内部管理结构。

（五）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项目	2016年7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增值税	9,392.55		
城建税	2,186.92		7,397.32
教育费附加	937.25		3,170.28
地方教育费附加	624.83		2,113.52
个人所得税	10,288.75	997.02	
企业所得税	1,092,380.35	524,501.21	6,566.38
印花税			465.88
合计	1,115,810.65	525,498.23	19,713.38

报告期内，应交税费余额呈现大幅上升，其中应交企业所得税各期余额为6,566.38元、524,501.21元、1,092,380.35元，主要原因系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增长导致营业利润大幅增加，报告期内计提的企业所得税费亦同步增长。

（七）其他应付款

1、公司报告期内的其他应付款按照性质列示如下：

项目	2016年7月31日余额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关联方	265,000.00	406,146.85	2,894,641.00
其他		315,900.47	
员工往来		68,355.61	16,530.00
合计	265,000.00	790,402.93	2,911,171.00

2、按照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账龄	2016年7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	账面余额	占总额

		比例		比例		比例
1 年以内	265,000.00	100.00%	646,402.93	81.78%	2,468,215.00	84.78%
1-2 年			144,000.00	18.22%	442,956.00	15.22%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265,000.00	100.00%	790,402.93	100.00%	2,911,171.00	100.00%

3、各报告期末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龄	性质或内容
朱丹	股东	265,000.00	100.00%	1 年以内	收购款
合计	-	265,000.00	100.00%	-	-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龄	性质或内容
柳明兴	股东	144,000.00	18.22%	1-2 年	暂借款
朱丹	股东	262,146.85	33.17%	1 年以内	暂借款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56,603.77	7.16%	1 年以内	中介服务费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0	22.77%	1 年以内	中介服务费
福建天衡联合（福州）律师事务所		75,471.70	9.55%	1 年以内	中介服务费
合计	-	718,222.32	90.87%	-	-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龄	性质或内容
朱丹	股东	2,750,641.00	94.49%	1 年以内：2,307,685.00 元； 1-2 年：442,956.00 元	暂借款
柳明兴	股东	144,000.00	4.95%	1 年以内	暂借款
合计	-	2,894,641.00	99.44%	-	-

公司其他应付款——朱丹、柳明兴往来款系公司股东为满足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提供无息往来款资金，以补充公司营运资金需求。

（七）长期应付款

公司报告期的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融资租赁款	1,282,490.66	1,510,233.15	
合计	1,282,490.66	1,510,233.15	

公司长期应付款系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购买电子设备产生的。

（七）递延所得税负债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余额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265,590.32	66,397.58	250,210.12	62,552.53		
其中：固定资产加速折旧差异	265,590.32	66,397.58	250,210.12	62,552.53		

递延所得税负债系公司按照税法规定将单位价值小于 5000 元的固定资产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一次性扣除与会计核算按照折旧年限摊销进入损益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八、公司股东权益情况

公司股东权益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2016 年 7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4,794,845.64	1,040,000.00	1,040,000.00
盈余公积	85,173.34	141,337.11	
未分配利润	-1,504,819.81	-727,576.19	-2,358,023.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75,199.17	1,453,760.92	-318,023.25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75,199.17	1,453,760.92	-318,023.25

2016 年 7 月 11 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报告期内的财务数据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希会审字（2016）2105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 2016 年 05 月 31 日止公司账面净资产为 3,660,476.84 元。

2016 年 7 月 29 日，公司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 3,660,476.84 元折股，折合股份总额 1,000,000.00 元，净资产大于股本部分 2,660,476.84 元计入资本公积。2016 年 7 月 29 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报告号为《希会验字(2016)0086 号》的《验资报告》对本次股改事项予以验证。截止评估基准日，委估净资产公允价值的评估值为 416.17 万元，较审计后净资产增值 50.12 万元，增值率为 13.69%。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均为负数，主要原因为子公司福州靠谱云报告期内的未分配利润分别为-2,046,249.53、-1,999,610.15、-2,271,379.87 元。公司母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革将截止 2016 年 5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与股本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导致 2016 年报告期末的未分配利润为负数。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关联方包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其他股东；控股股东及其股东控制或参股的企业；对控股股东及主要股东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公司参与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公司的参股企业；主要投资者个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与业务人员或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人员控制的其他企业；其他对公司有实质影响的法人或自然人。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1	朱丹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持有公司 51.00%股权
2	江琳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	-

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朱丹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1、（2）公司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②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江琳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二）2、（2）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 公司控股或实际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1	福州靠谱云	全资子公司

福州靠谱云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八）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关联自然人

序号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持股比例（%）
1	郭幼沦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7.50

2	沈玉英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5.00
3	柳明兴	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27.20
4	林友钦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6.80
5	夏宏铖	公示董事兼副总经理	-
6	黄蕾	公司监事会主席	-
7	陈敏	公司监事	-
8	倪帆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
9	徐晓飞	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
10	王巧燕	公司财务总监	-
11	李暖金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丹之母亲	-
12	柳勇	公司实际控制人江琳之弟	-

(2) 关联法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1	推推网络	公司实际控制人江琳之弟柳勇持有 45.45%股权，其能对推推网络的经营决策起到重大影响
2	通瑞税务师事务所	公司监事黄蕾持有 25%股权并担任其监事职务
3	艾游网络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丹之母亲李暖金持股 90.00%股权，其能对艾游网络的经营决策起到实质影响
4	云策咨询	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夏宏铖、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公司监事黄蕾及倪帆分别持有其 6.67%、10.00%、4.00%及 3.33%的出资份额。

上述关联法人基本情况如下：

①推推网络

企业名称	福州推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501023155029881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剑锋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16 日			
注册资本	110 万元			
住所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28-30 号			
经营范围	计算机网络技术、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承办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郑剑锋	60.00	54.55
		柳勇	50.00	45.45
		合计	110.00	100.00

治理结构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郑剑锋；监事：柳勇
------	--------------------

②通瑞税务师事务所

通瑞税务师事务所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六）4、公司监事黄蕾的对外投资情况”。

③艾游网络

艾游网络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一）3、（1）艾游网络”。

④云策咨询

云策咨询的通瑞税务师事务所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六）1、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夏宏铨的对外投资情况”。

（二）关联方交易

1、经常性关联方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年1月-7月 发生额（含税）	2015年发生额 （含税）	2014年发生额 （含税）
艾游网络	研发服务	-	23,000.00	-
推推网络	研发服务	-	29,000.00	-

上述两次关联采购均系公司在自有研发人员无法覆盖所开展的所有项目时，而向关联方进行劳务外包所产生的研发费用。公司及关联方在定价时系依据市场价格予以确定，价格公允。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于股份公司设立前，彼时尚未建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该等交易在当时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上述关联交易，均基于市场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2、非经常性关联方交易

（1）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7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朱丹、柳明兴	收购福州靠谱云股权	900,000.00	0.00	0.00

2016 年 5 月 26 日，根据原股东朱丹、柳明兴与厦门市艾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规定，朱丹、柳明兴分别将其所持有的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的 85%、15% 合计 100% 的股权分别以 76.5 万元及 13.5 万元转让给厦门市艾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合并报表日，福州靠谱云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865,631.20 元，转让价格与福州靠谱云净资产无重大差异，定价公允。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于股份公司设立前，彼时尚未建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该等交易在当时无需履行关联交易表决程序。上述关联交易，均基于市场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

(2) 关联方应收应付账款

公司存在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情况如下：

1) 2014 年度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科目	2014.1.1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2014.12.31
朱丹	其他应付款	2,273,653.00	4,087,512.00	4,564,500.00	2,750,641.00
柳明兴	其他应付款	-	-	144,000.00	144,000.00

2) 2015 年度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科目	2014.12.31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2015.12.31
朱丹	其他应付款	2,750,641.00	5,584,800.00	3,096,305.85	262,146.85
柳明兴	其他应付款	144,000.00	-	-	144,000.00

3) 2016 年 1-7 月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科目	2015.12.31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2016.7.31
朱丹	其他应付款	262,146.85	4,750,956.00	4,753,809.15	265,000.00
柳明兴	其他应付款	144,000.00	435,000.00	291,000.00	-

4)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具体情况如下:

①2014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元

期间	关联方	期初余额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发生次数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发生额	关联方向公司归还资金发生额	是否收取资金使用费、利息等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款发生次数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款发生额	公司向关联方归还资金发生额	是否支付资金使用费、利息等	期末余额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资金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资金
2014 年 1 月	朱丹	-	2,273,653.00	-	-	-	-	4	372,500.00	399,600.00	-	-	2,246,553.00
	柳明兴	-		-	-	-	-	-	-	-	-	-	-
	合计	-	2,273,653.00	-	-	-	-	4	372,500.00	399,600.00	-	-	2,246,553.00
2014 年 2 月	朱丹	-	2,246,553.00	-	-	-	-	3	331,000.00	-	-	-	2,577,553.00
	柳明兴	-		-	-	-	-	-	-	-	-	-	-
	合计	-	2,246,553.00	-	-	-	-	3	331,000.00	-	-	-	2,577,553.00
2014 年 3 月	朱丹	-	2,577,553.00	-	-	-	-	6	339,000.00	275,000.00	-	-	2,641,553.00
	柳明兴	-		-	-	-	-	-	-	-	-	-	-
	合计	-	2,577,553.00	-	-	-	-	6	339,000.00	275,000.00	-	-	2,641,553.00
2014 年 4 月	朱丹	-	2,641,553.00	-	-	-	-	3	594,000.00	449,500.00	-	-	2,786,053.00
	柳明兴	-		-	-	-	-	-	-	-	-	-	-
	合计	-	2,641,553.00	-	-	-	-	3	594,000.00	449,500.00	-	-	2,786,053.00
2014 年 5 月	朱丹	-	2,786,053.00	-	-	-	-	2	143,000.00	249,900.00	-	-	2,679,153.00
	柳明兴	-		-	-	-	-	-	-	-	-	-	-

	合计	-	2,786,053.00	-	-	-	-	2	143,000.00	249,900.00	-	-	2,679,153.00
2014 年 6 月	朱丹	-	2,679,153.00	-	-	-	-	2	255,000.00	339,800.00	-	-	2,594,353.00
	柳明兴	-	-	-	-	-	-	-	-	-	-	-	-
	合计	-	2,679,153.00	-	-	-	-	2	255,000.00	339,800.00	-	-	2,594,353.00
2014 年 7 月	朱丹	-	2,594,353.00	-	-	-	-	2	260,000.00	410,754.00	-	-	2,443,599.00
	柳明兴	-	-	-	-	-	-	-	-	-	-	-	-
	合计	-	2,594,353.00	-	-	-	-	2	260,000.00	410,754.00	-	-	2,443,599.00
2014 年 8 月	朱丹	-	2,443,599.00	8	394,004.00	224,643.00	-	2	805,000.00	744,643.00	-	169,361.00	2,503,956.00
	柳明兴	-	-	-	-	-	-	-	-	-	-	-	-
	合计	-	2,443,599.00	8	394,004.00	224,643.00	-	2	805,000.00	744,643.00	-	169,361.00	2,503,956.00
2014 年 9 月	朱丹	169,361.00	2,503,956.00	6	280,227.00	300,000.00	-	2	189,000.00	150,000.00	-	149,588.00	2,542,956.00
	柳明兴	-	-	-	-	-	-	-	-	-	-	-	-
	合计	169,361.00	2,503,956.00	6	280,227.00	300,000.00	-	2	189,000.00	150,000.00	-	149,588.00	2,542,956.00
2014 年 10 月	朱丹	149,588.00	2,542,956.00	8	374,727.00	200,000.00	-	1	26,000.00	60,000.00	-	324,315.00	2,508,956.00
	柳明兴	-	-	-	-	-	-	1	144,000.00	-	-	-	144,000.00
	合计	149,588.00	2,542,956.00	8	374,727.00	200,000.00	-	2	170,000.00	60,000.00	-	324,315.00	2,652,956.00
2014 年 11 月	朱丹	324,315.00	2,508,956.00	-	-	260,000.00	-	1	105,000.00	4,000.00	-	64,315.00	2,609,956.00
	柳明兴	-	144,000.00	-	-	-	-	-	-	-	-	-	144,000.00
	合计	324,315.00	2,652,956.00	-	-	260,000.00	-	1	105,000.00	4,000.00	-	64,315.00	2,753,956.00
2014 年 12 月	朱丹	64,315.00	2,609,956.00	-	-	64,315.00	-	2	140,685.00	-	-	-	2,750,641.00
	柳明兴	-	144,000.00	-	-	-	-	-	-	-	-	-	144,000.00
	合计	64,315.00	2,753,956.00	-	-	64,315.00	-	2	140,685.00	-	-	-	2,894,641.00

②201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关联方	期初余额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发生次数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发生额	关联方向公司归还资金发生额	是否收取资金使用费、利息等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款发生次数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款发生额	公司向关联方归还资金发生额	是否支付资金使用费、利息等	期末余额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资金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资金
2015 年 1 月	朱丹	-	2,750,641.00	9	449,800.00	255,685.00	-	-	-	135,685.00	-	194,115.00	2,614,956.00
	柳明兴	-	144,000.00	-	-	-	-	-	-	-	-	-	144,000.00
	合计	-	2,894,641.00	9	449,800.00	255,685.00	-	-	-	135,685.00	-	194,115.00	2,758,956.00
2015 年 2 月	朱丹	194,115.00	2,614,956.00	-	-	-	-	2	65,000.00	-	-	194,115.00	2,679,956.00
	柳明兴	-	144,000.00	-	-	-	-	-	-	-	-	-	144,000.00
	合计	194,115.00	2,758,956.00	-	-	-	-	2	65,000.00	-	-	194,115.00	2,823,956.00
2015 年 3 月	朱丹	194,115.00	2,679,956.00	18	899,800.00	205,500.00	-	2	55,000.00	-	-	888,415.00	2,734,956.00
	柳明兴	-	144,000.00	-	-	-	-	-	-	-	-	-	144,000.00
	合计	194,115.00	2,823,956.00	18	899,800.00	205,500.00	-	2	55,000.00	-	-	888,415.00	2,878,956.00
2015 年 4 月	朱丹	888,415.00	2,734,956.00	10	500,000.00	80,000.00	-	1	100,000.00	-	-	1,308,415.00	2,834,956.00
	柳明兴	-	144,000.00	-	-	-	-	-	-	-	-	-	144,000.00
	合计	888,415.00	2,878,956.00	10	500,000.00	80,000.00	-	1	100,000.00	-	-	1,308,415.00	2,978,956.00
2015 年 5 月	朱丹	1,308,415.00	2,834,956.00	3	150,000.00	80,000.00	-	2	112,000.00	-	-	1,378,415.00	2,946,956.00
	柳明兴	-	144,000.00	-	-	-	-	-	-	-	-	-	144,000.00
	合计	1,308,415.00	2,978,956.00	3	150,000.00	80,000.00	-	2	112,000.00	-	-	1,378,415.00	3,090,956.00
2015	朱丹	1,378,415.00	2,946,956.00	13	649,200.00	100,000.00	-	1	5,000.00	-	-	1,927,615.00	2,951,956.00

年 6 月	柳明兴	-	144,000.00	-	-	-	-	-	-	-	-	-	144,000.00
	合计	1,378,415.00	3,090,956.00	13	649,200.00	100,000.00	-	1	5,000.00	-	-	1,927,615.00	3,095,956.00
2015 年 7 月	朱丹	1,927,615.00	2,951,956.00	-	-	700,000.00	-	1	80,000.00	-	-	1,227,615.00	3,031,956.00
	柳明兴	-	144,000.00	-	-	-	-	-	-	-	-	-	144,000.00
	合计	1,927,615.00	3,095,956.00	-	-	700,000.00	-	1	80,000.00	-	-	1,227,615.00	3,175,956.00
2015 年 8 月	朱丹	1,227,615.00	3,031,956.00	5	1,250,000.00	155,000.00	-	1	120,000.00	-	-	2,322,615.00	3,151,956.00
	柳明兴	-	144,000.00	-	-	-	-	-	-	-	-	-	144,000.00
	合计	1,227,615.00	3,175,956.00	5	1,250,000.00	155,000.00	-	1	120,000.00	-	-	2,322,615.00	3,295,956.00
2015 年 9 月	朱丹	2,322,615.00	3,151,956.00	5	900,000.00	-	-	1	150,000.00	-	-	3,222,615.00	3,301,956.00
	柳明兴	-	144,000.00	-	-	-	-	-	-	-	-	-	144,000.00
	合计	2,322,615.00	3,295,956.00	5	900,000.00	-	-	1	150,000.00	-	-	3,222,615.00	3,445,956.00
2015 年 10 月	朱丹	3,222,615.00	3,301,956.00	1	200,000.00	335,000.00	-	4	220,000.00	-	-	3,087,615.00	3,521,956.00
	柳明兴	-	144,000.00	-	-	-	-	-	-	-	-	-	144,000.00
	合计	3,222,615.00	3,445,956.00	1	200,000.00	335,000.00	-	4	220,000.00	-	-	3,087,615.00	3,665,956.00
2015 年 11 月	朱丹	3,087,615.00	3,521,956.00	1	400,000.00	-	-	3	40,000.00	100,000.00	-	3,487,615.00	3,461,956.00
	柳明兴	-	144,000.00	-	-	-	-	-	-	-	-	-	144,000.00
	合计	3,087,615.00	3,665,956.00	1	400,000.00	-	-	3	40,000.00	100,000.00	-	3,487,615.00	3,605,956.00
2015 年 12 月	朱丹	3,487,615.00	3,461,956.00	1	50,000.00	58,805.85	-	4	315,000.00	36,000.00	-	3,478,809.15	3,740,956.00
	柳明兴	-	144,000.00	-	-	-	-	-	-	-	-	-	144,000.00
	合计	3,487,615.00	3,605,956.00	1	50,000.00	58,805.85	-	4	315,000.00	36,000.00	-	3,478,809.15	3,884,956.00

③2016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之间资金往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关联方	期初余额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发生次数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发生额	关联方向公司归还资金发生额	是否收取资金使用费、利息等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款发生次数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款发生额	公司向关联方归还资金发生额	是否支付资金使用费、利息等	期末余额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资金									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公司向关联方暂借资金
2016 年 1 月	朱丹	3,478,809.15	3,740,956.00	-	-	-	-	1	5,000.00	1,550,000.00	-	3,478,809.15	2,195,956.00
	柳明兴	-	144,000.00	2	156,000.00	-	-	-	-	144,000.00	-	156,000.00	-
	合计	3,478,809.15	3,884,956.00	2	156,000.00	-	-	1	5,000.00	1,694,000.00	-	3,634,809.15	2,195,956.00
2016 年 2 月	朱丹	3,478,809.15	2,195,956.00	-	-	-	-	4	145,000.00	-	-	3,478,809.15	2,340,956.00
	柳明兴	156,000.00	-	-	-	-	-	-	-	-	-	156,000.00	-
	合计	3,634,809.15	2,195,956.00	-	-	-	-	4	145,000.00	-	-	3,634,809.15	2,340,956.00
2016 年 3 月	朱丹	3,478,809.15	2,340,956.00	-	-	-	-	4	90,000.00	-	-	3,478,809.15	2,430,956.00
	柳明兴	156,000.00	-	-	-	-	-	-	-	-	-	156,000.00	-
	合计	3,634,809.15	2,340,956.00	-	-	-	-	4	90,000.00	-	-	3,634,809.15	2,430,956.00
2016 年 4 月	朱丹	3,478,809.15	2,430,956.00	2	200,000.00	1,950,000.00	-	2	70,000.00	2,000,000.00	-	1,728,809.15	500,956.00
	柳明兴	156,000.00	-	-	-	-	-	-	-	-	-	156,000.00	-
	合计	3,634,809.15	2,430,956.00	2	200,000.00	1,950,000.00	-	2	70,000.00	2,000,000.00	-	1,884,809.15	500,956.00
2016 年 5 月	朱丹	1,728,809.15	500,956.00	-	-	1,728,809.15	-	-	765,000.00	500,956.00	-	-	765,000.00
	柳明兴	156,000.00	-	-	-	156,000.00	-	-	135,000.00	-	-	-	135,000.00
	合计	1,884,809.15	500,956.00	-	-	1,884,809.15	-	-	900,000.00	500,956.00	-	-	900,000.00
2016	朱丹	-	765,000.00	-	-	-	-	-	-	-	-	-	765,000.00

年 6 月	柳明兴	-	135,000.00	-	-	-	-	-	-	135000	-	-	-
	合计	-	900,000.00	-	-	-	-	-	-	135,000.00	-	-	765,000.00
2016 年 7 月	朱丹	-	765,000.00	-	-	-	-	-	-	500,000.00	-	-	265,000.00
	柳明兴	-	-	-	-	-	-	-	-	-	-	-	-
	合计	-	765,000.00	-	-	-	-	-	-	500,000.00	-	-	265,000.00

根据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0 日出具的《关于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说明》，公司对朱丹、柳明兴的应收款和应付款应认定为公司与关联方相互之间的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拆出资金的行为均发生于有限公司阶段。彼时公司治理机制不健全、公司管理层欠缺规范意识，上述资金拆借行为发生时，公司未履行必要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该等资金拆借款项系不定期发生，未约定资金拆借具体期限及资金使用报酬，公司及各关联方均未收取利息。在股份公司时期，公司虽然仍存在向关联方暂借资金的情形，但系因公司于 2016 年 5 月向公司股东朱丹及柳明兴收购福州靠谱云时资金缺乏而只能逐月偿还所致。为了确保公司合规经营，公司已在 2016 年 8 月 31 日前对上述资金拆借进行清理，结清了相关款项，消除了相关风险。

虽然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拆借存在一定的必要性和公允性瑕疵，但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资金拆借的行为是在保证自身经营正常开展的基础上，未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上述关联资拆借行为没有对公司利益造成重大损害且已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前清理规范完毕，亦未对公司、其他股东及债权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或实质危害，也未因此产生相关纠纷或诉讼。

为防止发生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通过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中规定相应的条款，对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做出一定的约束安排。为进一步加强关联交易的审批和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 本人/单位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人/单位不以向公司拆借，占用资金或由公司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公司资金。

(2) 对于本人/单位与公司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规则，本着公平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的进行。

(3) 本人/单位与公司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等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各项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 本人/单位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若造成损

害的，本人/单位自愿承担一切损失。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期后事项

根据公司 2016 年 08 月 25 日股东大会决议和章程规定，公司申请增加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76,500.00 元，变更后的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176,500.00 元。新增注册资本由新股东郭幼沧、陈淑金及沈玉英认缴，变更注册资本后，公司股东为朱丹、柳明兴、林友钦、郭幼沧、陈淑金及沈玉英。

截至 2016 年 09 月 07 日止，公司已收到新股东郭幼沧、陈淑金及沈玉英缴纳的投资款人民币 1,500,250.00 元，其中 176,500.00 元为新增认缴实收资本，占新增认缴注册资本总额的 100%，超出部分 1,323,75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上述出资业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9 月 8 日出具的《希会验字（2016）0103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资产评估情况

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公司委托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对公司截止至 2016 年 5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出具报告号为闽联合中和评报字（2016）第 5016 号《厦门市艾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因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厦门市艾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审定后净资产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有效期为一年，自 2016 年 5 月 31 日至 2017 年 4 月 29 日。

（1）资产评估方法

采用资产基础法作为本次评估方法。

（2）资产评估结果

截止评估基准日，委估净资产公允价值的评估值为 416.17 万元，增值额为 50.12 万元，增值率为 13.69%。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历年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及分配原则具体安排如下：

第一百六十六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六十八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利润。

（二）实际分配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披露的实际分配情况。

十三、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成立日期	住所	注册资本 (万元)	公司 持股 比例	法定 代表人	经营范围	主要服务及备注
------	------	----	--------------	----------------	-----------	------	---------

福州靠谱云科技有限公司	2002/5/8	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西洪路 528 号印江山商务办公区 B 楼 7 层 C 单元	1,000.00	100%	柳明兴	计算机网络科技开发；数据处理和储存服务；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通信业务代理。	以福州为主要区域从事云计算相关服务
-------------	----------	---	----------	------	-----	--	-------------------

福州靠谱云的基本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八）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历史沿革”。

十四、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及评估

公司结合自身特点及所处的行业实际情况，识别以下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性因素，并积极采取不同的应对措施。

（一）重大客户依赖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7 月对前五名客户的合计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72.11%、69.74%、49.37%，其中第一大客户一九零五（北京）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各年度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46.90%、39.28%、28.38%，各报告期末公司应收前五大客户款项占公司应收账款比例分别为 69.02%、41.40%、42.48%，公司存在重大客户销售占比较大情况。公司在报告期内已持续在拓展新的客户资源，并在报告期内保持着客户量及业务额的稳定增长，但上述客户如改变与公司的合作关系或降低与公司的业务合作，将会对公司收入规模及增长趋势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在稳固与现有重点客户的合作关系的前提下，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谋求更为广大的业务发展空间，公司未来将持续开发新产品新服务，并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拓宽业务区域。通过不断的业务发展，公司的总体规模有望持续扩大，客户范围逐渐扩大，将有效降低公司对主要客户重大依赖的风险。

（二）经营活动所需资金紧张的风险

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账面货币资金余额为 419,638.43 元，期末经营性短期流动负债为 7,696,531.21 元，期末经营性短期流动资产为 6,069,366.67 元，由于公司业务规模增长新增客户业务合作初期回款滞后，公司短期内存在较大的现金流压力，若公司应收销售款延迟较长时间收回，供应商资源服务费以及人工费用未能及时支付，公司将因为营运资金紧张产生经营性风险。2016 年 9 月 7 日，公司已收到新股东投资款人民币 1,500,250.00 元，公司经营活动资金的紧缺

得到一定缓解，但仍存在上述风险。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加大对应收销售款的回收力度；另一方面，公司将以新三板挂牌为契机，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实现发展。

（三）公司总体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弱

公司 2016 年 1-7 月，2015 年、2014 年营业收入分别为 16,532,388.32 元、21,262,934.62 元、13,152,029.46 元。虽然报告期内公司保持着稳定发展态势，但公司总体规模仍然较小。截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342.06 万元股东权益为 437.52 万元。由于公司规模较小，抵御风险的能力较弱。

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将继续投入研发，提高公司服务的技术含量，并进行市场开拓，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增加收入及利润，以此增强公司抵御市场波动风险的能力；另一方面，公司也将积极加大产品推广和市场开发的力度，壮大品牌影响力，以扩大市场知名度和覆盖面，增加销售收入。此外，公司将以新三板挂牌为契机，借助资本市场的力量充实自身实力，实现跨越式发展。

（四）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云计算行业目前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从 IT 巨头到初创企业，都在关注并基于自身能力实践各自的云计算战略。国际上如亚马逊、谷歌、IBM 等大型公司凭借自身强大的研发实力和成熟的云计算解决方案占领着行业高端市场，而国内如华为、阿里、浪潮、金山等大型公司也在不断加入云计算市场行列，同时行业内各类初创云计算企业也大量涌现。在这种市场环境下，未来行业内的竞争可能加剧。一方面，一些在市场竞争中落后的行业内企业可能会被市场淘汰；另一方面，竞争加剧还可能导致行业整体利润率下降。

应对措施：公司将坚持以云数据中心、混合云服务和一站式云上运维管理服务为业务核心，不断提高服务质量、开辟新的服务项目和区域、开发新客户，以更好地面对竞争。

（五）人才流失、短缺的风险

云计算行业对技术要求极高，一个完整的解决方案涉及云计算基础架构设计、软件设计、兼容性测试、性能测试、信息安全设计等多个环节，掌握相关技术的高端开发人才有限。而为用户提供个性化、定制化的云计算整体解决方案与产品，需要掌握客户所处行业复杂性、特殊性，同时掌握云计算软件研发技术的

复合型人才。由于我国云计算服务行业发展时间尚短，现阶段行业人才相对有限，存在人才流失、短缺的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可能产生的人才流失风险，公司一方面加强企业文化的培养，将严格的规章制度与人性化管理相结合，形成了良好的企业文化氛围和高度和谐的团队协作精神；另一方面，公司建立了有效的薪酬体系与人才激励制度，将工作及项目目标激励与物质激励相结合，同时完善岗位职能制度建设，使各类员工都能够充分发挥才能。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团队未发生人员变动，较为稳定。

（六）公司治理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较为简单，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瑕疵，如未按规定召开“三会”、召开程序不规范，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仅由管理层口头表决，未见相关会议文件。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实际情况，制定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公司章程》及在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等方面的内控制度。但是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管理层规范治理意识有待进一步提升，且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治理不规范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制定了规范公司治理及强化监督制衡的管理制度，并着重强化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规范公司治理的理念，使其审慎履行管理、监督职责，确保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其他管理制度的规定实施“三会”程序，规范公司治理行为。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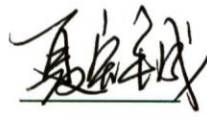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


朱丹


江琳


柳明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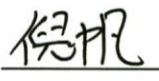

林友钦


夏宏铖

全体监事：


黄蕾


陈敏


倪帆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


柳明兴


林友钦


夏宏铖


徐晓飞


王巧燕

厦门靠谱云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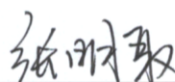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兰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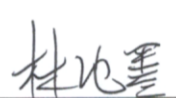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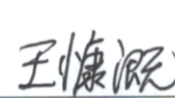

张明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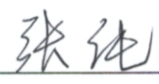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


张明取


林志弟


林池墨


王慷溉


张纯



三、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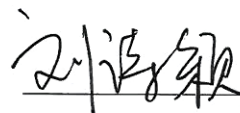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林晖

经办律师：


林晖


陈韵


刘诗颖

福建天衡联合（福州）律师事务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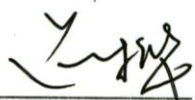
2016 年 11 月 8 日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吕桦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长源



陈颖洁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6年11月18日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中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评估机构负责人：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福建联合中和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8日



第六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二、信息披露平台

本公司公开转让股票申请已经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核准，本公司的股票将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公开转让说明书及附件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供投资者查阅。